



鞍 鋼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ANGANG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47

2025

年度報告



* 僅供識別

目錄

公司簡介	2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6
董事長報告書	10
董事會報告	18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30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64
重要事項	116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138
債券相關情況	149
股東週年大會	153
審計報告	154
五年概要	348
本公司的其他有關資料	349
釋義	350
備查文件目錄	352



公司簡介

本公司董事會及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本報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完整，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承擔個別和連帶的法律責任。

本公司負責人董事長王軍先生、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李景東先生及會計機構負責人馬莉女士保證本報告中財務報告的真實、準確、完整。

公司簡介

本公司是於一九九七年五月八日由鞍山鋼鐵作為唯一發起人設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及根據重組，將發起人原所屬的冷軋廠、線材廠、厚板廠注入本公司，淨資產經國有資產管理局確定為人民幣2,028,817,600元，折為以國有法人股形式向鞍山鋼鐵發行內資股1,319,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一九九七年七月二十二日，本公司發行890,000,000股H股，按每股1.63港元價格發行，並於一九九七年七月二十四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掛牌交易。本公司於一九九七年十一月十六日在境內發行了300,000,000股A股，按每股人民幣3.90元價格發行，其中：公開發行285,505,400股，向本公司職工配售公司職工股14,494,600股。境內公開發行的285,505,400股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向本公司職工配售的公司職工股14,494,600股於一九九八年六月二十六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

二零零零年三月十五日，本公司在中國發行人民幣15億元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四日本公司A股可轉換債券到期還本付息，並於同日停止轉股自行摘牌。至到期日止，本公司可轉換債券共轉股453,985,697股A股。

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六日，本公司以每股人民幣4.29元價格向鞍山鋼鐵新增29.7億股A股股份，作為收購鞍鋼新鋼鐵公司100%股權的部分對價。該部分股份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三日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記託管，自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三日起36個月內不上市交易或轉讓。本次新增股份後，本公司股份總數為5,932,985,697股。

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日，本公司二零零五年度股東大會批准本公司變更名稱，中文名稱由原「鞍鋼新軋鋼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為「鞍鋼股份有限公司」，中文簡稱由「鞍鋼新軋」變更為「鞍鋼股份」，英文名稱由原「Angang New Steel Company Limited」變更為「Angang Steel Company Limited」，英文簡稱由原「Angang New Steel」變更為「Ansteel」。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取得了變更後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

公司簡介(續)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本公司實施了股權分置改革，本公司非流通股股東鞍山鋼鐵向於股權分置改革方案實施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A股流通股股東每10股支付2.5股A股和1.5份「鞍鋼JTC1」認購權證，鞍山鋼鐵共向其他A股股東支付A股股份188,496,424股和「鞍鋼JTC1」認購權證113,097,855份。二零零六年十二月「鞍鋼JTC1」認購權證到期，共有110,601,666份權證成功行權，鞍山鋼鐵因此向其他A股股東以每股人民幣3.386元的價格出售股份110,601,666股，到期日未成功行權的「鞍鋼JTC1」認購權證於到期日後註銷。行權後，本公司股份總數不變，鞍山鋼鐵持有的A股股份為3,989,901,910股，其他A股股東持有股份為1,053,083,787股，H股股東持股890,000,000股。

二零零七年度，本公司向全體股東以每10股配2.2股的比例實施配售股份。二零零七年十月十日至十六日，本公司向公司A股股東配售股份1,106,022,150股，配股價格為每股人民幣15.4元，其中無限售條件股東增加228,240,496股；有限售條件股東增加877,781,654股。該部分新增股份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五日獲准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二日至十一月五日，配股價格為每股港幣15.91元(按當時匯率折合每股人民幣15.4元)，本公司向公司H股股東配售股份195,800,000股，該部分新增股份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四日獲准在香港聯交所上市。配售股份完成後，本公司股份總數為7,234,807,847股，鞍山鋼鐵持有的A股股份為4,867,680,330股，其他A股股東持有股份為1,281,327,517股，H股股東持有股份為1,085,800,000股。

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發行18.5億港元零票息H股可轉換債券，該可轉換債券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八日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交易，並將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到期。

二零一九年六月，本公司實施了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向全體股東每10股轉增3股，共計轉增股本2,170,442,354股。轉增股本後，本公司股份總數為9,405,250,201股，其中A股為7,993,710,201股，H股為1,411,540,000股。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公司回購52,450,023股A股流通股，擬用於實施《鞍鋼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草案)》(以下簡稱股票激勵計劃)。二零二一年和二零二二年，公司分別實施了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及預留授予，共計授予A股限制性股票52,041,400股。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五年期間，公司根據股票激勵計劃回購註銷激勵對象持有的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A股限制性股票35,620,320股。註銷公司回購專用證券賬戶剩餘庫存股408,623股。註銷完成後，本公司總股本減至9,369,221,258股，其中A股為7,957,681,258股，H股為1,411,540,000股。

公司簡介(續)

一. 公司信息

股票上市證券交易所	深圳證券交易所		
股票簡稱	鞍鋼股份	股票代碼	(A股)000898
股票上市證券交易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		
股票簡稱	鞍鋼股份	股票代碼	(H股)00347
公司的中文名稱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簡稱	鞍鋼股份		
公司的英文名稱	Angang Steel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英文名稱縮寫	ANSTEEL		
公司法定代表人	王軍		
註冊地址	中國遼寧省鞍山市鐵西區鞍鋼廠區		
註冊地址的郵政編碼	114021		
公司註冊地址歷史變更情況	1997年5月首次註冊地址：中國遼寧省鞍山市鐵東區中華路396號 2006年9月變更註冊地址：中國遼寧省鞍山市鐵西區鞍鋼廠區		
辦公地址	中國遼寧省鞍山市鐵西區鞍鋼廠區		
辦公地址的郵政編碼	114021		
公司網址	http://www.ansteel.com.cn		
電子信箱	ansteel@ansteel.com.cn		

公司簡介(續)

二. 聯繫人和聯繫方式

	董事會秘書	證券事務代表
姓名	李景東	張俊峰
聯繫地址	中國遼寧省鞍山市鐵西區鞍鋼廠區	中國遼寧省鞍山市鐵西區鞍鋼廠區
電話	0412-6736889	0412-8417273 0412-6751100
傳真	0412-6722093	0412-6727772
電子信箱	lijingdong69@ansteel.com.cn	zhangjunfeng@ansteel.com.cn

三. 信息披露及備置地地點

公司境內披露年度報告的證券交易所網站	http://www.szse.cn
公司境內披露年度報告的媒體名稱及網址	巨潮資訊網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境外信息披露網址	http://www.hkexnews.hk 及 http://angang.wspr.com.hk
公司年度報告備置地地點	公司董事會秘書室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一. 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本集團是否需追溯調整或重述以前年度會計數據

是 否

追溯調整原因：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本年比 上年增減 (%)	2023年度	
				調整前	調整後
營業收入	96,052	105,101	-8.61	113,502	115,571
營業利潤	-3,897	-6,953	43.95	-4,149	-4,135
利潤總額	-3,894	-7,035	44.65	-4,142	-4,129
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4,068	-7,122	42.88	-3,257	-3,255
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扣除非經常性損 益的淨利潤	-4,218	-7,202	41.43	-3,315	-3,315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788	-787	327.19	1,579	1,637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股)	-0.434	-0.759	42.82	-0.347	-0.347
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股)	-0.434	-0.759	42.82	-0.347	-0.347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8.90	-13.91	上升5.01個 百分點	-5.78	-5.77

項目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 上年末增減 (%)	2023年末	
				調整前	調整後
資產總額	96,047	100,578	-4.50	97,014	97,506
負債總額	51,065	51,907	-1.62	41,623	41,901
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所有者權益	43,880	47,679	-7.97	54,704	54,761
資產負債率(%)	53.17	51.61	上升1.56個 百分點	42.90	42.97
總股本	9,369	9,383	-0.15	9,384	9,384

說明：2024年，公司下屬子公司鞍鋼綠金產業發展有限公司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鞍鋼廢鋼資源(鞍山)有限公司，追溯調整2023年財務數據。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續)

一. 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續)

本集團最近三個會計年度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前後淨利潤孰低者均為負值，且最近一年審計報告顯示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存在不確定性

是 否

本集團報告期內經審計利潤總額、淨利潤、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淨利潤三者孰低為負值

是 否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25年	2024年	備註
營業收入	96,052	105,101	
營業收入扣除金額	368	1,626	材料銷售、廢舊物資銷售等產生的其他業務收入以及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鞍鋼廢鋼資源(鞍山)有限公司期初至合併日的收入
營業收入扣除後金額	95,684	103,475	

二. 分季度主要財務指標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營業收入	25,079	23,520	24,493	22,960
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554	-590	-896	-2,028
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扣除非經常性損益的淨利潤	-587	-644	-938	-2,049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381	24	1,563	-180

上述財務指標或其加總數是否與公司已披露季度報告、半年度報告相關財務指標存在重大差異

是 否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續)

三. 非經常性損益的項目及影響利潤金額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非經常性損益項目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1. 非流動資產處置、報廢損益	1	7	-22
2. 計入當期損益的政府補助(與公司正常經營業務密切相關、符合國家政策規定、按照確定的標準享有、對公司損益產生持續影響的政府補助除外)	188	113	60
3. 交易性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5	-2	-
4.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38	-3	6
5. 其他非流動負債—嵌入衍生金融工具部分、衍生金融負債—外匯掉期合約公允價值變動以及相關處置損益	-	-	-37
6. 單獨進行減值測試的應收款項減值準備轉回	1	15	19
7.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產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併日的當期淨損益	-	3	-
8.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產生的子公司上期淨損益	-	-	10
9. 債務重組損益	-	-	30
10. 除上述各項之外的其他營業外收入和支出	16	-1	22
小計	249	132	88
減：所得稅影響額	49	26	20
少數股東權益影響額(稅後)	50	26	8
合計	150	80	60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續)

其他符合非經常性損益定義的損益項目的具體情況：

適用 不適用

本集團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經常性損益定義的損益項目的具體情況。

將《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釋性公告第1號—非經常性損益》中列舉的非經常性損益項目界定為經常性損益項目的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本集團不存在將《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釋性公告第1號—非經常性損益》中列舉的非經常性損益項目界定為經常性損益的項目的情形。

董事長報告書

本人謹此代表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提呈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
並向各位股東致意。



二零二五年經營業績：

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實現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人民幣-4,068百萬元，每股基本收益為人民幣-0.434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實現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7,122百萬元，每股基本收益為人民幣-0.759元。

利潤分配：

經過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審計確認，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2025年度本集團實現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人民幣-4,068百萬元。根據公司章程，董事會綜合考慮公司發展及資金需求情況，為更好地保障公司持續發展和全體股東的長遠利益，建議2025年度擬不派發現金紅利，不送紅股，不以公積金轉增股本。此項預案尚須提交2025年度股東會審議。

業務回顧：

一、 報告期內公司從事的主要業務

(一) 報告期內公司所從事的主要業務、主要產品及其用途、經營模式、主要的業績驅動因素

本集團主要從事鋼鐵製造業，同時注重發展與鋼鐵主業相關的鋼材加工配送、化工產業、綠色能源、資源循環利用等新興產業。擁有鞍山、營口、朝陽三大主要生產基地，以及大連、瀋陽、長春、天津、上海、武漢、合肥、鄭州、廣州等地的加工配送或銷售服務機構，並依託鞍鋼集團在海外的銷售機構開展國際化經營。採用「基地間統籌協同、基地內集中一貫」的管理模式，形成優勢互補、高效協同的多基地發展格局。產品結構多元，擁有熱軋卷板、中厚板、冷軋板、鍍鋅板、彩塗板、冷軋硅鋼、重軌、型材、無縫鋼管、線材等比較完整的產品系列，產品廣泛應用於機械、冶金、石油、化工、煤炭、電力、鐵路、船舶、汽車、建築、家電、航空等行業。公司品牌有較高的知名度和信譽度，擁有汽車、造船和海洋工程、鐵路、家電、集裝箱、能源、橋樑、高端金屬製品和工模具用鋼等系列「拳頭」鋼鐵精品。

公司著力推進戰略性新興產業發展。依託鋼鐵主業，聚焦先進鋼鐵新材料引領突破，重點打造新型高強塑汽車鋼、高技術船舶及海洋工程用鋼、能源用鋼、先進軌道交通用鋼、能源油氣鑽採集儲用鋼、先進製造基礎零部件用鋼、石化壓力容器用鋼、橋樑用鋼等先進鋼鐵材料，同時發揮鋼鐵產業鏈條優勢，積極發展碳材新材料、新能源和資源循環利用等產業，不斷提升戰新產業貢獻度，支撐鞍鋼集團戰新產業高質量發展。

(二) 報告期內亮點工作

2025年，本集團全面落實「聚力攻堅五個重點，推動實現四個新提升」工作部署，團結帶領廣大幹部職工，在挑戰中砥礪攻堅，經營業績同比改善，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同比減虧30.54億元，「五型」企業建設取得較好成效。全年鐵、鋼、材產量分別完成2,409.57萬噸、2,514.56萬噸、2,371.83萬噸，同比分別減少0.85%、1.17%、1.07%；銷售鋼材2,384.32萬噸，同比減少0.45%，實現鋼材產銷率100.53%。

董事長報告書(續)

1. 深耕「活力型」企業建設，內生動力持續迸發。

一是組織架構更趨優化。推進高效協同「自驅型」機關建設，打破部門內「科層制」管理模式，壓縮管理層級，縮短管理鏈條，精簡業務流程，建立人員流動與激勵機制，管理效率大幅提升。推進朝陽鋼鐵改革3.0版，形成「公司直管作業區」運營模式，推動管理重心下移，實現「精幹高效、敏捷響應」。二是整合融合成效顯著。組建物資採購中心，強化物資集中採購和供應商管理，噴吹煤、進口粉礦採購價格持續跑贏大盤，噸鋼資材消耗同比降低9.67%。成立產品發展中心，精準定位產品發展方向，挖掘市場潛力與客戶個性需求，全方位提高產品創新力、影響力、競爭力，高端產品銷量同比大幅提升。三是績效激勵精準有效。構建「動態+靜態」雙維評價為核心、「明星產線+協同攻關+揭榜掛帥」專項激勵為支撐、劃小核算單元為抓手的「2+3+1」考核體系，以「快算、快斷、快干」機制變革，牽引價值創造與盈利能力雙提升。

2. 深耕「創新型」企業建設，核心動能日益增強。

一是科技研發成果豐碩。積極推進32項原創技術策源地科研項目，突破7項新技術。高寒區域大厚度機車用鋼、深海容器用高強度球罐用鋼等5項產品實現全球首發。4個項目榮獲冶金科學技術獎，8個項目榮獲遼寧省科技進步獎，3個項目榮獲中國腐蝕與防護學會科學技術獎。二是技術支撐精準有力。開展「全品類設計優化、成材率收得率提升」攻關，完善熱軋、中厚板、硅鋼等八大類、93個產品品種質量設計，鋼坯收得率、鋼材綜合成材率同比分別提高0.5個百分點、0.22個百分點。實施質量攻關及主力品種降本等項目68個，破解多項生產瓶頸，重點品種噸鋼成本大幅降低。三是科技創新平台及重大科技項目取得新突破。交通與能源鋼鐵材料中試平台成為工業與信息化部首批重點培育中試平台，牽頭國家重大科技專項項目3項，綠電綠氫流化床氫冶金中試線實現全流程工藝貫通。四是數智賦能提速升級。加速關鍵工序智能化升級，累計完成25條智能化產線改造，煉鋼連鑄澆注、無人行車等數智化項目達產達效。決策支持系統2.0全面升級，系統審批流程提效優化，決策效率提升20%以上。「鞍雲智鼎」AI大模型平台上線運行，「智紀星」等48名數字員工投入應用，17類AI場景落地見效，實現主業產線AI應用普及率42.6%，人機協同效能大幅提升，數字化、智慧化成為企業發展新標籤。

3. 深耕「品牌型」企業建設，競爭優勢不斷顯現。

一是產業品牌提質升級。新能源汽車用硅鋼項目順利投產。能源科技在遼寧區域低溫液體市場位居領先地位，市場佔有率持續提升。綠鑫鼎攀枝花焦油加工項目建設完成。二是產品品牌做精做強。實施產品高端化策略，加速高端產品結構佈局，深挖高端產品市場潛在需求，拓寬高端產品銷售渠道，強化高價格、高利潤高端產品及新產品研發，「6+N」高端產品銷量佔比同比提升3.2個百分點。中厚板產品獲評「國企中厚板優質品牌」。三是服務品牌贏得讚譽。積極開展客戶走訪，舉辦各類客戶合作交流會，深入洞察市場需求，組建配套「三維一體」服務團隊，進一步拓展服務優勢與合作價值。全力提升合同總體交付效率和客戶交付體驗，全生命週期合同執行率同比提升4.32個百分點。憑借優質服務和產品質量，榮獲中集集裝箱、海爾智家等多家頭部企業「優秀供應商」等稱號，客戶滿意度與品牌美譽度持續提升。

4. 深耕「經營型」企業建設，效益效率切實提升。

一是資源配置精準高效。堅持以效益為中心，配置產線資源，調整區域流向，調品指數同比提升6.5%，東北區域銷量同比提高1.9%，出口裝船量同比增長6.3%。二是系統降本成果突出。強化全流程降本挖潛，將「算賬」經營貫穿全流程、全領域，噸鋼降本90元。優化物流管理，物流成本大幅下降，其中鞍山基地物流成本同比下降9.5%。加強能源管控，自發電比例同比上升12.3個百分點，噸鋼外購能源成本同比下降14%。三是生產效率大幅提高。強化工序協同，提升界面效率，鐵水罐週轉率、鋼坯熱裝率穩步提升。強化盈利產線提產提效，7條產線刷新月產紀錄。

5. 深耕「樣板型」企業建設，凝聚發展合力彰顯擔當。

一是綠色低碳發展取得佳績。鞍山基地順利通過全流程超低排放公示，朝陽鋼鐵獲評「中國鋼鐵工業清潔生產環境友好企業」，並成功晉級環保績效A級企業。鞍山基地和朝陽鋼鐵順利通過「雙碳最佳實踐能效標桿示範工序／設備」公示。二是職工活力持續激發。舉辦年度職工技能競賽、專項勞動競賽96項，69項成果在第十一屆國際發明展上斬獲獎項，1人榮膺「全國勞動模範」稱號，1人榮獲「新時代青年先鋒獎」。強化職工創新工作室建設，各級創新工作室開展重點攻關項目389項，獲評全國機械冶金建材行業示範性創新工作室3個、遼寧省勞模創新工作室3個、鞍山市勞模創新工作室2個。三是民生福祉持續增進。聚焦一線職工需求，精準完成公司級重點民生項目27項，修繕操作室、休息室等場所297處，讓發展成果更好惠及職工群眾。用心關愛職工健康，持續為全體職工投保企業救助責任險。

董事長報告書(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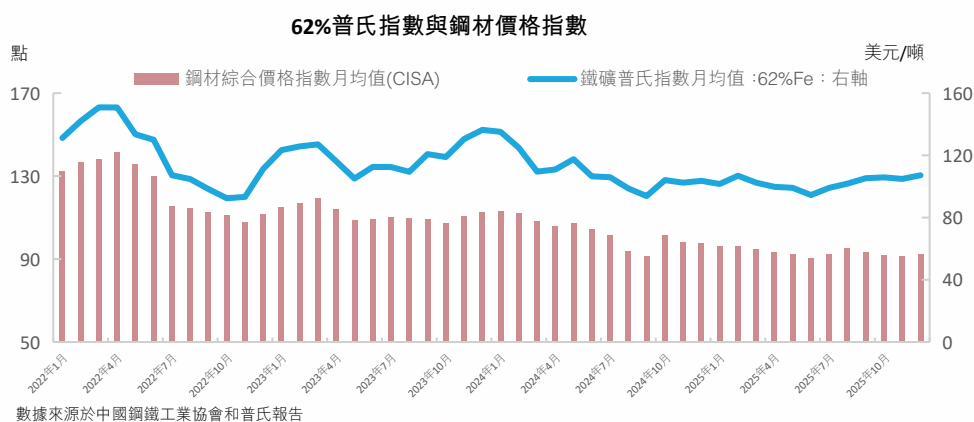
二. 報告期內公司所處的行業情況

(一) 所處行業基本情況、發展階段、週期性特點

2025年，國內鋼鐵行業在需求承壓、原料價格波動、行業調控深化的多重環境下，堅持控總量、優供給、強基礎、促轉型，行業運行保持平穩。

從供需端看，供強需弱格局延續。據國家統計局數據，2025年，全國粗鋼產量9.61億噸，同比下降4.4%；生鐵產量8.36億噸，同比下降3.0%；鋼材產量14.46億噸，同比增長3.1%；折合粗鋼表觀消費量8.29億噸，同比下降7.1%，供需矛盾依然突出。從採銷兩端看，鋼價總體下行而國際礦價高位振蕩。2025年，中國鋼材價格指數(CSPI)平均值為93.19點，同比下降9.28%，國際鋼材價格指數(CRU)平均值為189.5點，同比下降4.08%；鐵礦普氏指數(62%Fe)均值102.37美元，同比下降6.46%，鋼價降幅大於礦價降幅，且鐵礦普氏指數長期高位運行，行業寬鬆度仍不容樂觀。

2025年，國內鋼鐵行業綠色低碳轉型加快推進，超低排放改造覆蓋面持續擴大，鋼鐵企業相關投入持續增加，一方面進一步夯實了高質量發展基礎，但另一方面行業仍面臨需求偏弱、競爭加劇、轉型任務艱巨等挑戰。



(二) 新發佈的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行業政策對所處行業的重大影響

2025年，國家密集出台多項鋼鐵行業政策，全方位引導行業高質量發展。1月24日，工業和信息化部發佈《鋼鐵行業規範條件(2025年版)》，建立兩級評價體系，推動優勝劣汰、行業集中度提升；3月26日，生態環境部發佈《全國碳排放權交易市場覆蓋鋼鐵、水泥、鋁冶煉行業工作方案》，將鋼鐵行業正式納入全國碳排放權交易市場；6月26日，工業和信息化部推進工業綠色低碳標準化，加快碳足跡、資源綜合利用等標準建設，助力綠色與數字化協同升級；8月25日，中共中央辦公廳、國務院辦公廳發佈《關於推進綠色低碳轉型加強全國碳市場建設的意見》，強化碳約束與市場化減排機制；9月22日，工業和信息化部等五部門聯合印發《鋼鐵行業穩增長工作方案(2025-2026年)》，通過穩預期、調供需、防無序競爭，推動行業提質增效、結構優化。10月24日，工業和信息化部發佈《鋼鐵行業產能置換實施辦法(徵求意見稿)》，加快推進存量產能減量提質、結構優化和轉型升級；12月12日，商務部、海關總署發佈公告，自2026年1月1日起對部分鋼鐵產品實施出口許可證管理，強化出口合規管控，行業出口監管趨嚴。整體來看，2025年系列政策控產能、壓內卷、強綠色、優出口，將推動鋼鐵行業加速向集中化、綠色化、高端化轉型。

新年度發展規劃：

(一) 行業格局和趨勢

2026年，外部環境複雜嚴峻，國內鋼鐵市場供強需弱、供需失衡矛盾依然突出，但我國經濟長期向好的基本面沒有改變。國家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以積極宏觀政策擴大內需、優化供給、培育新質生產力、建設全國統一大市場，推動經濟質效雙升。

當前鋼鐵行業進入減量發展、結構重塑新常態，圍繞「控總量、優供給、促平穩、增效益、推轉型」統籌推進。行業聚焦提質創品、能碳提效、數智轉型三大工程，持續深化產能治理與企業聯合重組，落地鐵資源開發與鋼鐵應用拓展兩大計劃，加快綠色低碳、智能高效與結構優化步伐，著力提升產業鏈韌性與核心競爭力，以高質量轉型為鋼鐵工業「十五五」穩健開局築牢堅實基礎。

(二) 發展戰略

以「製造更優材料、創造更美生活」為使命，「十五五」期間，公司將堅持服務國家戰略和價值創造導向，聚焦主責主業，進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實施「1345」發展戰略，即錨定「一個定位」，堅定「三個方向」，發揮「四個作用」，建設「五型」企業，不斷增強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競爭力，加快創建世界一流鋼鐵企業。

董事長報告書(續)

(三) 2026年度經營方針

2026年，公司將堅持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深入學習貫徹黨的二十大和二十屆二中、三中、四中全會以及中央經濟工作會議精神，深入學習貫徹習近平總書記重要講話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實「握指成拳攻堅五個重點，推動實現戰略、管理、黨建三個新開局」工作部署，聚力「五提五新」，全面提升企業核心競爭力。

1. 聚力改革提效，以更大力度激發「活力型」企業建設新動能。

一是進一步優化公司治理。落實「兩個一以貫之」，完善現代企業制度，深化機關「瘦身強體」改革，推動組織扁平化、管理數字化、流程精益化，健全投資監管與風險防控體系，打造卓越ESG體系，持續提升現代治理與可持續發展能力。二是深化經營機制變革。落實國企改革部署，打造改革樣板，深化新型經營責任制與市場化經營機制改革，組建跨部門、跨單元虛擬經營體，持續提升企業內生活力、創新動力與效率效益。三是深入推進整合融合。實施專業化整合融合、一體化協同管理，推動資源向優勢企業、優質資產、主業集中，形成更強協同效應、更高規模效益、更優產業生態，培育戰新產業與新質生產力。四是持續完善績效考核。構建差異化、長週期考核體系，剛性聯動薪酬與績效，深耕劃小核算單元與即時激勵，優化人員流動配置，深化「揭榜掛帥」，激發全員創新創效活力，全面增強企業核心競爭力與發展動能。

2. 聚力科技提速，以更強擔當鍛造「創新型」企業建設新引擎。

一是提升原創技術供給能力。聚焦國家重大專項與國防安全，攻關「卡脖子」關鍵鋼材品種，拓展高端材料應用領域，鞏固行業領先地位。二是提升成果轉化應用能力。完善轉化機制，建強中試平台，推進「研產用」一體化，加強高價值專利佈局，加快技術產業化。三是提升創新生態塑造能力。深化產學研協同與開放創新，完善人才培養與創新聯合體建設，實施企業梯隊培育，激發創新主體活力。四是提升數智賦能保障能力。實施「1232」數智轉型戰略，推進智能工廠與智慧運營，開展「AI+」行動，強化數據治理與安全，以數字化、智能化驅動效率變革與價值創造，全面增強企業創新引擎與核心競爭力。

3. 聚力產業提檔，以更優品質塑造「品牌型」企業建設新形象。

一是推動產業高端化升級。聚焦高效化、集約化、智能化方向，加快重點產線改造升級；培育氣體和清潔能源等新興產業平台；堅持綠色低碳發展，創新低碳冶金工藝，深化極致能效建設，總體水平達到行業第一梯隊。二是推進產品卓越化發展。優化產品結構，提升高端產品佔比，打造具有市場話語權的「單項冠軍」產品；強化質量管理與成本控制，提升產品性價比與綜合效益。三是實現服務增值化提升。以IPD項目構建閉環價值鏈，完善數字化服務體系，拓展電商、供應鏈金融等增值渠道；打造高效協同供應鏈與快速交付通道，提升客戶滿意度與黏性，增強市場核心競爭力。

4. 聚力提質增效，以更實舉措鞏固「經營型」企業建設新成果。

一是做強價值鏈。以效益為中心，強化產線效益排序與「銷研產財」聯動，深耕優勢產品創效，持續拓展海外市場，提升產品溢價與出口創效能力。二是做精成本鏈。推進精益管控，聚焦鐵水成本攻關，優化採購供應鏈與供應商結構，嚴控費用支出，深化降本增效。三是做優運營鏈。全面提升產線、物耗、能源、物流、資金、資產、人事、投資八大效率，推動集約高效生產與極致成本管控。四是做實管理鏈。強化法務合規與風險防控，狠抓安全生產與環保管理，護航企業高質量發展。

5. 聚力服務提優，以更高站位打造「樣板型」企業建設新標桿。

一是強化職工主體作用，凝聚發展合力。圍繞產品競爭力、綠色低碳、工序協同等開展勞動與技能競賽，廣泛徵集合理化建議，推廣先進操作法，完善職工創新工作室體系，充分激發職工群眾創新創效活力。二是堅持發展成果共享，增進職工福祉。將職工切身利益放在重要位置，薪酬分配向基層一線傾斜，紮實推進民生實事項目，持續改善工作生活條件，不斷提升職工安全感、獲得感與幸福感。健全職工溝通機制，鼓勵職工建言獻策。充分發揮青年生力軍作用，引導青年立足崗位、擔當作為，為企業持續健康發展築牢堅實基礎。

(四) 資金需求計劃

2026年，本集團固定資產投資及對外投資擬投入資金人民幣39.78億元，所需資金通過自有資金、銀行借款及發行債券等方式籌集。

董事長：王軍

中國·鞍山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呈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年度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告。

一. 主營業務

(一) 營業收入構成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		2024年		同比增減 (%)
	金額	佔營業 收入比重 (%)	金額	佔營業 收入比重 (%)	
營業收入合計	96,052	100	105,101	100	-8.61
分行業					
鋼壓延加工業	95,684	99.62	104,704	99.62	-8.61
其他	368	0.38	397	0.38	-7.30
分產品					
鋼材產品	85,251	88.76	91,570	87.13	-6.90
其他	10,801	11.24	13,531	12.87	-20.18
分地區					
中國境內	88,829	92.48	97,804	93.06	-9.18
出口	7,223	7.52	7,297	6.94	-1.01
分銷售模式					
直銷	47,807	49.77	51,928	49.41	-7.94
分銷	48,245	50.23	53,173	50.59	-9.27

董事會報告(續)

一. 主營業務(續)

(二) 佔公司營業收入或營業利潤10%以上的行業、產品、地區、銷售模式的情況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毛利率	營業收入 比上年 同期增減	營業成本 比上年 同期增減	毛利率 比上年 同期增減
			(%)	(%)	(%)	(個百分點)
分行業						
鋼壓延加工業	95,684	96,905	-1.28	-8.61	-10.65	2.30
分產品						
熱軋薄板系列產品	30,004	31,218	-4.05	-9.17	-10.74	1.83
冷軋薄板系列產品	32,138	32,075	0.20	-6.32	-8.40	2.27
中厚板	16,871	16,171	4.15	-6.00	-11.25	5.67
分地區						
中國境內	88,461	89,170	-0.80	-9.18	-11.44	2.57
出口	7,223	7,735	-7.09	-1.01	-0.32	-0.74
分銷售模式						
直銷	47,442	48,010	-1.20	-7.94	-10.40	2.77
分銷	48,242	48,895	-1.35	-9.27	-10.89	1.85

本集團主營業務數據統計口徑在報告期發生調整的情況下，本集團最近1年按報告期末口徑調整後的主營業務數據

適用 不適用

董事會報告(續)

一. 主營業務(續)

(三) 營業成本構成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行業分類	項目	2025年		2024年		佔營業
		金額	佔營業 成本比重 (%)	金額	佔營業 成本比重 (%)	成本比重 同比增減 (百分點)
鋼壓延加工業	原燃材料	77,195	79.66	84,570	77.98	1.68
	其他	19,710	20.34	23,881	22.02	-1.68
	合計	96,905	100.00	108,451	100.00	-

二. 報告期內合併範圍是否發生變動

是 否

公司新設全資子公司鞍山優材貿易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鞍鋼綠金產業發展有限公司新設全資子公司綠金(凌源)再生資源有限公司。

三. 本集團報告期內業務、產品或服務發生重大變化或調整有關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四. 本報告期利潤分配預案

經過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確認，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2025年度本集團實現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人民幣-4,068百萬元。董事會綜合考慮公司發展及資金需求情況，為更好地保障公司可持續發展和全體股東的長遠利益，建議2025年度擬不派發現金紅利，不送紅股，不以公積金轉增股本。此項預案尚須提交2025年度股東會審議。

四. 本報告期利潤分配預案(續)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規定，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股票，其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可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地區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定及內地和香港(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本公司建議股東應向彼等的稅務顧問諮詢有關擁有及處置本公司H股所涉及的中國內地、中國香港及其他境外地區稅務影響的意見。

五. 主要子公司、參股公司分析

(一) 主要子公司及對公司淨利潤影響達10%以上的參股公司情況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公司名稱	公司類型	主要業務	註冊資本	總資產	淨資產	營業收入	營業利潤	淨利潤
朝陽鋼鐵	生產企業	鋼壓延加工	8,000	5,661	3,236	7,429	-501	-475

(二) 報告期內取得和處置子公司的情況

公司名稱	報告期內取得和處置子公司方式	對整體生產經營和業績的影響
綠金(凌源)再生資源有限公司	投資設立	無重大影響
鞍山優材貿易有限公司	投資設立	無重大影響

董事會報告(續)

六. 主要銷售客戶和主要供應商情況

1 本集團主要銷售客戶和主要供應商的情況(合併口徑)

本集團主要銷售客戶情況：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度	2024年度
前五名客戶合計銷售金額	27,369	29,704
前五名客戶合計銷售金額佔年度銷售總額比例(%)	28.49	28.25
前五名客戶銷售額中關聯方銷售額佔年度銷售總額比例(%)	14.16	13.32

本集團前5名客戶資料：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序號	客戶名稱	銷售額	佔年度銷售總額比例(%)
1	A客戶	7,776	8.09
2	B客戶	5,829	6.07
3	C客戶	5,753	5.99
4	D客戶	4,464	4.65
5	E客戶	3,547	3.69
合計	-	27,369	28.49

註：合併口徑前5名客戶中E客戶為本年新增，名稱為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六. 主要銷售客戶和主要供應商情況(續)

1 本集團主要銷售客戶和主要供應商的情況(合併口徑)(續)

本集團主要供應商情況：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度	2024年度
前五名供應商合計採購金額	40,015	42,624
前五名供應商合計採購金額佔年度採購總額比例(%)	42.79	38.75
前五名供應商採購額中關聯方採購額佔年度採購總額比例(%)	35.08	30.56

本集團前5名供應商資料：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序號	供應商名稱	採購額	佔年度採購總額比例(%)
1	A供應商	15,617	16.70
2	B供應商	12,268	13.12
3	C供應商	4,923	5.26
4	D供應商	4,392	4.70
5	E供應商	2,815	3.01
合計	-	40,015	42.79

董事會報告(續)

六. 主要銷售客戶和主要供應商情況(續)

2 本公司主要銷售客戶和主要供應商的情況(母公司口徑)

本公司主要銷售客戶情況：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度	2024年度
前五名客戶合計銷售金額	38,320	43,643
前五名客戶合計銷售金額佔年度銷售總額比例(%)	47.09	41.52
前五名客戶銷售額中關聯方銷售額佔年度銷售總額比例(%)	40.65	37.32

本公司前5名客戶資料：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序號	客戶名稱	銷售額	佔年度銷售總額比例(%)
1	a客戶	10,842	13.32
2	b客戶	9,653	11.86
3	c客戶	7,343	9.02
4	d客戶	5,244	6.45
5	e客戶	5,238	6.44
合計	-	38,320	47.09

六. 主要銷售客戶和主要供應商情況(續)

2 本公司主要銷售客戶和主要供應商的情況(母公司口徑)(續)

本公司主要供應商情況：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度	2024年度
前五名供應商合計採購金額	36,411	39,701
前五名供應商合計採購金額佔年度採購總額比例(%)	46.51	43.77
前五名供應商採購額中關聯方採購額佔年度採購總額比例(%)	37.97	31.55

本公司前5名供應商資料：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序號	供應商名稱	採購額	佔年度採購總額比例(%)
1	a供應商	15,440	19.72
2	b供應商	12,256	15.65
3	c供應商	4,198	5.37
4	d供應商	2,484	3.17
5	e供應商	2,033	2.60
合計	-	36,411	46.51

註： 母公司口徑前5名供應商中e供應商為本年新增，名稱為德鄰陸港供應鏈服務有限公司。

董事會報告(續)

六. 主要銷售客戶和主要供應商情況(續)

2 本公司主要銷售客戶和主要供應商的情況(母公司口徑)(續)

報告期內公司貿易業務收入佔營業收入比例超過10%

是 否 不適用

2025年度，除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董事，其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會所知持有5%或以上本公司之股份)在本集團前五大供應商或前五大客戶中佔有權益。

七. 董事服務合約

關於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年度報告批准之日期間公司董事的詳情，請參見本年度報告「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一節「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情況」部分內容。

公司第十屆董事會成員分別與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第十屆董事會董事任期三年，任期自2025年7月28日起至2028年公司股東會選舉產生下一屆董事後止。概無董事與公司訂立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任何服務合約。

八. 購買、出售及贖回上市證券

2025年2月28日，公司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辦理完成回購註銷183名激勵對象持有的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4,180,048股。關於與該激勵計劃有關的股份變動，請參見本年度報告「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章節。

除上述事項外，報告期內，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公司任何證券。

九. 優先購買權

根據《公司章程》或中國法律，並無規定公司需對現有的股東按其持股比例給予優先購買新股之權利。

十. 董事及監事之合約權益

2025年度內概無任何董事及監事於公司、控股公司或控股公司的附屬公司所訂立的合約之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十一.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概無董事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於任何與公司或控股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業務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十二. 獲彌償條文

公司並沒有與公司董事就其等於作為公司董事期間所產生的責任而作出彌償訂立任何條款。

十三. 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第十三章披露

董事確認於2025年並無發生任何事項而須根據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遵守有關披露規定。公司控股股東之股份未有因借貸、擔保或其他支持公司履行義務之事項而抵押，公司亦未簽署任何造成控股股東履行任何具體義務之借款協議。

十四.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所得之資料及據董事于本年報刊發前最後可行日期所知，本公司于年內一直維持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及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9A.28B(2)(b)條所規定之足夠公眾持股量。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A股公眾持股量為30.96%，H股公眾持股量為15.07%。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股東結構如下。

股東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及類別	佔總股本比例	佔已發行H股 總數比例
非公眾人士			
鞍鋼集團有限公司 ¹	5,056,865,067股		
	A股	53.97%	-
鞍山鋼鐵集團有限公司 ¹	5,056,865,067股		
	A股	53.97%	-
田勇 ²	99,000股		
	A股	0.001%	-
公眾人士			
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有限公司	845,000,000股		
	A股	9.02%	-
易方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2,452,000股		
	H股	0.77%	5.13%
其他A股股東	2,055,717,191股		
	A股	21.94%	-
其他H股股東	1,339,088,000股		
	H股	14.29%	94.87%

董事會報告(續)

十四. 足夠公眾持股量(續)

註：

1. 為本公司控股股東。鞍山鋼鐵集團有限公司持有5,056,865,067股A股，並為鞍鋼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鞍鋼集團有限公司因而被視為于鞍山鋼鐵集團有限公司持有的A股中擁有權益。
2. 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

十五. 固定資產

年內固定資產之變動情況已載於本年度報告財務報表年內固定資產之變動情況已載於本年度報告財務報表附註六、14，第251頁至第252頁。

十六. 經營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及當日的財務狀況已載於本年度報告財務報表。

十七. 股本

本報告期內股本之變動情況已載於本年度報告財務報表本報告期內股本之變動情況已載於本年度報告財務報表附註六、37，第274頁。

十八. 儲備

儲備變動情況已載於本年度報告財務報表儲備變動情況已載於本年度報告財務報表附註六、41，第277頁。

十九. 捐款

報告期內，本集團所作出之捐款總額為人民幣1,650萬元。關於捐款及資助詳情參見本年度報告「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一節。

二十. 職工退休金計劃

有關本集團職工退休金計劃之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財務報表有關本集團職工退休金計劃之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財務報表附註六、26，第265頁至第266頁。

二十一. 持續性關連交易

年內本集團持續性關連交易詳情已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24頁至第135頁及第309頁至第328頁。

本年報財務報表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十三、5中(1)-(3)所披露的關聯交易也構成披露的關聯交易也構成《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4A章中定義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二十二. 遵守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有關法律及規例的情況

董事會重視本集團的政策及做法符合國家法律法規的要求。截至2025年12月31日，盡董事會所知所信，本集團嚴格遵守了中國及香港的相關法律法規，如中國《公司法》《證券法》《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等。

二十三. 五年概要

本集團五個年度的業績和資產負債表的概要已載於本年度報告本集團五個年度的業績和資產負債表的概要已載於本年度報告第348頁。

二十四. 審計師

2025年度內，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獲聘為本公司的審計師。

二十五. 員工薪酬總額

2025年度，本集團員工薪酬總額載於本年度報告財務報表2025年度，本集團員工薪酬總額載於本年度報告財務報表附註六、26，第265頁。

承董事會命
王軍
董事長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一. 主營業務分析

(一) 概述

2025年，本集團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96,052百萬元；利潤總額人民幣-3,894百萬元；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4,068百萬元。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本報告期	上年同期	本報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減	大幅度變動的情況及原因
			(%)	
營業收入	96,052	105,101	-8.61	-
營業成本	97,255	108,825	-10.63	-
銷售費用	534	560	-4.64	-
管理費用	1,096	1,339	-18.15	-
財務費用	305	266	14.66	-
研發費用	478	468	2.14	-
利潤總額	-3,894	-7,035	44.65	2025年，鋼鐵市場整體供強需弱態勢尚未根本改善。面對市場壓力，本集團持續推進「聚焦價值創造、全面算賬經營」工作。加大市場開拓和調品力度，提升運營效率、深挖能源潛力，優化採購半徑、著力系統降本，2025年同比實現減虧。
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4,068	-7,122	42.8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	-640	1,225	-152.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同比減少人民幣1,865百萬元，主要原因一是受淨利潤同比增加影響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同比增加人民幣2,575百萬元；二是受固定資產投資支出增加影響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同比減少人民幣172百萬元；三是有息負債淨增加規模同比降低影響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同比減少人民幣4,268百萬元。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續)

一. 主營業務分析(續)

(二) 收入與成本

1. 營業收入構成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		2024年		同比增減 (%)
	金額	佔營業 收入比重 (%)	金額	佔營業 收入比重 (%)	
營業收入合計	96,052	100	105,101	100	-8.61
分行業					
鋼壓延加工業	95,684	99.62	104,704	99.62	-8.61
其他	368	0.38	397	0.38	-7.30
分產品					
鋼材產品	85,251	88.76	91,570	87.13	-6.90
其他	10,801	11.24	13,531	12.87	-20.18
分地區					
中國境內	88,829	92.48	97,804	93.06	-9.18
出口	7,223	7.52	7,297	6.94	-1.01
分銷售模式					
直銷	47,807	49.77	51,928	49.41	-7.94
分銷	48,245	50.23	53,173	50.59	-9.27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續)

一. 主營業務分析(續)

(二) 收入與成本(續)

2. 佔本集團營業收入或營業利潤10%以上的行業、產品、地區、銷售模式的情況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毛利率	營業收入 比上年 同期增減 (%)	營業成本 比上年 同期增減 (%)	毛利率 比上年 同期增減 (%) (個百分點)
分行業						
鋼壓延加工業	95,684	96,905	-1.28	-8.61	-10.65	2.30
分產品						
熱軋薄板系列產品	30,004	31,218	-4.05	-9.17	-10.74	1.83
冷軋薄板系列產品	32,138	32,075	0.20	-6.32	-8.40	2.27
中厚板	16,871	16,171	4.15	-6.00	-11.25	5.67
分地區						
中國境內	88,461	89,170	-0.80	-9.18	-11.44	2.57
出口	7,223	7,735	-7.09	-1.01	-0.32	-0.74
分銷售模式						
直銷	47,442	48,010	-1.20	-7.94	-10.40	2.77
分銷	48,242	48,895	-1.35	-9.27	-10.89	1.85

本集團主營業務數據統計口徑在報告期發生調整的情況下，本集團最近1年按報告期末口徑調整後的主營業務數據

適用 不適用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續)

一. 主營業務分析(續)

(二) 收入與成本(續)

3. 公司實物銷售收入是否大於勞務收入

是 否

數量單位：萬噸

行業分類	項目	2025年	2024年	同比增減 (%)
鋼壓延加工業	銷售量	2,384.32	2,395.13	-0.45
	生產量	2,371.83	2,397.54	-1.07
	庫存量	68.03	74.76	-9.00

相關數據同比發生變動30%以上的原因說明

適用 不適用

4. 公司已簽訂的重大銷售合同、重大採購合同截至本報告期的履行情況

適用 不適用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續)

一. 主營業務分析(續)

(二) 收入與成本(續)

5. 營業成本構成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行業分類	項目	2025年		2024年		佔營業成本比重 比增減 (百分點)
		金額	佔營業 成本比重 (%)	金額	佔營業 成本比重 (%)	
鋼壓延加工業	原燃材料	77,195	79.66	84,570	77.98	1.68
	其他	19,710	20.34	23,881	22.02	-1.68
	合計	96,905	100.00	108,451	100.00	-

6. 報告期內合併範圍是否發生變動

適用 不適用

公司新設全資子公司鞍山優材貿易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鞍鋼綠金產業發展有限公司新設全資子公司綠金(凌源)再生資源有限公司。

7. 本集團報告期內業務、產品或服務發生重大變化或調整的有關情況

適用 不適用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續)

一. 主營業務分析(續)

(二) 收入與成本(續)

8. 主要銷售客戶和主要供應商情況

(1) 本集團主要銷售客戶和主要供應商的情況(合併口徑)

本集團主要銷售客戶情況：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度	2024年度
前五名客戶合計銷售金額	27,369	29,704
前五名客戶合計銷售金額佔年度銷售 總額比例(%)	28.49	28.25
前五名客戶銷售額中關聯方銷售額佔 年度銷售總額比例(%)	14.16	13.32

本集團前5名客戶資料：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序號	客戶名稱	銷售額	佔年度銷售 總額比例 (%)
1	A客戶	7,776	8.09
2	B客戶	5,829	6.07
3	C客戶	5,753	5.99
4	D客戶	4,464	4.65
5	E客戶	3,547	3.69
合計	-	27,369	28.49

註： 合併口徑前5名客戶中E客戶為本年新增，名稱為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續)

一. 主營業務分析(續)

(二) 收入與成本(續)

8. 主要銷售客戶和主要供應商情況(續)

(1) 本集團主要銷售客戶和主要供應商的情況(合併口徑)(續)

本集團主要供應商情況：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度	2024年度
前五名供應商合計採購金額	40,015	42,624
前五名供應商合計採購金額佔年度採購總額比例(%)	42.79	38.75
前五名供應商採購額中關聯方採購額佔年度採購總額比例(%)	35.08	30.56

本集團前5名供應商資料：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序號	供應商名稱	採購額	佔年度採購總額比例(%)
1	A供應商	15,617	16.70
2	B供應商	12,268	13.12
3	C供應商	4,923	5.26
4	D供應商	4,392	4.70
5	E供應商	2,815	3.01
合計	-	40,015	42.79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續)

一. 主營業務分析(續)

(二) 收入與成本(續)

8. 主要銷售客戶和主要供應商情況(續)

(2) 本公司主要銷售客戶和主要供應商的情況(母公司口徑)(續)

本公司主要銷售客戶情況：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度	2024年度
前五名客戶合計銷售金額	38,320	43,643
前五名客戶合計銷售金額佔年度銷售 總額比例(%)	47.09	41.52
前五名客戶銷售額中關聯方銷售額佔 年度銷售總額比例(%)	40.65	37.32

本公司前5名客戶資料：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序號	客戶名稱	銷售額	佔年度銷售 總額比例 (%)
1	a客戶	10,842	13.32
2	b客戶	9,653	11.86
3	c客戶	7,343	9.02
4	d客戶	5,244	6.45
5	e客戶	5,238	6.44
合計	-	38,320	47.09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續)

一. 主營業務分析(續)

(二) 收入與成本(續)

8. 主要銷售客戶和主要供應商情況(續)

(2) 本公司主要銷售客戶和主要供應商的情況(母公司口徑)(續)

本公司主要供應商情況：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度	2024年度
前五名供應商合計採購金額	36,411	39,701
前五名供應商合計採購金額佔年度採購總額比例(%)	46.51	43.77
前五名供應商採購額中關聯方採購額佔年度採購總額比例(%)	37.97	31.55

本公司前5名供應商資料：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序號	供應商名稱	採購額	佔年度採購總額比例(%)
1	a供應商	15,440	19.72
2	b供應商	12,256	15.65
3	c供應商	4,198	5.37
4	d供應商	2,484	3.17
5	e供應商	2,033	2.60
合計	-	36,411	46.51

註： 母公司口徑前5名供應商中e供應商為本年新增，名稱為德鄰陸港供應鏈服務有限公司。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續)

一. 主營業務分析(續)

(二) 收入與成本(續)

8. 主要銷售客戶和主要供應商情況(續)

(2) 本公司主要銷售客戶和主要供應商的情況(母公司口徑)(續)

報告期內公司貿易業務收入佔營業收入比例超過10%

是 否 不適用

2025年度，除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董事，其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會所知持有5%或以上本公司之股份)在本集團前五大供應商或前五大客戶中佔有權益。

(三) 費用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	2024年	同比增減 (%)	重大變動說明
銷售費用	534	560	-4.64	-
管理費用	1,096	1,339	-18.15	-
財務費用	305	266	14.66	-
研發費用	478	468	2.14	-
所得稅費用	99	59	67.80	所得稅費用同比增加人民幣40百萬元，主要是本年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費用同比增加影響。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續)

一. 主營業務分析(續)

(四) 研發投入

適用 不適用

主要研發項目名稱	項目目的	項目進展	擬達到的目標	預計對公司未來發展的影響
中高硅鹼性球團製備及高爐高比例球團應用關鍵技術研究	攻克鹼性球團製備難題，充分利用自有資源；實現鹼性球團大比例應用，優化爐料結構降低鐵前成本。	完成了球團配礦與鹼度優化研究，經濟技術指標顯著提升。深入開展低碳冶金機理研究，形成了低碳球團配礦方案。形成了爐料優化綜合方案，指導資源配置決策。	定製化開發中高硅鹼性球團，滿足高爐用料需求。實現高爐大比例球團穩定冶煉，技術指標明顯改善。形成匹配高爐的高比例球團冶煉操作制度。	項目研發成功後，可實現高比例球團條件下，高爐綠色高效冶煉、節能降碳、降低鐵成本。
高比例鐵精礦800mm以上厚料層燒結關鍵技術研究	大幅提升精礦配比，降低原料成本；實現厚料層燒結，顯著提產降耗。	完成了原料基礎特性研究。初步實現高比例精礦穩定生產，降本增效較顯著。	實現公司鞍山基地大比例鐵精礦厚料層燒結，達到提產降耗目的。	項目研發成功後，公司燒結原料中精礦比例將進一步提升，降低公司煉鐵生產成本。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續)

一. 主營業務分析(續)

(四) 研發投入(續)

主要研發項目名稱	項目目的	項目進展	擬達到的目標	預計對公司未來發展的影響
基於大型頂裝焦爐焦炭穩質的弱黏結煤大比例應用研究	大幅降低焦肥煤配比，顯著優化原料成本；研究成果成功轉化，實現工業化穩定生產。	結合當前廣泛應用的先進高效脫硫裝置，突破傳統單種煤硫分的限制，成功應用高硫高強煤，提高弱黏結煤的配入比例，降低配煤成本。同時，搭配利用東北區域特有的低灰、低硫煤資源，在保證環保達標和產品質量的前提下，實現高硫煤資源的低成本利用。	實現焦肥煤配比如行業新低水平，顯著降低配煤成本，採購單價連續跑贏大盤。	項目成功後，將為煉焦煤的優化合理使用做出突出的貢獻，為持續開發、合理使用優質煉焦煤奠定技術基礎，為公司控虧轉贏做出貢獻。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續)

一. 主營業務分析(續)

(四) 研發投入(續)

主要研發項目名稱	項目目的	項目進展	擬達到的目標	預計對公司未來發展的影響
流化床氫氣煉鐵工藝技術研究	開發一套基於可再生能源發電的電解水綠氫製備技術及裝備，氫氣輸出能力達到1200Nm ³ /h。 建成一條年產1萬噸直接還原鐵的流態化氫氣直接還原中試試驗裝置，並完成中試試驗。	單槽氫氣產生規模最高達1576Nm ³ /h，已穩定運行2721小時；氫氣純度大於99.7%；製氫直流電耗4.21kWh/m ³ H ₂ ；全工藝功率可調範圍8.37%-105%。DRI金屬化率92%~98%，累計生產直接還原鐵248.4噸。	實現流化床氫冶金中試線全流程工藝貫通，並實現連續穩定生產。	形成氫氣流化床直接還原煉鐵新技術，為公司氫能煉鐵規模化應用奠定基礎。
降低煉鋼全流程鋼鐵料消耗工藝技術研究	減少鐵水預處理造成鐵水扒損，轉爐留渣少渣冶煉，減少熔劑及鋼鐵料的消耗，降低煉鋼全流程的鋼鐵料消耗。	目前，已完成成品硫含量要求較寬鬆的鋼種採取轉爐渣洗脫硫工藝研究工作。	煉鋼全流程鋼鐵料消耗低至1095kg/t。	煉鋼成本直接影響著鋼材的製造成本，而鋼鐵料消耗佔煉鋼生產成本的80%左右，是煉鋼生產重要的綜合性經濟技術指標。本項目降低煉鋼全流程鋼鐵料消耗，將降低公司煉鋼生產成本、提高競爭力。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續)

一. 主營業務分析(續)

(四) 研發投入(續)

主要研發項目名稱	項目目的	項目進展	擬達到的目標	預計對公司未來發展的影響
船用電渣鋼重熔工藝技術研究	電渣重熔工藝生產大厚度船板鋼是主要方式，但由於船板厚度加大容易導致成品電渣錠探傷合格率降低，目前鑄鋼的電渣錠探傷合格率指標只有92.2%，還有很大的提升空間。	開展船用電渣鋼質量控制文獻綜述，明確其材料特性、應用場景及國內外技術現狀，採用熱模擬試驗機、掃描電鏡等設備，多維度檢測評定其物性指標；通過數值模擬結合實驗室實驗，優化電渣重熔關鍵工藝參數，研究核心參數對凝固質量的影響規律；分析電渣重熔過程中各類缺陷成因並制定控制措施，經工業試驗驗證優化效果，提升產品探傷及低倍送檢合格率。	將船用電渣鋼錠的探傷合格率提升至95%。	項目研發成功後，將降低電渣鋼重熔工藝生產損耗、提升成材率與經濟效益，強化高端船用鋼產品競爭力。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續)

一. 主營業務分析(續)

(四) 研發投入(續)

主要研發項目名稱	項目目的	項目進展	擬達到的目標	預計對公司未來發展的影響
高寒區域大厚度機車用鋼	開發出高寒區域用大厚度機車用鋼，滿足-50℃低溫韌性要求，支撐鐵路機車用鋼製造材料的升級換代。	開發出100mm大厚度460MPa級高強韌機車用鋼，性能滿足-50℃低溫韌性要求。	實現3-100mm高強韌機車用鋼的全覆蓋供貨，為軌道交通裝備長壽化、高可靠性提供關鍵材料支撐。	未來全規格高強韌機車用鋼年銷售量達到10,000噸以上，預計創效300萬元以上。
深海容器用高強度球罐用鋼	滿足國家某重大工程示範項目材料需求。	完成首套785MPa級高強韌高耐壓深海容器用AG785球罐鋼板及鍛件供貨。	開發新產品滿足終端用戶超高壓設計。	有效支撐國家某重大工程示範項目的順利開展，為公司儲備新的利潤增長點。
核電安全殼冷卻輔助水箱用異質複合鋼板	完成AG728+316L核電異質複合鋼板研製，實現批量供貨，市場佔有率達到60%以上。	完成某核電項目用AG728+316L異質複合鋼板研製，實現獨家批量供貨，完成產品全球首發。	針對不同核電機組需求，全面完成核電用AG728+316L異質複合鋼板的研製，並實現推廣應用。	驅動核電耐蝕裝備材料的製造和變革，進一步提高公司核電用鋼產品市場影響力。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續)

一. 主營業務分析(續)

(四) 研發投入(續)

主要研發項目名稱	項目目的	項目進展	擬達到的目標	預計對公司未來發展的影響
厚度32mm的X65MO鋼懸鏈立管焊管專用鋼板	為滿足我國深海油氣資源開發對裝備材料的迫切需求，打破國外技術壟斷，實現深海油氣開發關鍵材料自主可控。	與國內鋼管製造企業、科研院所及高校形成聯合攻關團隊，成功開發出厚度32mm鋼懸鏈立管鋼板並製成Φ559mm口徑直縫埋弧焊管，填補了大口徑厚壁高強度鋼懸鏈立管焊管材料的國際空白。	突破立管管材強韌塑化技術、鋼懸鏈立管用鋼板的製備成型及焊接製造技術，實現高韌塑性、抗疲勞鋼懸鏈立管的材料製備，具備工程應用條件。	為深海油氣開採立管管材滿足海洋服役條件提供了有效解決方案，提高公司海洋油氣資源開發裝備材料整體供貨水平。
460MPa級商用車用厚規格稀土熱軋車輪鋼	開發出460MPa級商用車用厚規格稀土熱軋車輪鋼，滿足汽車車輪高疲勞性能要求。	完成了商用車用厚規格稀土熱軋車輪鋼A460LF工業開發，實現全球首發。	產品滿足高疲勞性能商用車車輪安全、輕量化發展要求。	相關工藝技術可迅速推廣到整個車輪鋼產品體系，實現產品迭代升級，提升公司車輪鋼產品市場佔有率。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續)

一. 主營業務分析(續)

(四) 研發投入

本集團研發人員情況

	2025年	2024年	變動比例
研發人員數量(人)	2,308	2,373	-2.74%
研發人員數量佔比	9.62%	9.48%	增加0.14個百分點
研發人員學歷結構			
本科	1,479	1,545	-4.27%
碩士	488	497	-1.81%
研發人員年齡構成			
30歲以下	96	103	-6.80%
30~40歲	616	731	-15.73%
41歲以上	1,596	1,539	3.7%

本集團研發投入情況

	2025年	2024年 (調整後)	變動比例
研發投入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3,837	3,972	-3.40%
研發投入佔營業收入比例	3.99%	3.78%	增加0.21個百分點
研發投入資本化的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	-	-
資本化研發投入佔研發投入 的比例	-	-	-

本集團研發人員構成發生重大變化的原因及影響

適用 不適用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續)

一. 主營業務分析(續)

(四) 研發投入(續)

研發投入總額佔營業收入的比重較上年發生顯著變化的原因

適用 不適用

研發投入資本化率大幅變動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說明

適用 不適用

(五) 現金流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25年	2024年	同比增減 (%)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102,695	96,159	6.80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100,907	96,946	4.09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788	-787	327.19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3,557	727	389.27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7,456	4,454	67.40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3,899	-3,727	-4.61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21,483	19,511	10.11
籌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20,012	13,772	45.31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471	5,739	-74.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	-640	1,225	-152.24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續)

一. 主營業務分析(續)

(五) 現金流(續)

➤ 相關數據同比發生重大變動的主要影響因素說明：

適用 不適用

(1)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1,788百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2,575百萬元，主要原因是淨利潤同比增加。

(2)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3,899百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172百萬元，主要原因是固定資產投資支出同比增加。

(3)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1,471百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4,268百萬元，主要原因是有息負債淨增加規模同比降低。

➤ 報告期內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量與本年度淨利潤存在重大差異的原因說明：

適用 不適用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本年數
將淨利潤調節為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淨利潤	-3,993
加：資產減值準備	348
信用減值損失	6
固定資產折舊	3,830
無形資產攤銷	451
使用權資產折舊	80
處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的損失(收益以「-」號填列)	-16
固定資產報廢損失(收益以「-」號填列)	15
公允價值變動損失(收益以「-」號填列)	-53
財務費用(收益以「-」號填列)	275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續)

一. 主營業務分析(續)

(五) 現金流(續)

項目	本年數
投資損失(收益以「-」號填列)	-503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增加以「-」號填列)	31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減少以「-」號填列)	8
存貨的減少(增加以「-」號填列)	2,417
經營性應收項目的減少(增加以「-」號填列)	-493
經營性應付項目的增加(減少以「-」號填列)	-672
其他	57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788

(六) 流動資金情況、財政資源

1. 借款及授信情況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借款總額為人民幣14,737百萬元，銀行借款利率為固定或根據LPR進行浮動，平均借款利率為2.18%，借款期限為1至9年，主要用於補充流動資金及支付工程款。本集團在金融機構保有充足授信資源，在銀行間市場擁有已批覆未到期的短期融資券發行額度，融資渠道暢通，有能力償還到期債務。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續)

一. 主營業務分析(續)

(六) 流動資金情況、財政資源(續)

2. 流動資金情況

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以外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1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1百萬元)。

以下列貨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	3,912	4,543
美元	1	1
港幣	-	-
其他	-	-
小計	3,913	4,544

3. 資本承諾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資本承諾為人民幣1,097百萬元，主要為已簽訂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建設改造合同人民幣1,083百萬元及已簽訂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對外投資合同人民幣14百萬元。

(七)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按照國家保險政策要求，依法為全體員工辦理了基本養老保險(單位繳費比例為16%，個人繳費比例為8%)，員工退休後可按月領取養老金。本集團每月按員工個人繳費基數之和的16%繳納基本養老保險。另外，本集團為全體員工建立了企業年金計劃，並對建立企業年金計劃前的工作年限進行補償。本集團作為僱主不可動用已被沒收供款(即僱員在有關供款歸其所有前退出該計劃，由僱主代僱員處理的供款)，以減低現有的供款水平。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續)

一. 主營業務分析(續)

(八) 外匯風險

本集團出口銷售產品、進口採購生產用原材料以及工程用設備等主要外幣交易全部通過鞍鋼國貿公司進行進出口代理交易，外匯風險主要體現在代理結算時的匯率變動對銷售收入和採購成本的影響。

二. 非主營業務分析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金額	佔利潤總額		形成原因說明	是否具有可持續性
		比例	(%)		
投資收益	503	不適用	主要為權益法核算的長期股權投資收益、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在持有期間的投資收益。	是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53	不適用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及交易性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是	
資產減值損失(損失以「-」號填列)	-348	不適用	計提存貨跌價準備。	否	
信用減值損失(損失以「-」號填列)	-6	不適用	主要為計提其他應收款減值準備。	否	
其他收益	455	不適用	主要為政府補助利得及稅收優惠政策享受。	否	
資產處置收益	16	不適用	固定資產處置收益。	否	
營業外收入	44	不適用	主要為非流動資產報廢利得、違約賠償收入及無法支付的應付款項核銷。	否	
營業外支出	41	不適用	主要為非流動資產報廢損失及對外捐贈支出。	否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續)

三. 資產及負債狀況分析

(一) 資產構成重大變動情況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25年末		2025年初			重大 變動說明
	金額	佔總 資產比例 (%)	金額	佔總 資產比例 (%)	比重增減 (%) (個百分點)	
貨幣資金	3,913	4.07	4,544	4.52	-0.45	-
應收賬款	3,083	3.21	2,952	2.94	0.27	-
存貨	11,993	12.49	14,769	14.68	-2.19	-
長期股權投資	4,211	4.38	3,840	3.82	0.56	-
固定資產	55,272	57.55	51,842	51.54	6.01	-
在建工程	2,373	2.47	5,802	5.77	-3.30	-
使用權資產	105	0.11	123	0.12	-0.01	-
短期借款	8,070	8.40	1,174	1.17	7.23	-
合同負債	4,738	4.93	4,557	4.53	0.40	-
長期借款	6,121	6.37	10,991	10.93	-4.56	-
租賃負債	36	0.04	125	0.12	-0.08	-

境外資產佔比較高

適用 不適用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續)

三. 資產及負債狀況分析(續)

(二)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期初數	本期 公允價值 變動損益	計入 權益的 累計公允 價值變動	本期計提 的減值	本期 購買金額	本期 出售金額	其他變動	期末數
金融資產								
1. 交易性金融資產(不含 衍生金融資產)	15	5	-	-	-	-	-	20
2. 衍生金融資產	-	4	-	-	-	-	-	4
3. 其他債權投資	-	-	-	-	-	-	-	-
4.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690	-	237	-	-	-	-	675
5.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104	38	-	-	-	-	-	142
金融資產小計	809	47	237	-	-	-	-	841
投資性房地產	-	-	-	-	-	-	-	-
生產性生物資產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上述合計	809	47	237	-	-	-	-	841
金融負債	1	-	-	-	-	-	-	1

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資產計量屬性是否發生重大變化

是 否

(三) 資本負債的比率

本集團股東權益與負債比率於2025年12月31日為0.88倍，2024年12月31日為0.94倍。該比率按照總股東權益除以總負債的基準計算。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續)

三. 資產及負債狀況分析(續)

(四) 截至報告期末的資產權利受限情況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受限資產合計人民幣9百萬元，貨幣資金項目列示的票據保證金人民幣1百萬元，期貨保證金人民幣8百萬元。

(五) 或有負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或有負債。

四. 本公司投資狀況

(一) 總體情況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報告期投資額	上年同期投資額	變動幅度 (%)
182	216	-15.74

(二) 報告期內獲取的重大的股權投資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三) 報告期內正在進行的重大的非股權投資情況

適用 不適用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續)

四. 本公司投資狀況

(四) 金融資產投資

1. 證券投資情況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證券品種	證券代碼	證券簡稱	最初 投資成本	會計計量模式	期初 賬面價值	本期 公允價值 變動損益	計入 權益的 本期 公允價值 變動	本期 購買金額	本期 出售金額	報告期 損益	期末 賬面價值	會計核算科目	資金來源
股票	600961	株冶集團	81	公允價值計量	36	38				38	74	交易性金融資產	自有資金
股票	601777	千里科技	17	公允價值計量	15	5				5	20	交易性金融資產	債務重組

2. 衍生品投資

(1) 報告期內以套期保值為目的的衍生品投資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衍生品 投資類型	初始 投資金額	期初金額	本期 公允價值 變動損益	計入 權益的 本期 公允價值 變動	報告期內 購入金額	報告期內 售出金額	期末 金額	期末 投資金額 佔本集團 報告期末 淨資產 比例
期貨套保	1	244	10		582	680	102	0.23%
合計	1	244	10		582	680	102	0.23%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續)

四. 本公司投資狀況(續)

(四) 金融資產投資(續)

2. 衍生品投資(續)

(1) 報告期內以套期保值為目的的衍生品投資(續)

報告期內套期保值業務的會計政策、會計核算具體原則，以及與上一報告期相比是否發生重大變化的說明

未發生重大變化。

報告期實際損益情況的說明

公司開展的金融衍生業務均基於套期保值原則進行，所有衍生品操作均基於對應實貨業務，期現聯動原則下，金融衍生業務損益可與實貨盈虧實現較好對沖。

套期保值效果的說明

商品類金融衍生品交易均為針對實際經營中的風險鎖定，規避相應原材料或商品價格波動風險，整體套期保值效果良好。

衍生品投資資金來源

自有資金

報告期衍生品持倉的風險分析及控制措施說明(包括但不限於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信用風險、操作風險、法律風險等)

公司開展期貨套期保值業務可以部分規避商品價格波動風險，有利於穩定公司的正常生產經營，但由於套期工具自身的金融屬性也可能帶來一定的其他風險，包括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信用風險、操作風險、法律風險等。公司將嚴格執行不以投機為目的，嚴守套期保值的原則，並且從組織機構、制度流程及風險控制等方面積極落實各項措施，有效防範、發現和化解風險：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續)

四. 本公司投資狀況(續)

(四) 金融資產投資(續)

2. 衍生品投資(續)

(1) 報告期內以套期保值為目的的衍生品投資(續)

1. 公司制訂並持續完善《鞍鋼股份有限公司套期保值業務管理辦法》

建立完善的商品類金融衍生品的管理組織架構，金融衍生品業務全過程規範、嚴謹，業務執行與管理監督嚴格分離，有序開展。

2. 持倉品種為鋼鐵產業相關品種，與公司現貨經營具有高度的相關性，定期對市場進行分析預測，但對市場判斷可能存在偏差，具有一定的風險性，但有期現貨對沖後，風險可控。
3. 持倉品種流動性充裕，無流動性風險。
4. 期貨交易所對持倉品種進行信用擔保，信用風險較小。
5. 公司持續加強相關人員培訓，設計期貨交易業務具體操作規程及方案，不斷提高相關人員專業素養。
6. 公司已對相關法律風險進行評估，按國家期貨交易法律法規開展業務，風險可控。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續)

四. 本公司投資狀況(續)

(四) 金融資產投資(續)

2. 衍生品投資(續)

(1) 報告期內以套期保值為目的的衍生品投資(續)

已投資衍生品報告期內市場價格或產品公允價值變動的情況，對衍生品公允價值的分析應披露具體使用的方法及相關假設與參數的設定	報告期內，衍生品價值參考市場價、期現價差、交易機構提供的估值報告計算公允價值。
---	---

涉訴情況(如適用)	不適用
-----------	-----

衍生品投資審批董事會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5年3月28日，第九屆董事會第三十五次會議批准《關於公司2025年度套期保值業務額度的議案》。
----------------------	--

衍生品投資審批股東會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無
----------------------	---

(2) 報告期內以投機為目的的衍生品投資

適用 不適用

本集團報告期不存在以投機為目的的衍生品投資。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續)

五. 重大資產和股權出售

(一) 出售重大資產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二) 出售重大股權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六. 主要控股參股公司分析

(一) 主要子公司及對公司淨利潤影響達10%以上的參股公司情況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公司名稱	公司類型	主要業務	註冊資本	總資產	淨資產	營業收入	營業利潤	淨利潤
朝陽鋼鐵	生產企業	鋼壓延加工	8,000	5,661	3,236	7,429	-501	-475

(二) 報告期內取得和處置子公司的情況

公司名稱	報告期內取得和處置子公司方式	對整體生產經營和業績的影響
綠金(凌源)再生資源有限公司	投資設立	無重大影響
鞍山優材貿易有限公司	投資設立	無重大影響

七. 公司控制的結構化主體情況

適用 不適用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續)

八. 核心競爭力分析

(一) 品牌影響力

產品品牌知名度與影響力持續提升。造船及海工鋼、汽車板、家電板、集裝箱板、重軌產品行業領先，高速鐵路用鋼軌等6類產品獲評冶金產品實物質量品牌培育金盃優質產品，中厚板獲評「國企中厚板優質品牌」獎，高強鋼、造船用鋼、橋樑鋼獲得「十大優質品牌」獎，公司憑「高級別管線寬厚板產品」獲評2025年遼寧省製造業單項冠軍企業稱號。鐵路耐腐蝕用鋼連續22年位列行業第一，管線用鋼、家電用鋼冷軋產品國內市場佔有率位居行業前列，X80高端管線鋼市場佔有率排名第一。產品深受海爾、美的、中集等頭部客戶認可，榮獲「優秀供應商」等多項殊榮。公司發佈中厚板品牌ANTHICK和海洋金屬材料品牌ANocean，依託全鏈條創新體系，成為我國船舶用鋼認證牌號最全、級別最高的鋼鐵企業，可為客戶提供全深度海洋金屬材料一站式、全鏈條解決方案及服務。

(二) 產品競爭優勢

加速「6+N」高端產品佈局，產品高端化、綠色化成效顯著。中厚板造船和鐵路車輛用鋼銷量分別同比增長35%、22%，重軌銷量同比增長22.8%。綠鋼產品正式進入規模化應用階段，獲16家車企認證並通過7家客戶現場審核，成功開發超高碳鋼和電磁鋼線材產品。技術應用實現突破，核電專用異質複合鋼板AG728+022Cr17Ni12Mo2應用於國內重點核電工程，Q500qE橋樑鋼應用於世界級重大工程，CR450動車組轉向架用鋼實現國內獨家供貨，產品競爭力持續強化。

(三) 科技創新優勢

技術積澱雄厚，綜合研發實力位居鋼鐵行業領先地位。擁有低碳冶金、潔淨鋼冶煉等一批核心關鍵技術，知識產權工作成效顯著，專利創新指數行業第三。2025年獲得專利授權559件(含發明專利404件)，形成包括10個重點技術領域、57件發明專利在內的專利群佈局，獲批遼寧省「高價值專利培育中心」。牽頭承擔3項國家科技重大專項，5項產品實現全球首發，全力支撐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強。具有完全自主知識產權的鋁鐵鍍層合金化鋼板實現進口替代，造幣鋼性能指標達到國際先進水平並出口坦桑尼亞；高端鋼絲簾線用盤條細小夾雜物控制技術和微觀組織調控技術達到國際領先水平。

八. 核心競爭力分析(續)

(四) 市場技術服務優勢

深化銷研產財一體化，構建高效閉環服務體系。探索集成產品開發(IPD)管理，強化三級服務體系，將技術服務嵌入客戶產品研發鏈，建強技術營銷服務團隊，打造「需求驅動—價值創造—交付保障」閉環價值鏈，為客戶提供技術營銷服務，簽訂技術協議，滿足客戶多維度需求。構建「三維一體」高效協同的營銷服務體系，組建配套服務團隊快速響應客戶需求，綜合服務實力與客戶滿意度雙提升。

(五) 數智化發展優勢

錨定數智化發展路徑，行業領先地位穩固。深入落實「人工智能+」行動，確立「精益化、標準化、自動化、數字化、智慧化」建設路徑，11項數智化成果斬獲國家級、省部級重磅榮譽，多項成果成為行業示範標桿。貫徹「1232」數智化建設工作部署，推進AI技術融合應用，在行業內率先打造多場景集成應用AI大模型平台；深入開展數據治理，通過國家數據管理能力成熟度(DCMM)四級認證；加快關鍵工序智能化升級，關鍵工序數控化率達92.5%，數智化轉型與數據治理能力穩居行業前列。

(六) 綠色低碳發展優勢

低碳工程與碳管理雙突破，綠色發展成效顯著。推進綠氫、光伏、節能發電等重點項目，鯊魚圈綠氫流化床中試線氫基直接還原鐵金屬化率達到95%，兩台135MW高效發電機組完成併網發電；多基地光伏項目併網發電；焦爐煤氣製LNG(液化天然氣)年產量達11萬噸。強化碳管理，參與碳交易，完成碳核查和首年度碳配額履約；建成產品碳智慧管理平台並發佈2份EPD報告(環境產品聲明)，完成多項出口產品歐盟CBAM(碳邊境調節機制)碳足跡評價，綠電、大比例廢鋼工藝生產的低碳排放鋼首次供貨一汽大眾，綠鋼簾線鋼已交付客戶使用，綠色低碳轉型持續深化。

(七) 鐵礦資源保障優勢

資源儲量豐富，供應鏈保障堅實穩健。鞍山區域鐵礦資源儲量豐富，為公司的經營發展提供了穩定可靠的資源保障。鞍鋼集團礦業公司保有鐵礦資源量78億噸，具備年處理6,500萬噸的選礦處理能力和年產2,300萬噸的鐵精礦生產能力，產能規模居國內首位。另外，鞍鋼集團在海外擁有年產800萬噸的卡拉拉鐵礦基地，並具有較強的鐵礦國際貿易能力。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續)

九. 可能面對的風險

2026年，中國鋼鐵行業仍將面臨複雜嚴峻的內外部環境。宏觀需求層面，國內房地產市場復甦存在不確定性，基建及製造業用鋼增量趨緩，鋼材需求總體偏弱運行。市場競爭層面，行業產能過剩壓力猶存，同質化競爭加劇，產品盈利空間持續被擠壓。外部貿易層面，國際貿易保護主義抬頭，碳邊境調節機制等貿易壁壘增多，出口難度與合規成本上升。綠色發展層面，能耗「雙控」、超低排放、碳市場履約等剛性約束趨嚴，環保與低碳改造投入加大。

公司將堅持穩中求進，統籌發展與安全，積極應對各類風險挑戰。一是優化產品結構。聚焦高端裝備、新能源、國家重大工程等領域，提高高附加值產品比重。二是強化精益運營。持續推進降本增效，優化供應鏈與資金管理，保障現金流安全。三是穩固市場佈局。統籌國內國際兩個市場，深化客戶協同，拓展服務型製造，提升市場抗風險能力。四是深化綠色轉型。加大低碳冶金、能效提升技術投入，嚴控能耗與碳排放，積極適應碳市場規則。五是嚴守合規底線。強化安全、環保、法務風控體系建設，實現高質量可持續發展。

十. 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計劃的制定落實情況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計劃。

是 否

為提升公司市值管理水平，推動公司投資價值合理反映上市公司質量，根據《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10號—市值管理》要求，公司結合自身情況，根據2025年度估值提升計劃執行情況及未來發展規劃，公司制定了2026年度估值提升計劃。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續)

十. 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計劃的制定落實情況(續)

2026年，公司將採取以下具體措施：

1. 聚焦主營業務，提升經營質量。
2. 加快產業升級，提升競爭優勢。
3. 健全分配體系，共享發展成果。
4. 強化投資者關係管理，增進資本市場認同。
5. 聚焦投資者關注，提高信息披露質量。

十一. 「質量回報雙提升」行動方案貫徹落實情況

公司是否披露了「質量回報雙提升」行動方案公告。

是 否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一. 公司治理的基本狀況

公司遵照《公司法》《證券法》、中國證監會有關規定以及《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上市公司治理準則》《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等要求，規範運作，建立了較完善的法人治理制度和運行有效的內部控制體系。

公司治理的實際情況與法律、行政法規和中國證監會發佈的有關上市公司治理的規定不存在重大差異。

二. 公司相對於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在保證公司資產、人員、財務、機構、業務等方面的獨立情況

公司與控股股東在業務、人員、資產、機構、財務等方面做到了完全分開，公司在業務、人員、資產、機構、財務等各個方面均與控股股東完全獨立設置和運作，符合有關法律、法規的要求。公司具有獨立完整的業務及自主經營能力。

三. 同業競爭情況

問題類型	與上市公司的				解決措施	工作進度及後續計劃
	關聯關係類型	公司名稱	公司性質	問題成因		
同業競爭	公司實際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本鋼集團有限公司	其他	鞍鋼對本鋼集團有限公司實施重組導致	鞍鋼集團承諾，自其承諾函出具日起5年內，併力爭用更短的時間，按照相關證券監管部門的要求，在符合屆時適用的法律法規及相關監管規則的前提下，綜合運用資產重組、業務調整、委託管理等多種方式，穩妥推進相關業務整合以解決同業競爭問題。	暫無具體實施計劃
同業競爭	公司實際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凌鋼集團有限公司	其他	鞍鋼對凌鋼集團有限公司實施重組導致	鞍鋼集團承諾，自其承諾函出具日起5年內，併力爭用更短的時間，按照相關證券監管部門的要求，在符合屆時適用的法律法規及相關監管規則的前提下，綜合運用資產重組、業務調整、委託管理等多種方式，穩妥推進相關業務整合以解決同業競爭問題。	暫無具體實施計劃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續)

四.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一) 基本情況

姓名	性別	年齡	職務	任職狀態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	本期增	本期減持	其他	股份增減變動的原因
						日期	期初持股數 (股)	持股份數量 (股)	股份數量 (股)	
王軍	男	58	董事長	現任	2023.09.22					
			執行董事	現任	2023.09.22					
田勇	男	47	總經理	現任	2025.08.26		201,000	102,000	99,000	公司根據《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草案)》回購註銷部分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執行董事	現任	2025.09.19					
趙忠民	男	59	職工董事	現任	2025.07.28					
李景東	男	49	執行董事	現任	2025.03.12					
			副總經理、總會計師、董事會秘書	現任	2025.02.11					
譚宇海	男	56	非執行董事	現任	2024.05.29					
王旺林	男	5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離任	2020.03.16	2026.03.16				
朱克實	男	59	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任	2020.11.30					
胡彩梅	女	43	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任	2024.05.29					
劉朝建	男	60	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任	2025.07.28					
張華	男	45	副總經理	現任	2023.08.28					
何天慶	男	47	副總經理	現任	2024.04.29		102,000	102,000	0	公司根據《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草案)》回購註銷部分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余浩瀾	男	56	副總經理	現任	2024.11.14					
王保軍	男	59	執行董事	離任	2021.05.07	2025.02.11	177,885			不適用
			副總經理、總會計師	離任	2021.03.16	2025.02.11				
			董事會秘書	離任	2021.06.16	2025.02.11				
張紅軍	男	52	執行董事	離任	2023.03.22	2025.08.25	132,000			不適用
			總經理	離任	2022.12.29	2025.08.25				
鄧強	男	49	執行董事	離任	2024.05.29	2025.7.28				
			副總經理	離任	2024.04.29	2025.08.25				
汪建華	男	52	獨立非執行董事	離任	2019.05.28	2025.07.28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續)

四.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情況(續)

(一) 基本情況(續)

說明：上述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所持股份均為A股。

1.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在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証的權益和淡倉

除上述者外，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証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需列入按香港《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按《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的規定須通知本公司和香港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亦無存在任何安排，其當事方為本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鞍鋼或鞍鋼的子公司，且其目的是使本公司董事通過收購本公司或其他任何法人實體的股份、債券獲得利益。

2. 報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內董事離任和高級管理人員解聘的情況

是 否

因工作變動，王保軍先生於2025年2月11日辭去公司執行董事、副總經理、總會計師、董事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職務。

因任期滿6年，汪建華先生於2025年7月28日離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下屬專門委員會職務。

因第九屆董事會任期屆滿，鄧強先生於2025年7月28日離任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下屬專門委員會職務。

因工作變動，張紅軍先生於2025年8月25日辭去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及董事會下屬專門委員會職務。

因工作變動，鄧強先生於2025年8月25日辭去公司副總經理職務。

因任期滿6年，王旺林先生於2026年3月16日離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下屬專門委員會職務。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續)

四.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情況(續)

(一) 基本情況(續)

3. 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姓名	擔任的職務	類型	日期	原因
王保軍	執行董事	離任	2025.02.11	工作調動
	副總經理、總會計師、董事會秘書	解聘	2025.02.11	工作調動
李景東	執行董事	選舉	2025.03.12	-
	副總經理、總會計師、董事會秘書	聘任	2025.02.11	-
汪建華	獨立非執行董事	離任	2025.07.28	任期滿6年離任
劉朝建	獨立非執行董事	選舉	2025.07.28	-
趙忠民	職工董事	選舉	2025.07.28	-
鄧強	執行董事	離任	2025.07.28	換屆
	副總經理	解聘	2025.08.25	工作調動
張紅軍	總經理	解聘	2025.08.25	工作調動
	執行董事	離任	2025.08.25	工作調動
田勇	總經理	聘任	2025.08.26	-
	執行董事	選舉	2025.09.19	-
王旺林	獨立非執行董事	離任	2026.03.16	任期滿6年離任

李景東先生於2025年3月12日取得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並確認明白其作為董事的責任。

劉朝建先生於2025年7月28日取得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並確認明白其作為董事的責任。

趙忠民先生於2025年7月28日取得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並確認明白其作為董事的責任。

田勇先生於2025年9月19日取得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並確認明白其作為董事的責任。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續)

四.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情況(續)

(二) 任職情況

1. 公司現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專業背景、主要工作經歷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職責

董事會成員情況

執行董事：

王軍先生，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黨委書記，鞍山鋼鐵黨委書記、董事長，教授研究員級高級工程師。王軍先生獲得東北工學院鋼鐵冶金專業學士學位、東北大學鋼鐵冶金專業碩士學位、東北大學鋼鐵冶金專業博士學位。王軍先生於1990年參加工作，曾任公司煉鋼總廠廠長，鮫魚圈鋼鐵分公司經理，鞍鋼戰略規劃部總經理，鞍鋼集團本鋼集團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黨委副書記等職務。

田勇先生，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黨委副書記，鞍山鋼鐵董事、總經理、黨委副書記，教授級高級工程師。田勇先生獲得清華大學熱能動力工程專業工學學士學位、清華大學動力工程及工程熱物理專業碩士學位、清華大學動力工程及工程熱物理專業博士學位。田勇先生曾任公司煉鋼總廠廠長、黨委副書記，朝陽鋼鐵董事、總經理、黨委副書記，公司董事、副總經理，鞍鋼戰略規劃部副總經理、鞍鋼戰略規劃部總經理，凌源鋼鐵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董事等職務。

李景東先生，公司執行董事、副總經理、總會計師、董事會秘書，鞍山鋼鐵黨委常委，正高級會計師，碩士學位。李景東先生於2001年參加工作，曾任鞍鋼財務部副總經理，鞍鋼財務共享服務中心主任，凌源鋼鐵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黨委常委兼凌源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總經理、總會計師等職務。

職工董事：

趙忠民先生，公司職工董事、黨委副書記、工會主席，鞍山鋼鐵黨委副書記、工會主席、職工董事，高級經濟師，碩士學位。趙忠民先生曾任鞍鋼集團本鋼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黨委副書記，鞍鋼集團礦業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工會主席、職工董事，鞍鋼資源有限公司黨委籌建組副組長、工會籌建組組長等職務。

四.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情況(續)

(二) 任職情況(續)

1. 公司現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專業背景、主要工作經歷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職責(續)

非執行董事：

譚宇海先生，公司非執行董事，兼鞍鋼董事會辦公室專職董事，高級工程師。譚宇海先生獲得西安交通大學高電壓技術及設備專業工學學士學位；大連理工大學機械工程專業碩士學位。譚宇海先生於1993年進入鞍鋼礦山公司工作，曾任鞍鋼集團鐵路運輸設備製造公司經理、鞍鋼集團工程技術發展有限公司紀委副書記兼紀檢監察審計部部長、鞍鋼重型機械有限責任公司紀委書記、鞍鋼建設集團有限公司／鞍鋼房地產開發集團有限公司紀委書記等職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克實先生，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現任北京國家會計學院教授，研究員級高級會計師，中國註冊稅務師。朱克實先生獲得遼寧大學會計學碩士學位、澳大利亞新南威爾士大學金融學碩士學位、中國人民大學財政學博士學位。朱克實先生曾任國家稅務總局國際稅收研究會高級會計師、航天信息股份北京航天在線科技有限公司總會計師、北京國家會計學院財政與金融政策協同戰略研究所所長、遼寧能源煤電產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瀋陽藍英工業自動化裝備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恒信靈利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西子清潔能源裝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等。朱克實先生目前任探路者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北京久其軟件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九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三板掛牌公司)監事。

胡彩梅女士，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正高級研究員，深圳市高層次人才，現任綜合開發研究院(中國·深圳)金融發展與國資國企研究所所長。胡彩梅女士獲得黑龍江科技學院工商管理專業管理學學士學位；黑龍江科技大學企業管理專業碩士學位；吉林大學技術經濟及管理專業博士學位。胡彩梅女士於2004年進入黑龍江科技大學工作，曾任黑龍江科技大學經濟管理學院教師，綜合開發研究院(中國·深圳)博士後，綜合開發研究院(中國·深圳)金融與現代產業研究所副所長等職務。胡彩梅女士目前兼任深圳市物業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續)

四.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情況(續)

(二) 任職情況(續)

1. 公司現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專業背景、主要工作經歷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職責(續)

劉朝建先生，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正高級工程師。劉朝建先生獲得西安冶金建築學院金屬壓力加工專業學士學位。劉朝建先生曾任冶金工業規劃研究院軋鋼處副處長，冶金工業規劃研究院軋鋼處處長，冶金工業規劃研究院總設計師、綜合處處長，冶金工業規劃研究院副總工程師等職務。劉朝建先生目前兼任甘肅酒鋼集團宏興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和福建三鋼閩光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張華先生，公司副總經理、黨委常委，鞍山鋼鐵黨委常委、董事，教授級高級工程師。張華先生獲得鞍山科技大學金屬壓力加工專業學士學位、北京科技大學材料工程專業碩士學位。張華先生於2002年參加工作，曾任公司熱軋帶鋼廠副廠長，公司熱軋帶鋼廠廠長、黨委副書記，公司市場營銷中心副總經理(主持工作)，鞍鋼戰略規劃部副總經理等職務。

何天慶先生，公司副總經理、黨委常委，鞍山鋼鐵黨委常委，正高級工程師。何天慶先生獲得鞍山鋼鐵學院機械設計及製造專業工學學士學位、遼寧科技大學機械工程領域工程碩士學位。何天慶先生於2000年參加工作，曾任鞍鋼集團朝陽鋼鐵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公司系統創新部總經理，數智發展部總經理，設備工程部(設備管理中心)總經理等職務。

余浩瀾先生，公司副總經理、黨委常委，鞍山鋼鐵黨委常委，工程師。余浩瀾先生獲得成都科技大學工業電氣自動化專業工學學士學位、美國德克薩斯州立大學阿靈頓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余浩瀾先生於1991年參加工作，曾任攀鋼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首席營銷總監)，攀鋼集團國際經濟貿易有限公司黨委書記、執行董事、總經理，成都積微物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攀鋼集團江油長城特殊鋼有限公司董事長，成都西部物聯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攀鋼集團攀枝花坤牛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長，攀鋼釩黨委書記、董事、董事長，攀鋼集團西昌鋼鈑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等職務。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續)

四.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情況(續)

(二) 任職情況(續)

2. 在股東單位任職情況

任職人員姓名	在股東單位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在股東單位是否領取報酬津貼
	股東單位名稱	擔任的職務			
王軍	鞍山鋼鐵	黨委書記、董事長	2023.08	-	否
田勇	鞍山鋼鐵	黨委副書記、董事	2025.08	-	否
		總經理	2025.10	-	否
趙忠民	鞍山鋼鐵	黨委副書記、工會主席、職工董事	2024.03	-	否
李景東	鞍山鋼鐵	黨委常委	2025.01	-	否
譚宇海	鞍鋼	專職董事、監事	2020.03	-	是
	鞍山鋼鐵	外部董事	2023.04	-	否
張華	鞍山鋼鐵	黨委常委、董事	2023.08	-	否
何天慶	鞍山鋼鐵	黨委常委	2024.03	-	否
余浩瀾	鞍山鋼鐵	黨委常委	2024.10	-	否
在股東單位任職情況的說明	<p>2023年3月份，中國證監會上市公司監管部發出《關於同意豁免鞍山鋼鐵集團有限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兼職限制的函》，同意豁免公司總經理張紅軍先生兼任鞍山鋼鐵總經理的高管兼職限制。</p> <p>2025年10月份，中國證監會上市公司監管司出具《關於同意豁免鞍山鋼鐵集團有限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兼職限制的函》，同意豁免公司總經理田勇先生兼任鞍山鋼鐵總經理的高管兼職限制。</p> <p>公司獨立董事認為：公司原總經理張紅軍先生和現任總經理田勇先生在兼任鞍山鋼鐵總經理職務期間均能夠嚴格遵守承諾，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及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勤勉履職盡責，能夠優先履行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職責，處理好公司與控股股東鞍山鋼鐵之間的關係，不因上述兼職損害公司及其中小股東的利益。</p>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續)

四.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情況(續)

(二) 任職情況(續)

3. 在其他單位任職情況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 起始日期	任期 終止日期	在其他單位是否 領取報酬津貼
譚宇海	鞍鋼集團眾元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20.04	-	否
	合誼地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21.02	-	否
朱克實	北京國家會計學院	教授	2013.07	-	是
	探路者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1.12	-	是
	九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三板掛牌)	監事	2023.05	-	是
	北京久其軟件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4.12	-	是
胡彩梅	綜合開發研究院(中國·深圳) 金融發展與國資國企研究所	所長	2022.09	-	是
	深圳市物業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1.09	-	是
劉朝建	甘肅酒鋼集團宏興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4.05	-	是
	福建三鋼閩光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6.01	-	是
在其他單位任職情況的說明 -					

4. 公司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近三年證券監管機構處罰的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續)

四.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情況(續)

(三)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情況

1.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的決策程序、確定依據、實際支付情況

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分別由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出方案，經董事會討論通過後，提交股東大會批准決定，報酬確定依據是根據企業經營狀況及國內同類企業報酬情況。

2. 公司報告期內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報酬情況

姓名	性別	年齡	職務	目前 任職狀態	從公司獲得的 稅前報酬總額 (人民幣萬元)	任職期間是否 在公司關聯方 獲得的報酬
王軍	男	58	董事長、執行董事	現任	57.16	否
田勇	男	47	執行董事、總經理	現任	10.49	否
趙忠民	男	59	職工董事	現任	11.31	否
李景東	男	49	執行董事、副總經理	現任	25.32	否
譚宇海	男	56	非執行董事	現任		是
王旺林	男	5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離任	12.00	否
朱克實	男	59	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任	12.00	否
胡彩梅	女	43	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任	12.00	否
劉朝建	男	60	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任	6.00	否
張華	男	45	副總經理	現任	54.64	否
何天慶	男	47	副總經理	現任	51.71	否
余浩瀾	男	56	副總經理	現任	32.89	否
張紅軍	男	52	執行董事、總經理	離任	21.33	否
王保軍	男	59	執行董事、副總經理、總 會計師、董事會秘書	離任	1.64	否
鄧強	男	49	執行董事、副總經理	離任	20.31	否
汪建華	男	52	獨立非執行董事	離任	7.00	否
合計	-	-	-	-	335.80	-

註：上述報酬中不包含公司計提的保險金、福利金、教育附加費等其他薪酬成本，其中執行董事、職工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為其在擔任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期間獲取的2025年崗位績效工資和2024年度風險年薪的合計金額。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續)

四.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情況(續)

(三)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情況(續)

2. 公司報告期內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報酬情況(續)

報告期末全體董事和高級管 執行董事、職工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依據公司
理人員實際獲得薪酬的考 相關薪酬與考核管理制度，獨立董事和非執行
核依據 董事不適用考核情況。

報告期末全體董事和高級管 執行董事、職工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已完成，獨
理人員實際獲得薪酬的考 立董事和非執行董事不適用考核情況。
核完成情況

報告期末全體董事和高級管 不適用
理人員實際獲得薪酬的遞
延支付安排

報告期末全體董事和高級管 不適用
理人員實際獲得薪酬的止
付追索情況

其他情況說明：

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2025年度整體薪酬相較2024年度下降。其中部分董
事、高級管理人員由於其在相關年度擔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時長不同，
導致2025年度薪酬高於2024年度。

五. 報告期內董事履行職責的情況

(一) 本報告期董事出席董事會及股東大會的情況

董事姓名	董事出席董事會及股東大會的情況							
	本報告期		以通訊			是否連續兩次		出席股東大會次數
	應參加 董事會次數	現場出席 董事會次數	方式參加 董事會次數	委託出席 董事會次數	缺席 董事會次數	未親自參加 董事會會議		
王軍	8	5	3				2	
田勇	2	1	1				-	
趙忠民	4	2	1	1			1	
李景東	7	5	2				3	
譚宇海	8	4	4				4	
王旺林	8	2	6				4	
朱克實	8	2	6				4	
胡彩梅	8	2	6				4	
劉朝建	4	2	2				1	
張紅軍	5	3	2				1	
王保軍	0						-	
鄧強	4	1	2	1			3	
汪建華	4	1	3				2	

(二) 董事對公司有關事項提出異議的情況

董事對公司有關事項是否提出異議

是 否

報告期內董事對公司有關事項未提出異議。

(三) 董事履行職責的其他說明

董事對公司有關建議是否被採納

是 否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續)

五. 報告期內董事履行職責的情況(續)

(三) 董事履行職責的其他說明(續)

董事對公司有關建議被採納或未被採納的說明：

報告期內，公司董事嚴格按照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獨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關規定履行職責，按時參加了年內召開的董事會、股東會，認真審議各項議案，客觀地發表自己的看法及觀點，並利用各自的專業知識做出獨立、公正的判斷，了解公司經營狀況和內部控制的建設及董事會決議執行情況，為公司經營和發展提出了合理化的意見和建議，有效維護公司整體利益和全體股東尤其是中小股東的合法權益。

六. 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在報告期內的情況

委員會名稱	成員情況	召開		會議內容	提出的 重要意見 和建議	其他 履行職責 的情況	異議事項 具體情況 (如有)
		會議次數	召開日期				
戰略 委員會	主席：王軍 成員：張紅軍、汪 建華、王旺林、 朱克實、胡彩 梅、譚宇海	2次	2025年3月27日	1. 通過關於《鞍鋼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社會責任報告暨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議案。 2. 通過關於修訂《鞍鋼股份全面風險與內部控制管理辦法》的議案。 3. 通過《鞍鋼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重大經營風險評估報告》。 4. 通過《鞍鋼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內控體系工作報告》。 5. 通過《關於制定〈鞍鋼股份戰略委員會職權範圍圖書〉的議案》。			
	主席：王軍 成員：田勇、王旺 林、朱克實、胡 彩梅、劉朝建、 譚宇海		2025年8月26日	通過《關於修訂〈鞍鋼股份戰略委員會職權範圍圖書〉的議案》。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續)

六. 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在報告期內的情況(續)

委員會名稱	成員情況	召開		會議內容	提出的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的情況	異議事項具體情況(如有)	
		會議次數	召開日期					
提名委員會	主席：汪建華 成員：王軍、鄧強、王旺林、朱克實、胡彩梅、譚宇海	4次	2025年2月11日	1. 通過《關於提名李景東先生為公司副總經理、總會計師、董事會秘書的議案》。				
				2. 通過《關於提名李景東先生為公司第九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候選人的議案》。				
				3. 通過《關於提名李景東先生為聯席公司秘書的議案》。				
			2025年3月27日	1. 通過《關於鞍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架構及人員組成情況的意見》。				
			2025年6月30日	通過《關於建議提名第十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的議案》。				
	主席：劉朝建 成員：王軍、朱克實、胡彩梅、譚宇海	4次	2025年8月26日	1. 通過《關於提名田勇先生為公司總經理的議案》。				
			2. 通過《關於建議提名田勇先生為公司第十屆董事會執行董事的議案》。					
			3. 通過《關於修訂〈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書〉的議案》。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主席：胡彩梅 成員：王軍、汪建華、王旺林、朱克實、譚宇海	4次	2025年2月11日	通過《關於鞍鋼股份公司經理層2024-2026年度任期經營業績考核指標的議案》。				
				2025年3月27日	通過《2024年度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方案》。			
				2025年6月30日	通過《關於鞍鋼股份有限公司高級管理人員2025年經營業績評價辦法的議案》。			
				2025年8月26日	通過《關於修訂〈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職權範圍書〉的議案》。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續)

六. 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在報告期內的情況(續)

委員會名稱	成員情況	召開		會議內容	提出的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的情況	異議事項具體情況(如有)
		會議次數	召開日期				
審計與風險委員會	主席：朱克實 成員：汪建華、王旺林、胡彩梅、譚宇海	8次	2025年1月16日	聽取立信會計師事務所《關於鞍鋼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報審計計劃的報告》			
			2025年2月11日	通過《關於公司擬聘請總會計師的議案》。			
			2025年3月7日	聽取立信會計師事務所《關於鞍鋼股份有限公司審計相關事項的報告》			
			2025年3月27日	1. 通過《關於鞍鋼股份會計政策變更的議案》。 2. 通過《關於計提存貨跌價準備的議案》。 3. 通過《2024年度財務報告及2024年度報告相關財務信息》。 4. 通過《2024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5. 通過《關於聘任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擔任公司2025年度審計師的議案》。 6. 通過《鞍鋼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 7. 通過《鞍鋼股份2024年度內部審計工作報告及2025年工作計劃》。 8. 通過《鞍鋼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的履職情況評估報告》。 9. 通過《審計與風險委員會監督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的履職情況報告》。 10. 通過關於修訂《鞍鋼股份審計與風險委員會職權範圍書》的議案。 11. 通過《鞍鋼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合規工作報告》。			
			2025年4月29日	1. 通過《2025年第一季度財務報表及2025年第一季度報告相關財務信息》。 2. 通過《鞍鋼股份審計部2025年一季度工作總結及二季度工作計劃》。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續)

六. 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在報告期內的情況(續)

委員會名稱	成員情況	召開		會議內容	提出的 重要意見 和建議	其他 履行職責 的情況	異議事項 具體情況 (如有)
		會議次數	召開日期				
	主席：朱克實 成員：胡彩梅、 劉朝建、 趙忠民、譚宇海		2025年8月26日	1. 通過《2025年半年度財務報告及2025年半年度報告財務信息》。 2. 通過《鞍鋼股份審計部2025年上半年工作總結及下半年工作計劃》。 3. 通過《關於修訂〈鞍鋼股份審計與風險委員會(監督委員會)職權範圍書〉的議案》。			
			2025年10月28日	1. 通過《2025年第三季度財務報表及2025年第三季度報告相關財務信息》。 2. 通過《鞍鋼股份審計部2025年三季度工作總結及四季度工作計劃》。			
			2025年12月23日	通過《鞍鋼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工作方案》。			
獨立董事 專門 會議	主席：王旺林 成員：朱克實、 胡彩梅、 劉朝建、汪建華	2次	2025年3月27日	1. 通過《關於向能源科技增資用於凌鋼焦爐煤氣製LNG項目的議案》。 2. 通過《關於2024年度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 3. 通過《關於預計2025年度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 4. 通過《鞍鋼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風險評估報告》。 5. 通過《關於鞍鋼綠金產業發展有限公司與本鋼板材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資設立合資公司的議案》。 6. 通過《關於鞍鋼股份總經理兼職期間履職情況的報告》。			
			2025年8月26日	通過《鞍鋼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風險評估報告》。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續)

七. 審計與風險委員會工作情況

審計與風險委員會在報告期內的監督活動中發現公司是否存在風險

是 否

審計與風險委員會對報告期內的監督事項無異議。

八. 員工情況

(一) 員工數量、專業構成及教育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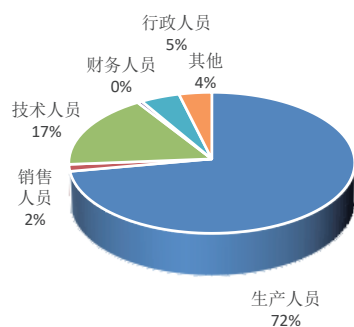
報告期末母公司在職員工的數量(人)	20,524
報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職員工的數量(人)	3,466
報告期末在職員工的數量合計(人)	23,990
當期領取薪酬員工總人數(人)	23,99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擔費用的離退休職工人數(人)	-

專業構成	
專業構成類別	專業構成人數 (人)
生產人員	17,319
銷售人員	380
技術人員	4,096
財務人員	137
行政人員	1,122
其他	936
合計	23,9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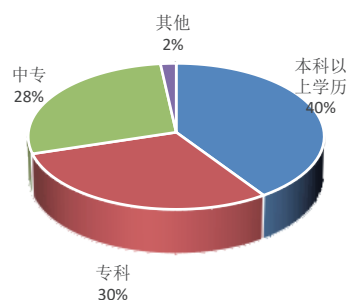
八. 員工情況(續)

(一) 員工數量、專業構成及教育程度(續)

教育程度類別	教育程度	數量 (人)
本科以上學歷		9,706
專科		7,159
中專		6,694
其他		431
合計		23,990



專業構成圖表



教育程度構成

(二) 薪酬政策

對高級管理人員實行「基薪+效益年薪+增效獎勵+任期激勵」的分配辦法；對研發序列實行「基本崗薪+年功工資+津補貼+績效獎+研發獎」的分配辦法；對採銷序列實行「基本崗薪+年功工資+津補貼+績效獎+創效獎」的分配辦法；對其他崗位實行崗位績效工資的分配辦法。2020年公司對董事、中高級管理人員及核心技術(業務)人員實施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截至2025年2月28日，全部限制性股票均已上市流通或回購註銷。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續)

八. 員工情況(續)

(三) 培訓計劃

2025年，為支撐公司高質量發展對員工素質能力的更高需求，全面提升員工技術、技能及綜合能力，結合公司生產經營實際，深入推進新入職大學生、「雙碳」、數字化、能源管理、精益管理、國際化、財務管理、技能人才等專項人才培養和技能競賽工作，全年完成委託培訓1,905人次，重點專項培訓2,659人次，基層單位崗位知識、崗位技能培訓22,388人次，職工持證上崗率達到100%。

(四) 勞務外包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九. 公司利潤分配及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情況

報告期內利潤分配政策，特別是現金分紅政策的制定、執行或調整情況

適用 不適用

現金分紅政策的專項說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規定或股東大會決議的要求：	是
分紅標準和比例是否明確和清晰：	是，詳情可見公司章程
相關的決策程序和機制是否完備：	是
獨立董事是否履職盡責並發揮了應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進行現金分紅的，應當披露具體原因，以及下一步為增強投資者回報水平擬採取的舉措：	因2025年度公司虧損，根據公司章程，綜合考慮公司發展及資金需求情況，為更好地保障公司可持續發展和全體股東的長遠利益，2025年度擬不派發現金紅利，不送紅股，不以公積金轉增股本。公司將持續深化變革創新，努力提升盈利能力，以更好的業績回報投資者。
中小股東是否有充分表達意見和訴求的機會，其合法權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護：	是
現金分紅政策進行調整或變更的，條件及程序是否合規、透明：	不適用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續)

九. 公司利潤分配及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情況(續)

公司報告期內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東分配利潤為正但未提出現金紅利分配預案

適用 不適用

董事會是否審議利潤分配方案(含不分紅不轉增)

是 否

本報告期利潤分配及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公司計劃年度不派發現金紅利，不送紅股，不以公積金轉增股本。

十. 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措施的實施情況

(一) 股權激勵

1. 股權激勵計劃基本情況

計劃的目的	為了進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長效激勵機制，吸引和留住優秀人才，充分調動核心骨幹員工的積極性，有效地將股東利益、公司利益和員工個人利益結合在一起，2020年11月26日，公司第八屆第三十二次董事會會議及第八屆第十一次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了鞍鋼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草案)(以下簡稱本計劃)，並於2020年12月31日公司2020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上獲得了批准。
計劃的參與人	本計劃的激勵對象為實施本計劃時在任的公司董事、中高級管理人員、核心技術(業務)人員，不包括監事、獨立董事。
計劃中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	不適用。根據股份激勵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限制性股票均已於2025年1月1日開始前授出，故佔2025年末已發行股份的百分率不適用。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開始及結束時，均無限制性股票可供授出。
計劃中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來源	本公司從二級市場回購的A股普通股。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續)

十. 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措施的實施情況(續)

(一) 股權激勵(續)

1. 股權激勵計劃基本情況(續)

計劃中每名參與人可獲授權益上限	本計劃中任何一名激勵對象所獲授限制性股票數量未超過首次公告之日(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股本總額的1%。
獲授人可根據計劃行使期權的期限	不適用
根據計劃授出的期權或獎勵的歸屬期	本計劃授出的股票獎勵無歸屬期。本計劃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為自股票登記完成之日起24個月。若達到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條件,限制性股票將在未來36個月內分三批解除限售,解除限售的比例分別為33%、33%、34%。
申請或接納期權或獎勵須付金額(如有)以及付款或通知付款的期限或償還申請期權貸款的期限	接納獎勵時無須付的金額。
獲授股份的購買價(如有)的釐定基準	<p>一. 首次授予價格的確定方法</p> <p>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價格的定價基準日為本計劃草案公佈日。授予價格不得低於股票票面金額,且不得低於下列價格較高者的60%:</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本計劃草案公告前1個交易日公司標的股票交易均價;2. 本計劃草案公告前20個交易日、60個交易日或者120個交易日公司標的股票交易均價。 <p>二. 預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價格的確定方法</p> <p>預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授予前,須另行召開董事會審議通過相關議案,授予價格不得低於股票票面金額,且不得低於下列價格較高者的60%:</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預留限制性股票授予董事會決議公佈前1個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價;2. 預留限制性股票授予董事會決議公佈前20個交易日、60個交易日或者120個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價之一。
計劃尚餘的有效期	本計劃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至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購之日止,最長不超過72個月。2021年1月27日,本公司已於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完成了本計劃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計劃全部限制性股票均已上市流通或回購註銷。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續)

十. 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措施的實施情況(續)

(一) 股權激勵(續)

2. 報告期內股權激勵計劃實施情況

(1) 報告期內計劃授予情況

2025年度，公司無新增限制性股票授予情況。

(2) 報告期內註銷股票激勵情況

根據2024年12月30日公司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24年第二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2024年第二次外資股類別股東會批准的《關於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部分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購註銷的議案》，公司於2025年2月28日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辦理完成回購註銷183名激勵對象持有的14,180,048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註銷完成後，公司總股本由9,383,401,306股減少至9,369,221,258股。

(3) 獲授人情況

姓名	職位	授予日期	限售期 註3	限制性股票 授予價格 (人民幣元/股)	期初持有	本期已解除			註銷獎勵 的購買價 (人民幣元/股)	本期失效 數量 (萬股)	期末持有
					限制性 股票數量 (萬股)	報告期 新授予數量 (萬股)	限售股份 數量 (萬股)	本年註銷 數量 (萬股)			限制性 股票數量 (萬股)
一、 董事、總經理獲授情況											
田勇	執行董事、總經理	2021.01.08	2021.01.27- 2023.01.26	1.85	10.2	-	-	10.2	1.85	-	0
李景東	執行董事、副總經理、總會計師、董事會秘書	2021.01.08	2021.01.27- 2023.01.26	1.85	0	-	-	-	-	-	0
張紅軍	執行董事、總經理(已離任)	2021.01.08	2021.01.27- 2023.01.26	1.85	0	-	-	-	-	-	0
王保軍	執行董事、副總經理、總會計師、董事會秘書(已離任)	2021.12.10	2022.01.28- 2024.01.27	2.31	9.027	-	-	9.027	2.03	-	0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續)

十. 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措施的實施情況(續)

(一) 股權激勵(續)

2. 報告期內股權激勵計劃實施情況(續)

(3) 獲授人情況(續)

姓名	職位	授予日期	限售期 註3	限制性股票 授予價格 (人民幣元/股)	期初持有	本期已解除		註銷獎勵 的購買價 (人民幣元/股)	本期失效 數量 (萬股)	期末持有
					限制性 股票數量 (萬股)	報告期 新授予數量 (萬股)	限售股份 數量 (萬股)			本年註銷 數量 (萬股)
二. 其他核心員工獲授情況										
張華	副總經理	2021.01.08	2021.01.27- 2023.01.26	1.85	0	-	-	-	-	0
何天慶	副總經理	2021.01.08	2021.01.27- 2023.01.26	1.85	10.2	-	-	10.2	1.85	0
首次授予的其他核心員工(149人)		2021.01.08	2021.01.27- 2023.01.26	1.85	1249.358	-	-	1249.358	1.85	0
預留授予的其他核心員工(31人)		2021.12.10	2022.01.28- 2024.01.27	2.31	139.2198	-	-	139.2198	2.03	0
合計		-	-	-	1398.7778	-	-	1398.7778	-	0
三. 薪酬總額最高的五名人士獲授情況										
首次授予的員工(2人)		2021.01.08	2021.01.27- 2023.01.26	1.85	18.7	-	-	18.7	1.85	0
預留授予的員工(1人)		2021.12.10	2022.01.28- 2024.01.27	2.31	4.2738	-	-	4.2738	2.03	0
合計		-	-	-	22.9738	-	-	22.9738	-	0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續)

十. 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措施的實施情況(續)

(一) 股權激勵(續)

2. 報告期內股權激勵計劃實施情況(續)

(3) 獲授人情況(續)

註：

1. 2025年2月28日，公司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辦理完成回購註銷183名激勵對象持有的14,180,048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 本年度薪酬最高的五名人士中三名獲授限制性股票。
3. 自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記之日起24個月內為限售期。限制性股票(含預留)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時間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時間	可解除限售數量佔 獲授權益數量比例
第一個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完成登記之日起24個月後的首 個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登記之日起 36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日止	33%
第二個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完成登記之日起36個月後的首 個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登記之日起 48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日止	33%
第三個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完成登記之日起48個月後的首 個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登記之日起 60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日止	34%

(二) 高級管理人員的考評機制與激勵情況

公司對高級管理人員實行「基薪+效益年薪+增效獎勵+任期激勵」的分配辦法，基薪以上年度公司在崗職工平均工資為基數確定，效益年薪與綜合考核評價結果掛鉤，增效獎勵是超額完成利潤考核目標時獲得的超額利潤分享獎勵，任期激勵與任期考核評價結果掛鉤。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續)

十. 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措施的實施情況(續)

(三) 員工持股計劃的實施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四) 其他員工激勵措施

適用 不適用

十一. 報告期內的內部控制制度建設及實施情況

(一) 內部控制建設及實施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嚴格依照中國證監會、深圳證券交易所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規要求，建立了嚴密的內控管理體系，結合企業經營實際，對公司內控制度進行持續完善和優化，以「強內控、防風險、促合規」為管控目標，著力在內控體制、制度執行、風險評估監測、監督評價、信息化建設等方面下功夫，不斷提高企業決策效率，為企業經營管理的合法合規及資產安全提供了保障，有效促進公司戰略的穩步實施。

公司內部控制體系架構合理，內部控制制度框架符合財政部、中國證監會等五部委對於內部控制體系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要求，能夠適應公司管理和發展的需要。公司注重發揮內控體系在依法依規治企、防範化解風險的重要支撐作用，建立健全領導有力、權責清晰、運行有效的風險內控管理體系機制，加快構建與世界一流企業相適應的內控體系，達到了內部控制預期目標，保障了公司及全體股東的利益。

(二) 報告期內發現的內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體情況

是 否

十二. 公司報告期內對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況

公司圍繞「五型企業」建設，建立健全「權責法定、權責透明、協調運轉、有效制衡」的現代企業治理機制，指導子企業制定決策清單、審批手冊等文件，釐清權責邊界、優化決策流程。完成子企業監事會改革與章程修訂，全面落实董事會職權，配齊建強專業委員會及專職董監事隊伍，推動子企業董事會由「應建盡建」向「建強用好」實質性轉變。

對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是否存在異常：

是 否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續)

十三. 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或內部控制審計報告

(一) 內控自我評價報告

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年3月31日
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資訊網 http://www.cninfo.com.cn
納入評價範圍單位資產總額佔公司合併 財務報表資產總額的比例	90.6%
納入評價範圍單位營業收入佔公司合併 財務報表營業收入的比例	74.65%

類別	缺陷認定標準	
	財務報告	非財務報告
定性標準	1. 重大缺陷： (1)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舞弊； (2) 企業更正已經公佈的財務報表； (3) 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報，而內部控制在運行過程中未能發現該錯報； (4) 企業審計與風險委員會和內部審計機構對內部控制的監督無效。	1. 公司日常運營內部控制缺陷認定標準： (1) 一般缺陷 對公司正常運營有中等及以下影響：影響公司某一主要業務類型/主要職能領域或一般業務類型/一般職能領域；對公司整體運營有中等及以下影響，一定時間內需付出一定代價恢復。 (2) 重要缺陷 對公司正常運營有較大影響：影響公司部分主要業務類型/主要職能領域；對公司整體運營有較大影響，較長時間內需付出較大代價恢復。 (3) 重大缺陷 對公司正常運營有重大影響：影響公司大部分主要業務類型/主要職能領域；對公司整體運營有重大影響，長期難以恢復。
	2. 重要缺陷： 出現會計政策、會計核算、財務報告方面的嚴重程度和經濟後果低於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導致公司偏離控制目標的內部控制缺陷。	
	3. 一般缺陷： 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財務報告內控缺陷。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續)

十三. 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或內部控制審計報告(續)

(一) 內控自我評價報告(續)

類別	財務報告	缺陷認定標準	
		財務報告	非財務報告
			2. 公司聲譽內部控制缺陷認定標準： (1) 一般缺陷 給公司造成中等及以下影響，一定時間內需付出一定代價恢復；交貨期過長、質量不穩定，導致合作夥伴減少合作量；在一定範圍內的負面報道，引起合作夥伴的關注；產品應用中出現質量問題，處理不當，造成客戶對繼續合作條件收緊；發生假冒事件，影響公司客戶正常的銷售，造成客戶要求退貨或澄清；被監管機構要求內部整改。 (2) 重要缺陷 給公司造成較大影響，較長時間內需付出一定代價恢復；質量、交貨期、價格等因素使合作夥伴持續抱怨，部分合作夥伴停止合作；在多家媒體上的負面報道，造成重要合作夥伴的關注和公眾形象受到影響；出現重大質量事故，造成合作無法繼續進行，並間接影響了與同類客戶的合作；發生假冒事件，影響正常銷售渠道和回款，使公司和客戶利益都受損；被監管機構通報或公開譴責。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續)

十三. 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或內部控制審計報告(續)

(一) 內控自我評價報告(續)

類別	缺陷認定標準	
	財務報告	非財務報告
		(3) 重大缺陷 給公司造成極為重大影響，較長時間內需付出較大代價恢復；各銷售因素出現嚴重問題，大部分合作夥伴終止合作或減少合作量；在主流權威媒體上的負面報道，造成客戶、供方與公司暫停合作；產品應用於重點工程項目出現重大質量問題，造成了一定的社會影響，公眾認可度下降；發生假冒事件造成惡劣影響，使公眾的認可度和客戶的忠誠度下降；被監管機構勒令停業整頓。
		3. 公司安全內部控制缺陷認定標準： (1) 一般缺陷 影響少數職工/公眾健康/安全較大事故。 (2) 重要缺陷 影響部分職工/公眾健康/安全重大事故。 (3) 重大缺陷 影響一定數量職工/公眾健康/安全特別重大事故。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續)

十三. 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或內部控制審計報告(續)

(一) 內控自我評價報告(續)

類別	財務報告	缺陷認定標準	
		非財務報告	
		4. 公司環保內部控制缺陷認定標準：	
		(1) 一般缺陷	中等程度的環境影響，發生一般環境事件(國家IV級)。
		(2) 重要缺陷	較大的環境損害，發生較大環境事件(國家III級)。
		(3) 重大缺陷	嚴重的環境損害，發生重大環境事件(國家II級)以上環保事故。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續)

十三. 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或內部控制審計報告(續)

(一) 內控自我評價報告(續)

類別	缺陷認定標準	
	財務報告	非財務報告
定量標準	<p>1. 重大缺陷</p> <p>對財務指標有重大影響：對流動資金有重大影響(0.8次≤流動資產週轉率<1次)；影響利潤總額≥0.5億元；影響資產總額≥80億元。</p> <p>2. 重要缺陷</p> <p>對財務指標有較大影響：對流動資金有較大影響(0.5次≤流動資產週轉率<0.8次)；0.1億元≤影響利潤總額<0.5億元；48億元≤影響資產總額<80億元。</p> <p>3. 一般缺陷</p> <p>對財務指標有中等及以下影響：對流動資金有中等及以下影響(流動資產週轉率<0.5次)；影響利潤總額<0.1億元；影響資產總額<48億元。</p>	-
財務報告重大缺陷數量(個)	0	
非財務報告重大缺陷數量(個)	0	
財務報告重要缺陷數量(個)	0	
非財務報告重要缺陷數量(個)	0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續)

十三. 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或內部控制審計報告(續)

(二) 內部控制審計報告

適用 不適用

內部控制審計報告中的審議意見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對公司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審計意見認為,鞍鋼股份有限公司於2025年12月31日按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和相關規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

內控審計報告披露情況	已披露
內部控制審計報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年3月31日
內部控制審計報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資訊網 http://www.cninfo.com.cn
內控審計報告意見類型	標準無保留意見
非財務報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會計師事務所是否出具非標準意見的內部控制審計報告

是 否

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的內部控制審計報告與董事會的自我評價報告意見是否一致

是 否

十四. 上市公司治理專項行動自查問題整改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續)

十五. 環境信息披露情況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納入環境信息依法披露企業名單

是 否

納入環境信息依法披露企業名單中的企業數量(家) 14

序號	企業名稱	環境信息依法披露報告的查詢索引
1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冷軋廠	https://qyxxpl.ywzh.lnsthj.cn:8802/home/index
2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硅鋼事業部	https://qyxxpl.ywzh.lnsthj.cn:8802/home/index
3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大型總廠	https://qyxxpl.ywzh.lnsthj.cn:8802/home/index
4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煉焦總廠	https://qyxxpl.ywzh.lnsthj.cn:8802/home/index
5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煉鋼總廠	https://qyxxpl.ywzh.lnsthj.cn:8802/home/index
6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煉鐵總廠	https://qyxxpl.ywzh.lnsthj.cn:8802/home/index
7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熱軋帶鋼廠	https://qyxxpl.ywzh.lnsthj.cn:8802/home/index
8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能源動力總廠	https://qyxxpl.ywzh.lnsthj.cn:8802/home/index
9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中厚板廠	https://qyxxpl.ywzh.lnsthj.cn:8802/home/index
10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線材廠	https://qyxxpl.ywzh.lnsthj.cn:8802/home/index
11	鞍鋼化學科技有限公司	https://qyxxpl.ywzh.lnsthj.cn:8802/home/index
12	鞍鋼神鋼冷軋高強汽車鋼板有限公司	https://qyxxpl.ywzh.lnsthj.cn:8802/home/index
13	鮫魚圈分公司	https://qyxxpl.ywzh.lnsthj.cn:8802/home/index
14	朝陽鋼鐵	https://qyxxpl.ywzh.lnsthj.cn:8802/home/index

十六. 社會責任情況

公司積極履行社會責任，且已公開披露《鞍鋼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暨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報告全文詳見2026年3月31日巨潮資訊網<http://www.cninfo.com.cn>。

十七. 鞏固拓展脫貧攻堅成果、鄉村振興的情況

2025年，積極履行幫扶責任，落實推動「五大振興」項目，充分發揮當地資源優勢，制定有效舉措，全面完成各項幫扶任務，為助力新疆塔縣、遼寧省朝陽市上桃花吐村鄉村振興持續做出新貢獻。2025年，本集團共捐贈資金1,650萬元，實施幫扶項目14個，其中產業振興類項目3個、生態振興類項目5個、文化振興類項目2個、人才振興類項目2個、組織振興類項目2個，項目惠及人數達4.2萬人。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續)

十七. 鞏固拓展脫貧攻堅成果、鄉村振興的情況(續)

公司主要領導赴新疆塔縣考察調研，督導援建項目落實落地；聚力「智志雙扶」，助推人才振興，累計培訓人員1,295人次，其中基層幹部422人次、鄉村振興帶頭人90人次、技術人員783人次，持續強化塔縣人才隊伍建設與基層黨組織戰鬥力；聯合塔縣政府開展「最美庭院」評比活動，通過「庭院淨化+綠化+文化點綴」標準評選，引導村民養成良好生活習慣，助力農村人居環境整治提升；積極組織參加「央企消費幫扶迎春行動」、「央企消費幫扶聚力行動」、「央企消費幫扶興農周」等活動，累計購買消費幫扶特色農產品1,919萬元，幫助塔縣銷售農副產品645萬元。幫扶案例《用心用力扶持帕米爾高原犛牛產業走好品牌興業路》，在中央廣播電視總台首屆「鄉村振興」年度盛會中被評為《CMG鄉村振興觀察報告》典型案例。在遼寧省內聚焦鄉村基礎設施提升，投入30萬元，實施基礎設施排水防災能力提升項目，保障了60餘戶村民的居住安全與出行便利；駐村第一書記被評為雙塔區優秀駐村第一書記，並在全區駐村書記和工作隊員座談會上分享工作經驗，將鞍鋼幫扶大事記作為模板在全區駐村工作隊中進行推廣。

十八. 企業管治報告

(一) 企業管治常規

作為一家在香港和深圳兩地上市的公司，公司一直致力於按照國際企業管治標準來提升企業管治水平。董事會及管理層明白其有責任制定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並嚴格執行，以保障股東的權益及長期為股東創造價值。

公司已採納現行的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守則條文。公司已定期審閱企業管治常規，公司較好地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二) 董事的證券交易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證券交易守則，以符合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董事會成員回應公司的特別查詢時確認，彼等已符合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C3規定的準則。

公司亦已採納對可能擁有或獲得有關公司或其證券股價敏感資料的公司僱員所進行的證券交易施行監管的守則。

十八. 企業管治報告(續)

(三) 獨立非執行董事

在本報告期內，公司董事會均遵守《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10(1)條，規定公司需有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遵守《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專業資格或有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

公司已按香港聯交所的規定，就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進行核實如下：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確認書，確保其遵守《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的獨立性。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有獨立性。

(四) 董事會及下設專門委員會

1. 董事會的組成

截至報告期末，公司董事會共由九人組成，其中，執行董事三人(其中包括董事長一人)，職工董事一人，非執行董事一人，獨立非執行董事四人。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佔本董事會成員人數的三分之一以上。

公司董事會下設四個專門委員會，各專門委員會成員全部由董事組成，其中審計與風險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多數並擔任召集人，審計與風險委員會中至少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是會計專業人士。各專門委員會對董事會負責，各專門委員會的提案提交董事會審查決定。

2025年度，公司董事會共召開董事會會議8次，審議批准了63項議案。

2. 董事會的職責與運作

董事會對股東會負責，是公司的經營決策主體，定戰略、作決策、防風險，行使下列職權：

- 1) 制定貫徹黨中央、國務院決策部署和落實國家發展戰略重大舉措的方案；
- 2) 召集股東會，並向股東會報告工作；
- 3) 執行股東會的決議；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續)

十八. 企業管治報告(續)

(四) 董事會及下設專門委員會(續)

2. 董事會的職責與運作(續)

- 4) 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5) 制訂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6) 制訂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發行債券或者其他證券及上市方案；
- 7) 擬訂公司重大收購、收購本公司股票或者合併、分立、解散及變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8) 在法律、法規和公司上市地的上市規則規定的職權範圍及在股東會授權範圍內，決定公司對外投資、收購出售資產、資產抵押、對外擔保事項、委託理財、關聯交易、對外捐贈等事項；
- 9) 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
- 10) 決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總經理、董事會秘書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根據總經理的提名，決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總經理、財務負責人等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
- 11)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2) 制訂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 13)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項；
- 14) 向股東會提請聘請或者更換為公司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
- 15) 聽取公司經理的工作匯報並檢查經理的工作；
- 16)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章程或者股東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十八. 企業管治報告(續)

(四) 董事會及下設專門委員會(續)

2. 董事會的職責與運作(續)

公司董事負責監督編製每個財政期間的財務報表，使該份報表能真實、公允地反映公司在該段期間的業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

為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公司已制定政策包括：

- 1) 董事成員每年參加相關業務培訓，以確保其具有足夠的專業能力履行董事職責。
- 2) 公司應當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職提供必要的條件。公司應當保證獨立非執行董事享有與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權。獨立非執行董事行使職權時，公司有關人員應當積極配合，不得拒絕、阻礙或隱瞞，不得干預其獨立行使職權。獨立非執行董事聘請中介機構的費用及其他行使職權時所需的費用由公司承擔。除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外，獨立非執行董事不應從該公司及其主要股東或有利害關係的機構和人員取得額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 3) 公司提名委員會每年度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進行審核，以確保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 4) 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參與公司的日常管理工作。
- 5) 獨立非執行董事報酬不與公司業績掛鉤。

3.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2025年度，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召開會議4次，審議議題4項，主要審查經理層2024-2026年度任期經營業績考核指標、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2024年度薪酬、高級管理人員2025年經營業績評價辦法等相關事項，並提交董事會審議。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續)

十八. 企業管治報告(續)

(四) 董事會及下設專門委員會(續)

3.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續)

2025年度，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及會議出席率情況：

姓名	委員會職務	會議出席率
胡彩梅	主席	100%
王軍	成員	100%
朱克實	成員	100%
劉朝建	成員	100%
譚宇海	成員	100%
王旺林	原成員	100%
汪建華	原成員	100%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

- 1) 就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2) 因應董事會所訂立的企業方針和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3) 就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
- 4) 負責組織制定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考核標準並進行考核；
- 5) 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須付出的時間及職責以及公司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
- 6) 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支付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賠償亦須公平合理，不致過多；

十八. 企業管治報告(續)

(四) 董事會及下設專門委員會(續)

3.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續)

- 7)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
- 8)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釐定他自己的薪酬；
- 9) 就制定或者變更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激勵對象獲授權益、行使權益條件成就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10) 就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在擬分拆所屬子公司安排持股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11) 審閱及／或批准《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所述有關股份計劃的事宜；
- 12) 法律、行政法規、證券監管機構規定和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事項。

4. 提名委員會

2025年度，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召開會議4次，審議議題9項，主要是審查董事會架構及人員組成情況和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等，提名本公司董事候選人、總經理、副總經理、總會計師、董事會秘書人選，並提交董事會審議。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續)

十八. 企業管治報告(續)

(四) 董事會及下設專門委員會(續)

4. 提名委員會(續)

2025年度，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及會議出席率情況：

姓名	委員會職務	會議出席率
劉朝建	主席	100%
王軍	成員	100%
朱克實	成員	100%
胡彩梅	成員	100%
譚宇海	成員	100%
汪建華	原主席	100%
鄧強	原成員	100%
王旺林	原成員	100%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

- 1)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公司的企業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2)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提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3)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4)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總經理)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5) 就聘任或者解聘高級管理人員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6) 法律、行政法規、證券監管機構規定和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職權。

十八. 企業管治報告(續)

(四) 董事會及下設專門委員會(續)

4. 提名委員會(續)

董事提名政策：

- 1) 提名委員會每年至少審閱一次董事會的人數、構成與組織結構(包括董事會涵蓋的技能，知識儲備，工作經驗及多元化方面)，並為鞏固公司發展戰略，提出對董事會人員更改上的建議；
- 2) 提名委員會研究董事、總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選擇標準和程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制定或修訂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在人員選擇過程中致力於發展董事會的多元化，考慮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觀點，教育背景，以及職業經驗；
- 3) 經適當考慮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公司章程》下關於擔任公司董事的要求、《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法規，以及有關人選可為董事會的資歷、技巧、經驗、獨立性及性別多元化等方面帶來的貢獻，搜尋合格的董事人選，向董事會提出提名意見；
- 4) 參照《上市規則》所載的因素及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認為適當的任何其他因素，審核獨立董事的獨立性。如擬定的獨立董事將擔任其第四個(或更多)上市公司的獨立董事職位，則評估彼能否為董事會事務投入足夠時間。

公司制定上述提名政策的目標乃確保董事會成員具備公司業務所需的技巧、經驗及多元觀點。

5. 審計與風險委員會

2025年度，本公司審計與風險委員會召開會議8次，審議議題20項，聽取事項2項。主要對本公司季度、半年度、年度財務報告及本公司季度報告、半年度報告、年度報告中財務信息進行審核，審查本公司的內控制度及風險管理、提名公司2025年度審計師等，並提交董事會審議。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續)

十八. 企業管治報告(續)

(四) 董事會及下設專門委員會(續)

5. 審計與風險委員會(續)

2025年度，公司審計與風險委員會成員及會議出席率情況：

姓名	委員會職務	會議出席率
朱克實	主席	100%
胡彩梅	成員	100%
劉朝建	成員	100%
趙忠民	成員	100%
譚宇海	成員	100%
王旺林	原成員	100%
汪建華	原成員	100%

公司審計與風險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審查公司所採納的會計政策，並就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報表等事宜(包括審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財務報表)進行磋商。

審計與風險委員會的主要職責：

- 1) 主要負責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該核數師辭職或辭退該核數師的問題；
- 2) 按適用的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委員會應於核數工作開始前先與核數師討論核數性質及範疇及有關申報責任；
- 3) 就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

十八. 企業管治報告(續)

(四) 董事會及下設專門委員會(續)

5. 審計與風險委員會(續)

就此規定而言，「外聘核數師」包括與負責核數的公司處於同一控制權、所有權或管理權之下的任何機構，或一個合理知悉所有有關資料的第三方，在合理情況下會斷定該機構屬於該負責核數的公司的本土或國際業務的一部分的任何機構。審核委員會應就任何須採取的行動或改善的事項向董事會報告並提出建議：

4) 監察公司的財務報表以及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若擬刊發)季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委員會在向董事會提交有關報表及報告前，應特別針對下列事項加以審閱：

- (1) 會計政策及實務的任何更改；
- (2) 涉及重要判斷的地方；
- (3) 因核數而出現的重大調整；
- (4) 企業持續經營的假設及任何保留意見；
- (5) 是否遵守會計準則；
- (6) 是否遵守有關財務申報的《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
- (7) 公司利潤分配或者彌補虧損方案。

5) 就上述4)項而言：

- (1) 委員會成員應與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聯絡。委員會須至少每年與公司的核數師開會兩次；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續)

十八. 企業管治報告(續)

(四) 董事會及下設專門委員會(續)

5. 審計與風險委員會(續)

- (2) 委員會應考慮於該報告及賬目中所反映或需反映的任何重大或不尋常事項，並應適當考慮任何由公司的屬下會計及財務匯報職員、監察主任或核數師提出的事項；
- 6) 最少每年檢討公司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以及(除非有另設的董事會轄下風險委員會又或董事會本身會明確處理)檢討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7) 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討論內容應包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又是否充足；
- 8) 主動或應董事會的委派，就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及管理層對調查結果的回應進行研究；
- 9) 如公司設有內部審核功能，須確保內部和外聘核數師的工作得到協調；也須確保內部審核功能在公司內部有足夠資源運作，並且有適當的地位；以及檢討及監察其成效；
- 10) 檢討公司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實務；
- 11) 檢查外聘核數師給予管理層的《審核情況說明函件》、核數師就會計紀錄、財務賬目或監控系統向管理層提出的任何重大疑問及管理層作出的回應；
- 12) 確保董事會及時回應於外聘核數師給予管理層《審核情況說明函件》中提出的事宜；
- 13) 就職權範圍的合理事宜向董事會匯報；
- 14) 研究其他由董事會界定的課題；

十八. 企業管治報告(續)

(四) 董事會及下設專門委員會(續)

5. 審計與風險委員會(續)

- 15) 檢討公司設定的以下安排：公司僱員可暗中就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審核委員會應確保有適當安排，讓公司對此等事宜作出公平獨立的調查及採取適當的跟進行動；
- 16) 擔任公司與外聘核數師之間的主要代表，負責監察二者之間的關係；
- 17) 指導和推進企業法治建設和合規管理工作，對經理層依法治企和合規管理履職情況進行監督；
- 18) 監督企業審計部負責人的任免，提出有關意見；
- 19) 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財務負責人；
- 20) 督導企業風險管理體系、內部控制體系的建設與運行；
- 21) 企業內部審計制度、風險管理制度和監督制度的制定與實施；
- 22) 評估審計體系的完整性和運行的有效性；
- 23) 公司章程、股東會、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另外，審計與風險委員會行使《公司法》規定的監事會的職權：

- 1) 檢查公司財務；
- 2) 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執行職務的行為進行監督，對違反法律、行政法規、公司章程或者股東會決議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提出解任的建議；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續)

十八. 企業管治報告(續)

(四) 董事會及下設專門委員會(續)

5. 審計與風險委員會(續)

- 3) 當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行為損害公司的利益時，要求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予以糾正；
- 4) 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會議，在董事會不履行本法規定的召集和主持股東會會議職責時召集和主持股東會會議；
- 5) 向股東會會議提出提案；
- 6) 依照《公司法》的規定，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提起訴訟；
- 7) 法律、行政法規、證券監管機構規定和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職權。

6. 董事培訓

2025年度，公司全體董事均已接受相關培訓，就境內外相關法律法規、深圳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交所的相關規則及更新情況等進行了學習，具體情況如下：

姓名	董事會職務	持續專業培訓類別
王軍	董事長	A、B
田勇	執行董事	A、B
趙忠民	職工董事	A、B
李景東	執行董事	A、B
譚宇海	非執行董事	A、B
王旺林	獨立非執行董事	A、B
朱克賓	獨立非執行董事	A、B
胡彩梅	獨立非執行董事	A、B
劉朝建	獨立非執行董事	A、B

附註： A: 出席有關業務或董事職能之會議／研討會／報告會／培訓／講座

B: 公司內部培訓／閱讀有關董事角色和職能的法律、規則及法規的監管事項更新資料。

十八. 企業管治報告(續)

(五) 董事長與總經理

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職責分工界定明確，並且不是由同一人擔任。

董事長職責：

- (1) 主持股東會和召集、主持董事會會議；
- (2) 督促、檢查董事會決議的實施情況；
- (3) 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總經理職責：

總經理對董事會負責，行使下列職權：

- (1) 主持公司的生產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
- (2) 組織實施公司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3) 擬訂公司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
- (4) 擬訂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5) 制訂公司的具體規章；
- (6) 提請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總經理、財務負責人；
- (7) 聘任或者解聘除應由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員；
- (8) 公司章程及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總經理列席董事會會議。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續)

十八. 企業管治報告(續)

(六) 公司秘書

報告期內，聯席公司秘書李景東先生和周東洲先生已遵守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29條。李景東先生和周東洲先生分別於2025年2月11日、2021年11月30日獲董事會委任。周東洲先生已與公司簽署聘任合同，為公司提供若干公司秘書服務。就公司秘書事宜，負責與周東洲先生聯絡的公司主要人士為李景東先生。

(七) 股東權利

1. 股東如何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公司章程》第六十一條的規定：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向董事會請求召開臨時股東會，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十日內提出同意或者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書面反饋意見。

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五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或者在收到請求後十日內未作出反饋的，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向審計委員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應當以書面形式向審計委員會提出請求。

審計委員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應在收到請求後五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審計委員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股東會通知的，視為審計委員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會，連續九十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2. 投資者及各利益相關方如有任何提議或查詢，敬請參閱本年度報告公司簡介一節中第5頁公司聯繫人的聯絡方式進行聯絡。

十八. 企業管治報告(續)

(七) 股東權利(續)

3. 股東如何向公司提出提案

根據《公司章程》第六十四條的規定：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會召開十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兩日內發出股東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並將該臨時提案提交股東會審議。但臨時提案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的規定，或者不屬於股東會職權範圍的除外。

股東如有任何提案，敬請參閱本年度報告公司簡介一節中第5頁公司聯繫人的聯絡方式進行聯絡。

(八) 投資者關係

1. 與股東的溝通

公司堅持從股東權益角度出發，按照相關規定選擇合適的時間、地點召開股東會，並及時通知股東。股東會全部採用會議現場投票和網絡投票相結合的表決方式，保證股東行使權利。

2025年度，公司通過召開業績說明會、參加券商組織的策略會等加強與投資者溝通，開展投資者關係活動12次，累計接聽投資者熱線電話60餘次，回覆深圳證券交易所互動易提問57個，確保公司與投資者日常溝通渠道的暢通。報告期內，公司嚴格執行《公司章程》和《投資者關係管理辦法》關於股東通訊政策的要求，有效地保障了股東權益，確保公司與投資者溝通橋樑的暢通。

董事會定期審閱股東溝通政策，以確保其實施的有效性。報告期內，經考慮公司提供的多種溝通及參與渠道後，董事會確認股東溝通政策是有效的。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續)

十八. 企業管治報告(續)

(八) 投資者關係(續)

2. 《公司章程》的重大變動

2025年7月28日，公司202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對《公司章程》進行修改，主要是根據《公司法》、中國證監會發佈的《關於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規則實施相關過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訂)》《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等有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的規定，對《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進行修訂。同時，為貫徹落實《公司法》及國務院國資委《關於印發〈深化國有企業監事會改革實施方案〉的通知》(國資發改辦(2024)51號)要求，進一步優化公司法人治理結構並提升治理效能，取消公司監事會和監事，刪除《公司章程》中關於監事及監事會相關內容，由公司董事會審計與風險委員會承接行使《公司法》規定的監事會職權，同時廢止《監事會議事規則》。具體內容詳見2025年7月1日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的《〈鞍鋼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訂內容對照表》《〈鞍鋼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大會議事規則〉修訂內容對照表》《〈鞍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修訂內容對照表》及2025年6月30日香港聯交所披露易《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九)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載職能以確保公司建立健全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於報告期內，董事會已：

- (1) 制定及檢討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提出建議；
- (2)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發展；
- (3) 檢討及監察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4) 制定檢討及監察董事及僱員的操守準則；
- (5) 檢討公司有否遵守《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及在本《企業管治報告》內作出披露。

十八. 企業管治報告(續)

(十)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檢討其有效性。公司董事會下設審計與風險委員會協助董事會監察及檢討風險、相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及運作效能，並向董事會提交報告。

本集團建立了較為完善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將全面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工作與其他管理工作緊密結合，把風險管理的各項要求融入企業管理和業務流程中。綜合運用風險事件排查、業務訪談、座談交流、數據統計分析等方式，認真開展重大經營風險預測評估工作，通過不斷優化完善風險庫，多維度收集風險信息，組織徵集各部門、單位意見建議，確保全面風險管理實現「看的清、防得住、管的嚴、見成效」，堅定不移推進「五型企業」建設。

1. 風險評估方法

在結合公司現行的管理運營水平、人員素質和控制手段條件下，按照風險事件發生的可能性和影響程度，通過對年度內生產流程、財務狀況、管理行為分析，職能專業部門示例列舉、專項調查研究、歷史數據歸類匯總等手段，評估一般風險、中等風險和重大經營風險項目。

2. 風險評估範圍

風險評估範圍涵蓋公司各部門、單位，開展風險辨識、分析、評價，歸口管理部門整合風險預測事項，再評估確定重大風險。公司層面，充分研判制約公司生產經營和市場環境異常變化影響；基層層面，圍繞經營目標和關鍵績效指標，從工作職能和崗位職責實際開展風險信息收集和評估。

3. 風險評估流程

按照全面風險與內部控制管理要求，參考國資委「企業風險分類示例」劃分的5項一級風險、73項二級風險、88項三級風險。確定風險評估範圍和重點，收集並研究風險信息。對風險信息進行辨識、分析和統計，組織實施風險評價，梳理辨識出分析結果，確定重大經營風險項目。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續)

十八. 企業管治報告(續)

(十)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續)

4. 風險評價結果

系統梳理國家部委下發通報、政府行政部門監管要求、公司級決策議題、重大法律糾紛案件、重大行政處罰事件等風險源頭信息，採用定性與定量相結合的方式，進行重大、中等、一般風險項目識別，分級分類進行控制，有效防控安全、環保、現金流、訴訟4項重大經營風險，確保不發生系統性重大經營風險事件。

5. 強化內部監控

堅持「強合規重監管」工作原則，深入開展合規專項治理、有效性評價、專項體檢等工作，嚴格遵守決策事項依法合規底線，董事會定期聽取工作匯報和審議批准內控事項，審議批准《鞍鋼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重大風險評估報告》《鞍鋼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內控體系工作報告》，保障公司生產經營業務依法合規。

本集團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辦法》，明確規定了內幕信息在發佈之前的溝通、保密、匯報以及對外發佈程序。

董事會每年最少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資源充足性、員工資歷及經驗、會計、內部審計及財務申報職能相關培訓計劃與預算，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與匯報)一次。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董事會認為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設置是充分並有效的。

(十一) 審計師酬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司共向外聘審計師支付年度財務報告審計費人民幣475萬元，根據合同約定預留5%(人民幣25萬元)質量保證金。

十八. 企業管治報告(續)

(十二)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根據香港聯交所的規定，公司制定了《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公司致力在業務各方面實行平等機會原則，任何人不會因種族、性別、殘疾、宗教或思想信仰、年齡、性傾向、家庭崗位或任何其他因素而受到歧視。

公司竭力確保董事會成員在技巧、經驗及觀點與角度多樣化方面保持適當的平衡以提供不同觀點與角度、見解和提問，確保公司業務策略的執行及董事會的高效運作。董事會成員的委任將繼續以用人唯賢的準則，根據客觀標準考慮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選，並適當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截至報告期末，公司董事共9人，其中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公司董事分別從事鋼鐵企業管理、經濟管理、鋼鐵行業、法律和會計、稅務專業，工作經歷豐富，視野開闊，善於把握市場經濟規律和企業發展規律，掌握宏觀經濟形勢和國家政策法規，具有較強的專業素養和戰略思維，在各自專業領域內具有較強影響力，為公司高質量發展提供了有力支撐。

公司董事會持續優化董事會成員結構，截至報告期末，董事會成員中有8名男性董事和1名女性董事，公司亦將繼續參考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堅持任人唯賢的原則，並致力於為女性員工提供職業發展機會。公司已採取並將繼續採取措施，促進公司董事會性別多元化。提名委員會定期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多元化概況(包括性別均衡)以確保其持續有效。董事會相信，該項政策將提供所需人力資源，以更好地實現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

2025年末，本集團員工總數為23,990人，其中女性員工為1,934人，佔員工總數8.06%。本集團積極組織多元化的招聘和錄取，確保各種性別的人員在組織中得到平等的機會和待遇。截至本報告披露日，本集團未知悉任何會令僱員達到性別多元化更具挑戰或較不相干的因素及情況。

重要事項

一、承諾事項履行情況

(一) 公司實際控制人、股東、關聯方、收購人以及公司等承諾相關方在報告期內履行完畢及截至報告期末尚未履行完畢的承諾事項

承諾事由	承諾方	承諾類型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	承諾期限	履行情況
資產重組時所做承諾	鞍山鋼鐵	同業競爭承諾	《鞍山鋼鐵集團公司避免同業競爭承諾函》： (1) 鞍山鋼鐵及其下屬全資、控股公司在避免同業競爭方面符合國家有關規定。 (2) 鞍山鋼鐵及其下屬全資、控股公司未從事對你公司鋼鐵主業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 (3) 鞍山鋼鐵承諾給予你公司在同等條件下優先購買鞍山鋼鐵或鞍山鋼鐵的全資、控股公司擬出售的與你公司鋼鐵主業有關的資產、業務的權利。	2007年5月20日	長期有效	未違反承諾

一. 承諾事項履行情況(續)

(一) 公司實際控制人、股東、關聯方、收購人以及公司等承諾相關方在報告期內履行完畢及截至報告期末尚未履行完畢的承諾事項(續)

承諾事由	承諾方	承諾類型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	承諾期限	履行情況
			(4) 如鞍山鋼鐵參股企業所生產產品或所從事業務與你公司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鞍山鋼鐵承諾，在你公司提出要求時，鞍山鋼鐵將出讓鞍山鋼鐵所持該等企業的全部出資、股份或權益，並承諾在同等條件下給予你公司優先購買該等出資、股份或權益的權利。			
			(5) 如果鞍山鋼鐵及其下屬全資、控股公司存在與你公司鋼鐵主業構成或可能構成同業競爭的資產和業務，在你公司提出收購要求時，鞍山鋼鐵及其下屬全資、控股公司將以合理的價格及條件按照法律規定的程序優先轉讓給你公司。			

重要事項(續)

一. 承諾事項履行情況(續)

(一) 公司實際控制人、股東、關聯方、收購人以及公司等承諾相關方在報告期內履行完畢及截至報告期末尚未履行完畢的承諾事項(續)

承諾事由	承諾方	承諾類型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	承諾期限	履行情況
			(6) 在本承諾有效期內，鞍山鋼鐵與你公司具有同等投資資格的前提下，對於新業務機會，鞍山鋼鐵應先通知你公司。 如你公司接受該新業務機會，鞍山鋼鐵需無償將該新業務機會轉讓給你公司。如你公司明確拒絕該新業務機會，鞍山鋼鐵及其下屬全資、控股公司才有權進行投資。 此後若你公司提出收購要求，鞍山鋼鐵及其下屬全資、控股公司仍需將新業務機會所形成的資產和業務以合理的價格及條件優先轉讓給你公司。			

一. 承諾事項履行情況(續)

(一) 公司實際控制人、股東、關聯方、收購人以及公司等承諾相關方在報告期內履行完畢及截至報告期末尚未履行完畢的承諾事項(續)

承諾事由	承諾方	承諾類型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	承諾期限	履行情況
			<p>(7) 採取其他有效措施避免和消除同業競爭。</p> <p>上述承諾並不限制鞍山鋼鐵及其全資、控股公司從事或繼續從事與你公司不構成競爭的業務，特別是提供你公司經營所需相關材料或服務的業務。</p> <p>鞍山鋼鐵所有承諾均以符合國家規定為準，可依據國家規定對承諾的內容做相應調整，國家規定不予禁止的事項鞍山鋼鐵有權從事。</p> <p>該承諾自出具之日起生效，直至發生下列情形之一時終止：</p> <p>(1) 鞍山鋼鐵不再作為你公司的控股股東；</p> <p>(2) 你公司的股份終止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但你公司的股票因任何原因暫停買賣除外。)</p> <p>(3) 國家規定對某項承諾的內容無要求時，相應部分自行終止。</p>			

重要事項(續)

一. 承諾事項履行情況(續)

(一) 公司實際控制人、股東、關聯方、收購人以及公司等承諾相關方在報告期內履行完畢及截至報告期末尚未履行完畢的承諾事項(續)

承諾事由	承諾方	承諾類型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	承諾期限	履行情況
			鑒於目前鞍山鋼鐵不存在與你公司構成同業競爭的、已投產的鋼鐵主業生產項目，因此，本承諾出具之日前，鞍山鋼鐵就其與你公司之間競爭關係的一切承諾，如有與本承諾相抵觸之處，以本承諾為準。			
			承諾是否按時履行			是

(二) 本集團資產或項目存在盈利預測，且報告期仍處在盈利預測期間，本集團就資產或項目達到原盈利預測及其原因做出說明

適用 不適用

(三) 本集團涉及業績承諾

適用 不適用

二. 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對上市公司的非經營性佔用資金情況

適用 不適用

本集團報告期不存在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對上市公司的非經營性佔用資金。

三. 違規對外擔保情況

適用 不適用

本集團報告期無違規對外擔保情況。

四. 董事會對最近一期「非標準審計報告」相關情況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五. 董事會、獨立董事(如有)對會計師事務所本報告期「非標準審計報告」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六. 與上年度財務報告相比，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或重大會計差錯更正的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1. 本集團本年發生的會計政策變更事項

執行《金融工具準則實施問答》關於標準倉單交易相關會計處理的規定。

財政部於2025年7月8日發佈標準倉單交易相關會計處理實施問答，明確規定，根據金融工具確認計量準則，企業在期貨交易場所通過頻繁簽訂買賣標準倉單的合同以賺取差價、不提取標準倉單對應的商品實物的，通常表明企業具有收到合同標的後在短期內將其再次出售以從短期波動中獲取利潤的慣例，企業應當將其簽訂的買賣標準倉單的合同視同金融工具，並按照金融工具確認計量準則的規定進行會計處理。企業按照前述合同約定取得標準倉單後短期內再將其出售的，不應確認銷售收入，而應將收取的對價與所出售標準倉單的賬面價值的差額計入投資收益；企業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標準倉單的，應將其列報為其他流動資產。

2. 本集團本年未發生會計估計變更或重大會計差錯更正事項。

七. 與上年度財務報告相比，合併報表範圍發生變化的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公司新設全資子公司鞍山優材貿易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鞍鋼綠金產業發展有限公司新設全資子公司綠金(凌源)再生資源有限公司。

重要事項(續)

八. 聘任、解聘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一) 現聘任的會計師事務所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報酬	人民幣500萬元(包含年度財務報告審計及內部控制審計)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審計服務的連續年限	3年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註冊會計師姓名	郭順璽、董其彬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註冊會計師審計服務的連續年限	郭順璽1年、董其彬1年

(二) 當期是否改聘會計師事務所

適用 不適用

是否在審計期間改聘會計師事務所

是 否

(三) 聘請內部控制審計會計師事務所、財務顧問或保薦人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公司聘請了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公司2025年度內部控制審計會計師事務所，報酬為人民幣70萬元。

(四) 最近三年內是否更換會計師事務所

適用 不適用

重要事項(續)

九. 年度報告披露後面臨退市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十. 破產重整相關事項

適用 不適用

公司報告期末發生破產重整相關事項。

十一. 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適用 不適用

本報告期公司無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十二. 處罰及整改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公司報告期不存在重大處罰及整改情況。

十三. 公司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的誠信狀況

適用 不適用

重要事項(續)

十四. 重大關聯交易

以下所述關聯交易歸入《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有關「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的定義。相關關聯交易已符合《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披露規定。

(一) 與日常經營相關的關聯交易

日常關聯交易日期：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關聯交易方	關聯關係	關聯交易類型	關聯交易內容	關聯交易定價原則	關聯交易價格	關聯交易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佔同類 交易金額 的比例 (%)	獲批的 交易額度 (人民幣 百萬元)	是否超過 獲批額度	關聯交易 結算方式	可獲得的 同類交易 市價
鞍鋼集團礦業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採購商品/ 接受服務	採購商品 ^{#1}	市場原則	-	15,554	12.06	50,598	否	貨幣方式	-
鞍鋼綠金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聯繫人	採購商品/ 接受服務	採購商品 ^{#1}	市場原則	-	2,909	2.26			貨幣方式	-
德鄰陸港供應鏈服務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採購商品/ 接受服務	採購商品 ^{#1}	市場原則	-	2,207	1.71			貨幣方式	-
鞍鋼集團眾元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採購商品/ 接受服務	採購商品 ^{#1}	市場原則	-	891	0.69			貨幣方式	-
鞍山鋼鐵冶金爐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採購商品/ 接受服務	採購商品 ^{#1}	市場原則	-	871	0.68			貨幣方式	-
山西物產國際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聯繫人	採購商品/ 接受服務	採購商品 ^{#1}	市場原則	-	859	0.67			貨幣方式	-
鞍山鋼鐵集團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採購商品/ 接受服務	採購商品 ^{#1}	市場原則	-	787	0.61			貨幣方式	-
本鋼集團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採購商品/ 接受服務	採購商品 ^{#1}	市場原則	-	708	0.55			貨幣方式	-
鞍鋼鑄鋼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採購商品/ 接受服務	採購商品 ^{#1}	市場原則	-	507	0.39			貨幣方式	-
鞍鋼冷軋鋼板(莆田)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採購商品/ 接受服務	採購商品 ^{#1}	市場原則	-	397	0.31			貨幣方式	-
凌源鋼鐵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採購商品/ 接受服務	採購商品 ^{#1}	市場原則	-	319	0.25			貨幣方式	-
鞍鋼集團工程技術發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採購商品/ 接受服務	採購商品 ^{#1}	市場原則	-	290	0.22			貨幣方式	-

重要事項(續)

十四. 重大關聯交易(續)

(一) 與日常經營相關的關聯交易(續)

關聯交易方	關聯關係	關聯交易類型	關聯交易內容	關聯交易定價原則	關聯交易價格	關聯交易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佔同類 交易金額 的比例 (%)	獲批的 交易額度 (人民幣 百萬元)	是否超過 獲批額度	關聯交易 結算方式	可獲得的 同類交易 市價
攀鋼集團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採購商品/ 接受服務	採購商品 ^{#1}	市場原則	-	256	0.20	-	否	貨幣方式	-
鞍鋼集團其他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採購商品/ 接受服務	採購商品 ^{#1}	市場原則	-	412	0.32	-	否	貨幣方式	-
小計	-	-	採購商品 ^{#1}	-	-	26,967	20.92	-	-	-	-
德鄰陸港供應鏈服務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採購商品/ 接受服務	接受服務 ^{#2}	市場原則	-	2,716	17.16	12,346	否	貨幣方式	-
鞍鋼集團工程技術發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採購商品/ 接受服務	接受服務 ^{#2}	市場原則	-	1,127	7.12	-	否	貨幣方式	-
鞍鋼集團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聯繫人	採購商品/ 接受服務	接受服務 ^{#2}	市場原則	-	1,119	7.07	-	否	貨幣方式	-
鞍山鋼鐵	控股股東	採購商品/ 接受服務	接受服務 ^{#2}	市場原則	-	701	4.43	-	否	貨幣方式	-
鞍鋼集團眾元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採購商品/ 接受服務	接受服務 ^{#2}	市場原則	-	350	2.21	-	否	貨幣方式	-
鞍鋼冷軋鋼板(莆田)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採購商品/ 接受服務	接受服務 ^{#2}	市場原則	-	254	1.60	-	否	貨幣方式	-
鞍鋼數智科技(遼寧)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採購商品/ 接受服務	接受服務 ^{#2}	市場原則	-	225	1.42	-	否	貨幣方式	-
鞍鋼營口港務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採購商品/ 接受服務	接受服務 ^{#2}	市場原則	-	209	1.32	-	否	貨幣方式	-
鞍鋼集團其他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採購商品/ 接受服務	接受服務 ^{#2}	市場原則	-	918	5.80	-	否	貨幣方式	-
小計	-	-	接受服務 ^{#2}	-	-	7,619	48.13	-	-	-	-

重要事項(續)

十四. 重大關聯交易(續)

(一) 與日常經營相關的關聯交易(續)

關聯交易方	關聯關係	關聯交易類型	關聯交易內容	關聯交易定價原則	關聯交易價格	關聯交易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佔同類 交易金額 的比例 (%)	獲批的 交易額度 (人民幣 百萬元)	是否超過 獲批額度	關聯交易 結算方式	可獲得的 同類交易 市價
德鄰陸港供應鏈服務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銷售商品/ 提供服務	銷售商品 ^{#1}	市場原則	-	5,828	4.43	23,260	否	貨幣方式	-
鞍鋼冷軋鋼板(莆田)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銷售商品/ 提供服務	銷售商品 ^{#1}	市場原則	-	1,541	1.17			貨幣方式	-
本鋼集團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銷售商品/ 提供服務	銷售商品 ^{#1}	市場原則	-	626	0.48			貨幣方式	-
鞍鋼國貿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銷售商品/ 提供服務	銷售商品 ^{#1}	市場原則	-	553	0.42			貨幣方式	-
鞍鋼集團眾元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銷售商品/ 提供服務	銷售商品 ^{#1}	市場原則	-	501	0.38			貨幣方式	-
凌源鋼鐵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銷售商品/ 提供服務	銷售商品 ^{#1}	市場原則	-	268	0.20			貨幣方式	-
鞍山發藍股份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銷售商品/ 提供服務	銷售商品 ^{#1}	市場原則	-	238	0.18			貨幣方式	-
鞍鋼集團工程技術發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銷售商品/ 提供服務	銷售商品 ^{#1}	市場原則	-	237	0.18			貨幣方式	-
鞍鋼集團其他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銷售商品/ 提供服務	銷售商品 ^{#1}	市場原則	-	343	0.26			貨幣方式	-
小計	-	-	銷售商品 ^{#1}	-	-	10,135	7.70			-	-
鞍鋼集團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銷售商品/ 提供服務	提供服務 ^{#2}	市場原則	-	429	15.58	544	否	貨幣方式	-
小計	-	-	提供服務 ^{#2}	-	-	429	15.58			-	-

十四. 重大關聯交易 (續)

(一) 與日常經營相關的關聯交易 (續)

關聯交易方	關聯關係	關聯交易類型	關聯交易內容	關聯交易定價原則	關聯交易價格	關聯交易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佔同類 交易金額 的比例 (%)	獲批的 交易額度 (人民幣 百萬元)	是否超過 獲批額度	關聯交易 結算方式	可獲得的 同類交易 市價
鞍鋼財務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接受金融服務	結算資金存款利息 ²³	市場原則	-	30	65.22	100	否	貨幣方式	-
鞍鋼財務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接受金融服務	存款每日最高餘額 ²³	市場原則	-	4,781	-	5,000	否	-	-
鞍鋼財務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接受金融服務	信貸業務利息 ²³	市場原則	-	4	1.38	250	否	貨幣方式	-
鞍鋼財務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接受金融服務	委託貸款利息 ²³	市場原則	-	-	-	100	否	貨幣方式	-
鞍鋼集團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接受金融服務	商業保理 ²⁴	市場原則	-	-	-	1,000	否	貨幣方式	-
鞍鋼集團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接受金融服務	商業保理利息 ²⁴	市場原則	-	-	-	50	否	貨幣方式	-
鞍鋼集團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接受金融服務	為公司供應商提供應收賬款保理每日最高餘額 ²⁴	市場原則	-	189	-	3,000	否	-	-
鞍鋼集團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接受金融服務	融資租賃每日最高餘額 ²⁴	市場原則	-	26	-	3,000	否	-	-

大額銷售退回的詳細情況

按類別對本期將發生的日常關聯交易進行總金額預計的，在報告期內的實際履行情況

-
本集團2025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數據是根據日常關聯交易框架協議所載內容與交易金額預計上限而作出。2025年度，日常關聯交易總額並未超過日常關聯交易框架協議上載明的適用於該等類別的相關上限。部分關聯交易項目實際發生額較預計數額有差異，是由於實際運營過程中商品的價格和交易量的變動影響，而原預計數據是預計的交易金額上限，因此存在差異屬於合理情況，不影響亦不損害非關聯股東和公司的利益。

交易價格與市場參考價格差異較大的原因

關聯交易相關說明

-
鋼鐵生產具有較強的連續性。鞍鋼集團長期從事原材料、輔助材料和能源動力的開採、供應、加工、製造，是本集團供應鏈的一部分。同時其內部子公司擁有較強的技術水平和服務能力，可為本集團提供生產經營所必需的支持性服務。而作為本集團的客戶，本集團也會向鞍鋼集團銷售部分產品、廢鋼料、廢舊物資及綜合性服務。

重要事項(續)

十四. 重大關聯交易(續)

(一) 與日常經營相關的關聯交易(續)

註：

1. 相關關連交易乃根據本公司與鞍鋼於2024年10月23日訂立之商品互供框架協議(2025-2027年度)進行。此等交易為本集團持續獲得穩定優質的原燃料等商品供應提供了保障，另外，本集團亦會向作為本公司客戶的鞍鋼銷售部分產品、廢鋼料、廢產品舊物資。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4年10月23日刊發之公告。商品互供框架協議(2025-2027年度)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 a. 訂約方：本公司與鞍鋼
- b. 事項：(i)由鞍鋼向本集團提供主要原燃材料、鋼材產品及輔助材料；及(ii)本集團向鞍鋼提供產品、廢鋼料及廢舊物資。
- c. 期限：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
- d. 支付：一次性付清或分期付款。付款時間將參照商業慣例協定。支付方式因服務、材料及產品類型不同而異。支付條款應不遜於由或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

上述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款項由本集團利用內部資源撥付。

2. 相關關連交易乃根據本公司與鞍鋼於2024年10月23日訂立之服務互供框架協議(2025-2027年度)進行。鞍鋼有較強的鋼鐵行業設計、施工、維護、運輸等配套生產服務專業化能力，可為本集團提供生產經營所必需的支持性服務。本集團擁有較強大的國內鋼材市場營銷能力和營銷網絡，可以為鞍鋼提供鋼材貿易服務。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4年10月23日刊發之公告。服務互供框架協議(2025-2027年度)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 a. 訂約方：本公司與鞍鋼
- b. 事項：(i)由鞍鋼向本集團提供支持性服務；及(iv)本集團向鞍鋼提供綜合性服務。
- c. 期限：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
- d. 支付：一次性付清或分期付款。付款時間將參照商業慣例協定。支付方式因服務、材料及產品類型不同而異。支付條款應不遜於由或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

上述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款項由本集團利用內部資源撥付。

十四. 重大關聯交易(續)

(一) 與日常經營相關的關聯交易(續)

3. 相關關連交易乃根據本公司與鞍鋼集團財務公司於2024年10月23日訂立之金融服務協議(2025–2027年度)進行。該等交易有助降低本集團的財務及營運成本，並提高資本運用效率，從而對本集團之營運及發展產生正面影響。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4年10月23日刊發之公告。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 a. 訂約方：本公司與鞍鋼集團財務公司
 - b. 事項：由鞍鋼財務公司向本集團提供金融服務，包括(i)存款服務、(ii)結算服務、(iii)貸款及委託貸款服務及(iv)其他金融服務(包括財務和融資顧問服務及外匯結售匯業務服務)。
 - c. 期限：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
 - d. (i)結算服務及(ii)其他金融服務的服務的支付：免費。
 - e. 利息的收付：本公司將就鞍鋼財務公司存款收取來自鞍鋼集團財務公司的利息。本公司將對鞍鋼財務公司提供的貸款及委託貸款支付利息。

上述協議項下擬進行的貸款利息支付將由本集團利用內部資源撥付。

重要事項(續)

十四. 重大關聯交易(續)

(一) 與日常經營相關的關聯交易(續)

4. 相關關連交易乃根據本公司與鞍鋼集團資本控股有限公司(「鞍鋼資本」)於2024年10月23日訂立之產業金融服務框架協議(2025-2027年度)進行。該等交易為本集團提供了融資渠道,本公司可以根據生產經營的實際需要,在必要時利用鞍鋼資本的金融平台開展融資業務,有利於提升本集團的資金保障能力。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4年10月23日刊發之公告。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 a. 訂約方:本公司與鞍鋼資本
- b. 事項:由鞍鋼資本子公司向本集團及其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提供商業保理服務、由鞍鋼資本子公司向本集團提供融資租賃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直接租賃、售後回租及經營租賃等)、綜合金融服務以及相關諮詢及系統開發及維護服務。
- c. 期限: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
- d. 利息支付:將由本公司就鞍鋼資本子公司提供商業保理及融資租賃服務向其支付利息。
- e. 利息的收付:本公司將就商業保理、融資租賃、綜合金融服務及相關諮詢及系統開發及維護服務向鞍鋼資本支付服務費。本公司將不會就其獨立第三方供應商獲提供的商業保理服務支付任何費用。

上述協議項下擬進行的利息及服務費將由本集團利用內部資源撥付。

(二) 資產或股權收購、出售發生的關聯交易

適用 不適用

重要事項(續)

十四. 重大關聯交易(續)

(三) 共同對外投資的關聯交易

適用 不適用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共同投資方	關聯關係	被投資企業 的名稱	被投資企業的主營業務	被投資企業 的註冊資本	被投資企業 的總資產	被投資企業 的淨資產	被投資企業 的淨利潤
鞍鋼綠金產業發展有限公司、本鋼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綠金(本溪)再生資源有限公司 ^{#1}	再生資源加工, 再生資源銷售, 再生資源回收。	60	197	69	9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鞍鋼集團工程技術發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能源科技 ^{#2}	壓縮氣體和液化氣體批發、零售; 混合氣、標準氣體的儲存經營; 特種設備檢驗、維修; 城市民用、公用、工業集中供暖、供熱; 熱力附加產品生產銷售。	201	640	428	51
被投資企業的重大在建項目的進展情況(如有)			-				

重要事項(續)

十四. 重大關聯交易(續)

(三) 共同對外投資的關聯交易(續)

註：

1. 根據鞍鋼綠金產業發展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綠金”)及本鋼板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鋼板材”)于2025年3月28日訂立的合資協議，綠金以現金出資人民幣29,400,000元，相當于綠金(本溪)再生資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合資公司”)註冊資本總額之49%，本鋼板材以現金出資人民幣30,600,000元，相當于合資公司註冊資本總額之51%，向合資公司注資。該等交易有利于整合本溪地區廢鋼資源，將有助于快速構建區域資源整合渠道，強化對遼東地區廢鋼資源的統籌調控能力，從而提升綠金的市場競爭力與盈利能力。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于2025年3月30日刊發之公告。
2. 本公司、鞍鋼集團工程技術發展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鞍鋼工程”)及能源科技于2025年3月28日訂立增資協議，將能源科技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201百萬元按比例增加至人民幣301百萬元，據此本公司以現金方式向能源科技股本增資共人民幣60百萬元。于增資完成後，本公司及鞍鋼工程繼續分別持有能源科技60%及40%的股權，且能源科技將仍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該等交易有利于推進凌鋼焦爐煤氣製LNG項目，凌鋼焦爐煤氣製LNG項目收益前景較好，可以增加本公司投資收益，同時也符合本公司戰略發展方向，有利于促進本公司城市能源產業發展。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于2025年3月30日刊發之公告。

(四) 關聯債權債務往來

適用 不適用

是否存在非經營性關聯債權債務往來

是 否

本集團報告期不存在非經營性關聯債權債務往來。

重要事項(續)

十四. 重大關聯交易(續)

(五) 與存在關聯關係的財務公司的往來情況

適用 不適用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存款業務

關聯方	關聯關係	每日最高 存款限額	存款 利率範圍 (%)	期初餘額	本期發生額		期末餘額
					本期合計 存入金額	本期合計 取出金額	
鞍鋼財務 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 控制	5,000	0.2-1.5	4,006	343,773	344,309	3,470

貸款業務

關聯方	關聯關係	貸款額度	貸款 利率範圍 (%)	期初餘額	本期發生額		期末餘額
					本期合計 存入金額	本期合計 取出金額	
鞍鋼財務 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 控制	2,100	2.11	-	615	-	615

授信或其他金融業務

關聯方	關聯關係	業務類型	總額	實際發生額
鞍鋼財務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東控制	授信	2,100	615

註：上述交易乃根據本公司與鞍鋼集團財務公司于2024年10月23日訂立之金融服務協議(2025-2027年度)進行。詳情請見本節“十四、重大關聯交易(一).與日常經營相關的關聯交易”。

重要事項(續)

十四. 重大關聯交易(續)

(六) 公司控股的財務公司與關聯方的往來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七) 其他重大關聯交易

無。

(八) 獨立非執行董事意見

- (1) 2025年度，本集團的日常關聯交易(即持續性關連交易)屬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
- (2) 2025年度，本集團的日常關聯交易是按照一般商業條款進行(與國內類似實體所作的類似性質交易比較)，(倘無類似情況可供比較)按不遜於第三者可取得或提供的條款達成，(如無可參考比較者)按對公司股東而言公平合理的條款進行的；
- (3) 2025年度，本集團的日常關聯交易乃根據日常關聯交易框架協議條款進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4) 2025年度，本集團的日常關聯交易總額並未超過日常關聯交易框架協議上載明的適用於該等類別的相關上限。部分關聯交易項目實際發生額較預計數額差異較大，是由於實際運營過程中商品的價格和交易量的變動影響，而原預計數據是預計的交易金額上限，因此存在差異屬於合理情況，不影響亦不損害非關聯股東和本集團的利益。

(九) 審計師意見

審計師已審閱本集團2025年度發生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並向董事會出具函件。就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審計師認為：

- (1) 我們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未獲 貴公司董事會批准。

十四. 重大關聯交易(續)

(九) 審計師意見(續)

- (2) 對於涉及 貴集團提供商品或服務的持續關連交易，我們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這些交易未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 貴集團的定價政策進行。
- (3) 我們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未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針對此類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
- (4) 我們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後附的每項持續關連交易的總金額超過 貴公司設定的年度金額上限。

十五.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

(一) 託管、承包、租賃事項

1. 託管事項

2024年12月30日，公司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批准公司與鞍鋼簽署的《服務互供框架協議(2025-2027年度)》。公司與鞍山鋼鐵簽署了《資產和業務委託管理服務協議》，作為已獲批准的《服務互供框架協議(2025-2027年度)》項下的具體執行協議。根據《資產和業務委託管理服務協議》，鞍山鋼鐵將其管控範圍內未上市單位的資產、業務及未來新增資產和拓展業務委託公司進行日常運營管理。

報告期內，不存在為本集團帶來的損益達到報告期利潤總額10%以上的託管項目。

2. 承包事項

公司報告期不存在承包情況。

重要事項(續)

十五.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續)

(一) 託管、承包、租賃事項(續)

3. 租賃事項

適用 不適用

本集團使用鞍山鋼鐵及其下屬子公司部分土地等資產用於生產經營。根據本集團與相關方簽署的資產租賃協議，本集團向鞍山鋼鐵及其下屬子公司按市場化原則支付土地等租金，2025年度共支付租金為人民幣66百萬元。

報告期內，不存在為本集團帶來的損益達到報告期利潤總額10%以上的租賃事項。

(二) 重大擔保

適用 不適用

本集團報告期無重大擔保事項，也無存續至本報告期的重大擔保事項。

(三) 委託他人進行現金資產管理的情況

1. 委託理財情況

適用 不適用

本集團報告期不存在委託理財。

2. 委託貸款情況

適用 不適用

本集團報告期不存在委託貸款。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適用 不適用

本集團報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重要事項(續)

十六.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適用 不適用

本集團報告期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十七. 其他重大事項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公司報告期不存在需要說明的其他重大事項。

十八. 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項

適用 不適用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一. 股份變動情況

(一) 股份變動情況

數量單位：股

	本次變動前		本次變動增減(+、-)				本次變動後		
	數量	比例 (%)	發行新股	送股	回購股份	其他	小計	數量	比例 (%)
一. 有限售條件股份	14,613,687	0.16				-14,407,437	-14,407,437	206,250	0.00
1. 國家持股									
2. 國有法人持股									
3. 其他內資持股	14,613,687	0.16				-14,407,437	-14,407,437	206,250	0.00
其中：境內法人持股									
境內自然人持股	14,613,687	0.16				-14,407,437	-14,407,437	206,250	0.00
4. 外資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 無限售條件股份	9,368,787,619	99.84				227,389	227,389	9,369,015,008	100.00
1. 人民幣普通股	7,957,247,619	84.80				227,389	227,389	7,957,475,008	84.93
2. 境內上市的外資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資股	1,411,540,000	15.04						1,411,540,000	15.07
4. 其他									
三. 股份總數	9,383,401,306	100.00				-14,180,048	-14,180,048	9,369,221,258	100.00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續)

一. 股份變動情況(續)

(一) 股份變動情況(續)

1. 股份變動原因：

2025年2月28日，公司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辦理完成回購註銷183名激勵對象持有的14,180,048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報告期內，因公司董事、高管變化，導致董事、高管鎖定股數量相應發生變化。上述股份變動因素導致有限售條件股份中境內自然人持股、其他內資持股、無限售條件股份中人民幣普通股數量和公司股份總數發生變動。

2. 股份變動的批准情況：

2024年12月30日公司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24年第二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2024年第二次外資股類別股東會批准的《關於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部分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購註銷的議案》

3. 股份變動的過戶情況：

2025年2月28日，公司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辦理完成回購註銷183名激勵對象持有的14,180,048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4. 股份變動對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釋每股收益、歸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淨資產等財務指標的影響

適用 不適用

2025年，公司總股本由9,383,401,306股減少至9,369,221,258股。按新股本9,369,221,258股攤薄計算，2024年度每股收益為人民幣-0.760元/股，歸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淨資產為人民幣5.09元。股份變動對上述財務指標無重大影響。

5. 公司認為必要或證券監管機構要求披露的其他內容

適用 不適用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續)

一. 股份變動情況(續)

(二) 限售股份變動情況

單位：股

股東名稱	期初 限售股份	本期增加 限售股份	本期減少 限售股份	期末 限售股份	限售原因	解除 限售日期
王義棟	7,459		7,459	0	董事會任期屆滿六個月所持股份全部解鎖	-
王保軍	133,414		133,414	0	公司根據《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草案)》回購註銷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以及董事會任期屆滿六個月所持股份全部解鎖	-
田勇	150,750		76,500	74,250	高管鎖定股	-
張紅軍	99,000	33,000		132,000	高管離任未滿6個月所持公司股份100%鎖定	-
孟勁松	301,500		301,500	0	公司根據《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草案)》回購註銷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
楊旭	30,975		30,975	0	董事會任期屆滿六個月所持股份全部解鎖	-
徐世帥	55,811		55,811	0	董事會任期屆滿六個月所持股份全部解鎖	-
其他限制性股票激勵對象	13,834,778		13,834,778	0	公司根據《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草案)》回購註銷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
合計	14,613,687	33,000	14,440,437	206,250	-	-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續)

二. 證券發行與上市情況

(一) 報告期內證券發行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二) 公司股份總數及股東結構的變動、公司資產和負債結構的變動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2025年2月28日，公司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辦理完成回購註銷183名激勵對象持有的14,180,048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報告期內，因公司董事、高管變化，導致董事、高管鎖定股數量相應發生變化。上述股份變動因素導致有限售條件股份中境內法人持股、境內自然人持股、其他內資持股、無限售條件股份中人民幣普通股數量和公司股份總數發生變動。

(三) 現存的內部職工股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三. 股東和實際控制人情況

(一) 公司股東數量及持股情況

單位：股

報告期末普通股股東總數 **91,727戶**，其中年度報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東 **93,132戶**，其中H股股東**420戶** 總數 H股股東**415戶**

持股5%以上的股東或前10名股東持股情況(不含通過轉融通出借股份)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持股比例	報告期內		持有有限	持有無限	質押或凍結情況	
			報告期末	增減變動	售條件的	售條件的	股份狀態	數量
			持股數量	情況	股份數量	股份數量		數量
鞍山鋼鐵集團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53.97%	5,056,865,067	40,753,538	0	5,056,865,067	-	-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96%	1,401,443,676	2,180,590	0	1,401,443,676	-	-
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9.02%	845,000,000	0	0	845,000,000	-	-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續)

三. 股東和實際控制人情況(續)

(一) 公司股東數量及持股情況(續)

持股5%以上的股東或前10名股東持股情況(不含通過轉融通出借股份)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持股比例	報告期末	報告期內	持有有限	持有無限	質押或凍結情況	
			持股數量	增減變動 情況	售條件的 股份數量	售條件的 股份數量	股份狀態	數量
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國有法人	0.89%	83,650,620	0	0	83,650,620	-	-
崔立傑	境內自然人	0.88%	82,600,000	82,600,000	0	82,600,000	-	-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2%	77,103,812	24,324,785	0	77,103,812	-	-
全國社保基金一一八組合	其他	0.64%	59,678,081	1,918,131	0	59,678,081	-	-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證500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其他	0.38%	35,416,048	1,513,100	0	35,416,048	-	-
中國電力建設集團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0.30%	28,275,300	-28,275,280	0	28,275,300	-	-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中證鋼鐵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其他	0.27%	24,887,954	18,215,400	0	24,887,954	-	-
戰略投資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為前10名股東的情況	無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東之間是否存在關聯關係或屬於《上市公司股東持股變動信息披露管理辦法》中規定的一致行動人。							
上述股東涉及委託/受託表決權、放棄表決權情況的說明	無							
前10名股東中存在回購專戶的特別說明	無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續)

三. 股東和實際控制人情況(續)

(一) 公司股東數量及持股情況(續)

前10名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不含通過轉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鎖定股)

股東名稱	年末持有無限售		股份種類	數量
	條件股份數量	股份種類		
鞍山鋼鐵集團有限公司	5,056,865,067	人民幣普通股		5,056,865,067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401,443,676	境外上市外資股		1,401,443,676
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有限公司	845,000,000	人民幣普通股		845,000,000
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83,650,620	人民幣普通股		83,650,620
崔立傑	82,600,000	人民幣普通股		82,600,000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77,103,812	人民幣普通股		77,103,812
全國社保基金一一八組合	59,678,081	人民幣普通股		59,678,081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證 500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35,416,048	人民幣普通股		35,416,048
中國電力建設集團有限公司	28,275,300	人民幣普通股		28,275,300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中證鋼 鐵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24,887,954	人民幣普通股		24,887,954

前10名無限售流通股股東之間，以及前10名無限售流通股股東和前10名股東之間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東之間是否存在關聯關係或屬於《上市公司股東持股變動信息披露管理辦法》中規定的一致行動人。

前10名普通股股東參與融資融券業務情況說明

前10名股東中，崔立傑持有的82,600,000股均為通過投資者信用證券賬戶持有。

持股5%以上股東、前10名股東及前10名無限售流通股股東參與轉融通業務出借股份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前10名股東及前10名無限售流通股股東因轉融通出借／歸還原因導致較上期發生變化

適用 不適用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續)

三. 股東和實際控制人情況(續)

(一) 公司股東數量及持股情況(續)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東、前10名無限售條件普通股股東在報告期內是否進行約定購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東、前10名無限售條件普通股股東在報告期內未進行約定購回交易。

(二) 公司控股股東情況

控股股東性質：中央國有控股企業

控股股東類型：法人

控股股東 名稱	單位 負責人	法定 代表人/ 成立日期	組織機構代碼	主要經營業務
鞍山鋼鐵	王軍	1949年7月9日	912103002414200141	金屬、非金屬礦，鐵原、精礦購銷、加工，客運，危險貨物運輸，裝卸搬運、倉儲(不含危險化學品)，鋼材加工，三級普通機動車駕駛員培訓，一類機動車維修，公路運輸(以上項目下屬企業經營)，鐵路運輸(企業內部經營)，火力發電(有效期至2027年12月4日)，工業、民用氣體，耐火土石，黑色金屬，鋼壓延製品，金屬製品(不含專營)，焦化產品，耐火材料製品，電機、輸配電及控制設備，儀器儀錶，鐵路電訊裝置，冶金機械設備及零部件製造，房屋、公路、鐵路、礦山、冶煉、機電、化工、通信設備安裝工程承包，工程勘察、設計，房屋、設備出租，軟件開發，技術開發、轉讓、諮詢，服務、培訓，耐火土石開採，建築，設備安裝，勘察設計，職業勞動健康研究與服務，輪胎翻新，設備及備件，冶金材料，合金與金屬材料，鋼、鐵、鈮、鈦、焦銷售，非金屬廢料和碎屑加工處理，金屬廢料和碎屑加工處理。(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續)

三. 股東和實際控制人情況(續)

(二) 公司控股股東情況(續)

控股股東報告期內控股和參股的其他境內外上市公司的股權情況

鞍山鋼鐵持有遼寧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601880)1.90%股份。

控股股東報告期內變更

適用 不適用

公司報告期控股股東未發生變更。

(三) 截至報告期末，公司實際控制人情況

實際控制人性質：中央國資管理機構

實際控制人類型：法人

實際控制人名稱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組織機構代碼	主要經營業務
鞍鋼集團有限公司	譚成旭	2010年7月28日	91210000558190456G	銅、鐵、鈾、鈦、不銹鋼、特鋼生產及製造，有色金屬生產及製造，鋼壓延加工，鐵、鈾、鈦及其他有色金屬、非金屬礦採選與綜合利用，礦山輔助產業，清潔能源發電，煤炭及製品銷售，化工產品及氣體(不含危險化學品)、耐火材料生產、銷售，工礦工程、冶金工程施工，工程技術服務，裝備製造，物聯網信息服務，節能、環保技術服務，新材料研發，再生資源開發，機械加工，技術開發、轉讓與服務，交通運輸服務，房地產開發，城市能源供應，軟件和信息技術服務，智能製造與服務，國內外貿易，財務管理，招投標服務，醫療康養服務，職業技能培訓，經濟信息諮詢服務，企業管理，酒店餐飲服務，經營國務院國資委授權範圍內的其他國有資產及投資；以下限分支機構經營：報刊發行，出版物印刷，包裝裝潢和其他印刷品印刷。(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續)

三. 股東和實際控制人情況(續)

(三) 截至報告期末，公司實際控制人情況(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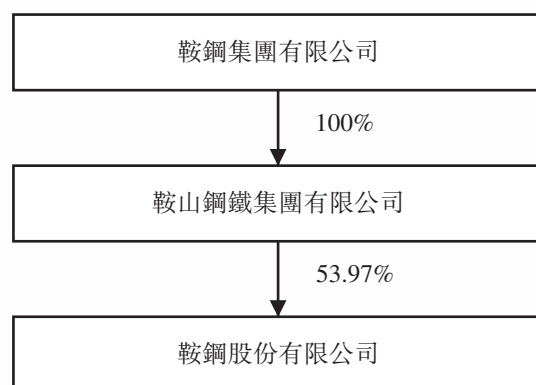
實際控制人名稱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組織機構代碼	主要經營業務
實際控制人報告期內控制的其他境內外上市公司的股權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鞍鋼間接控股鈹鈦股份(000629)49.90%股份；間接控股本鋼板材(000761)76.60%股份；間接控股凌鋼股份(600231)37.46%股份。

實際控制人報告期內變更

適用 不適用

公司報告期內實際控制人未發生變更。

公司與實際控制人之間的產權及控制關係的方框圖



實際控制人通過信託或其他資產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適用 不適用

(四) 公司控股股東或第一大股東及其一致行動人累計質押股份數量佔其所持公司股份數量比例達到80%

適用 不適用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續)

三. 股東和實際控制人情況(續)

(五) 主要股東和其他人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與淡倉

除下述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被列入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

報告期末本公司普通股權益

股東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及類別	佔總股本 比例	佔已發行H股 總數比例	佔已發行內資 股總數比例	身份
鞍鋼集團有限公司	5,056,865,067股(L) A股	53.97%(L)	-	63.55%(L)	受控制公司權益
鞍山鋼鐵集團有限公司	5,056,865,067股(L) A股	53.97%(L)	-	63.55%(L)	實益擁有人
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有限公司	845,000,000股(L) A股	9.02%(L)	-	10.62%(L)	實益擁有人
易方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2,452,000股(L) H股	0.77%(L)	5.13%(L)	-	投資經理

附註：

- (1) (L)-好倉，(S)-淡倉，(P)-可供借出的股份
- (2) 鞍山鋼鐵集團有限公司為鞍鋼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鞍鋼集團有限公司因而被視為於鞍山鋼鐵集團有限公司持有的A股中擁有權益，持有5,056,865,067股A股，分別佔本公司A股股本約63.55%及股本總額約53.97%。

(六) 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重組方及其他承諾主體股份限制減持情況

適用 不適用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續)

四. 股份回購在報告期的具體實施情況

股份回購的實施進展情況

適用 不適用

方案披露時間	擬回購 股份數量 (股)	佔總股本 的比例	擬回購金額 (人民幣萬元)	擬回購期間	回購用途	已回購數量 (股)	已回購數量佔 股權激勵計劃 所涉及的標的 股票的比例 (如有)
2025年2月28日	14,180,048	0.1511%	2,649.99	-	回購註銷已不符合激勵條件的激勵 對象持有的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 售的部分限制性股票	14,180,048	-

採用集中競價方式減持回購股份的實施進展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五. 優先股相關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報告期公司不存在優先股。

債券相關情況

一. 企業債券

適用 不適用

報告期公司不存在企業債券。

二. 公司債券

適用 不適用

報告期公司不存在公司債券。

三. 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

適用 不適用

(一) 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基本信息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債券名稱	債券簡稱	債券代碼	發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債券餘額	利率	還本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鞍鋼股份2022年度第一期綠色中期票據	22鞍鋼股 GN001	132280095	2022年9月26日	2022年9月28日	2025年9月28日	0	2.85%	到期一次性還本，每年付息一次	銀行間債券
投資者適當性安排(如有)	-								
適用的交易機制	-								
是否存在終止上市交易的風險(如有)和應對措施	-								

逾期未償還債券

適用 不適用

(二) 發行人或投資者選擇權條款、投資者保護條款的觸發和執行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債券相關情況(續)

三. 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續)

(三) 中介機構的情況

債券項目名稱	中介機構名稱	辦公地址	簽字會計師姓名	中介機構聯繫人	聯繫電話
鞍鋼股份2022年度第一期綠色中期票據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1號		張舜	010-66595482

報告期內上述機構是否發生變化

是 否

(四)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債券項目名稱	募集資金		已使用金額	未使用金額	募集資金專項賬戶運作情況(如有)	募集資金違規使用的整改情況(如有)	是否與募集說明書承諾的用途、使用計劃及其他約定一致
	總金額	募集資金約定用途					
鞍鋼股份2022年度第一期綠色中期票據	300	募集資金全部用於發行人綠色項目建設。	270	30	募集資金專項賬戶由銀行實行專戶資金監管，以合法合規為原則，確保資金的使用及管理透明、規範。	-	是

募集資金用於建設項目

適用 不適用

募集資金所用建設項目已按規劃正常推進，項目進展及運營基本符合預期。

三. 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續)

(四)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續)

公司報告期內變更上述債券募集資金用途

適用 不適用

(五) 報告期內信用評級結果調整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六) 擔保情況、償債計劃及其他償債保障措施在報告期內的執行情況和變化情況及對債券投資者權益的影響

適用 不適用

四. 可轉換公司債券

適用 不適用

報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轉換公司債券。

五. 報告期內合併報表範圍虧損超過上年末淨資產10%

適用 不適用

六. 報告期末除債券外的有息債務逾期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七. 報告期內是否有違反規章制度的情況

是 否

債券相關情況(續)

八.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近兩年的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本報告期末	上年末	本報告期末 比上年末增減
流動比率	0.56	0.72	-22.22%
資產負債率	53.17%	51.61%	上升1.56個百分點
速動比率	0.29	0.34	-14.71%

	本報告期	上年同期	本報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減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淨利潤	-4,218	-7,202	41.43%
EBITDA全部債務比	1.56%	-5.10%	上升6.66個百分點
利息保障倍數	-10.57	-21.77	51.45%
現金利息保障倍數	6.49	-1.73	475.14%
EBITDA利息保障倍數	2.37	-8.54	127.75%
貸款償還率	100%	100%	-
利息償付率	100%	100%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五)召開。大會詳情及決議案已刊登在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通知並隨函附上。

審計報告

信會師報字[2026]第ZG10364號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一. 審計意見

我們審計了鞍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鞍鋼股份)財務報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併及母公司資產負債表，2025年度的合併及母公司利潤表、合併及母公司現金流量表、合併及母公司所有者權益變動表以及相關財務報表附註。

我們認為，後附的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業會計準則的規定編製，公允反映了鞍鋼股份2025年12月31日的合併及母公司財務狀況以及2025年度的合併及母公司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

二. 形成審計意見的基礎

我們按照中國註冊會計師審計準則的規定執行了審計工作。審計報告的「註冊會計師對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部分進一步闡述了我們在這些準則下的責任。按照《中國註冊會計師獨立性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審計和審閱業務對獨立性的要求》和中國註冊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鞍鋼股份，並履行了職業道德方面的其他責任。我們在審計中遵循了對公眾利益實體審計的獨立性要求。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審計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三.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我們根據職業判斷，認為對本期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的應對以對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審計意見為背景，我們不對這些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三. 關鍵審計事項(續)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的關鍵審計事項匯總如下：

關鍵審計事項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p>收入的確認</p> <p>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19、收入所述的會計政策及「六、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44、營業收入和營業成本。</p> <p>2025年度，鞍鋼股份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的營業收入金額為96,052百萬元，較2024年度下降8.61%。</p> <p>由於收入是鞍鋼股份的業績關鍵指標，鞍鋼股份管理層在收入確認方面可能存在重大錯報風險，因此我們將其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p>	<p>我們就鞍鋼股份收入確認所實施的重要審計程序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了解和評價管理層與收入確認相關的關鍵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行有效性；2. 選取樣本檢查銷售合同，識別與商品控制權轉移相關的合同條款與條件，評價鞍鋼股份的收入確認時點是否符合企業會計準則的規定；3. 獲取本年度銷售明細，對本年記錄的收入交易選取樣本，核對銷售合同、發票等支持性文件進行核對，評價相關收入確認是否符合鞍鋼股份的會計政策；

審計報告(續)

三. 關鍵審計事項(續)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的關鍵審計事項匯總如下：(續)

關鍵審計事項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收入的確認(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4. 結合應收賬款審計程序，就報告期內的銷售收入向樣本客戶執行函證程序；5. 查驗向關聯方銷售的情況，覆核關聯方交易價格的公允性；6. 選取資產負債表日前後的收入確認交易樣本，檢查與收入確認相關的原始單據，評價收入是否記錄在恰當的會計期間；7. 檢查與營業收入相關的信息是否已在財務報表中作出恰當列報。

四. 其他信息

鞍鋼股份管理層(以下簡稱管理層)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鞍鋼股份2025年年度報告中涵蓋的信息,但不包括財務報表和我們的審計報告。

我們對財務報表發表的審計意見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也不對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了解到的情況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報。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確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報,我們應當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無任何事項需要報告。

五. 管理層和治理層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管理層負責按照企業會計準則的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使其實現公允反映,並設計、執行和維護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

在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層負責評估鞍鋼股份的持續經營能力,披露與持續經營相關的事項(如適用),並運用持續經營假設,除非計劃進行清算、終止運營或別無其他現實的選擇。

治理層負責監督鞍鋼股份的財務報告過程。

審計報告(續)

六. 註冊會計師對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獲取合理保證，並出具包含審計意見的審計報告。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並不能保證按照審計準則執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報存在時總能發現。錯報可能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如果合理預期錯報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依據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策，則通常認為錯報是重大的。

在按照審計準則執行審計工作的過程中，我們運用職業判斷，並保持職業懷疑。同時，我們也執行以下工作：

- (一) 識別和評估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設計和實施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並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發表審計意見的基礎。由於舞弊可能涉及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未能發現由於舞弊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由於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
- (二)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計程序。
- (三) 評價管理層選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和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四) 對管理層使用持續經營假設的恰當性得出結論。同時，根據獲取的審計證據，就可能導致對鞍鋼股份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事項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得出結論。如果我們得出結論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審計準則要求我們在審計報告中提請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基於截至審計報告日可獲得的信息。然而，未來的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鞍鋼股份不能持續經營。
- (五) 評價財務報表的總體列報(包括披露)、結構和內容，並評價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六. 註冊會計師對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續)

(六) 就鞍鋼股份中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審計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執行集團審計，並對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治理層就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和重大審計發現等事項進行溝通，包括溝通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的值得關注的內部控制缺陷。

我們還就已遵守與獨立性相關的職業道德要求向治理層提供聲明，並與治理層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相關的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審計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禁止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少數情形下，如果合理預期在審計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在公眾利益方面產生的益處，我們確定不應在審計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中國註冊會計師： 郭順璽
(項目合夥人)

中國註冊會計師： 董其彬

中國·上海

2026年3月30日

合併資產負債表

2025年12月31日 編製單位：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貨幣資金	六、1	3,913	4,544
交易性金融資產	六、2	20	15
衍生金融資產	六、3	4	
應收票據	六、4	315	55
應收賬款	六、5	3,083	2,952
應收款項融資	六、6	1,480	918
預付款項	六、7	2,482	3,189
其他應收款	六、8	95	66
其中：應收利息			
應收股利			
存貨	六、9	11,993	14,769
其他流動資產	六、10	1,107	1,742
流動資產合計		24,492	28,250
非流動資產：			
長期股權投資	六、11	4,211	3,840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六、12	675	690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六、13	142	104
固定資產	六、14	55,272	51,842
在建工程	六、15	2,373	5,802
使用權資產	六、16	105	123
無形資產	六、17	6,352	6,71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18	2,169	2,296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19	256	921
非流動資產合計		71,555	72,328
資產總計		96,047	100,578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2025年12月31日 編製單位：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六、21	8,070	1,174
衍生金融負債	六、22	1	1
應付票據	六、23	19,318	17,957
應付賬款	六、24	5,908	8,281
合同負債	六、25	4,738	4,557
應付職工薪酬	六、26	112	97
應交稅費	六、27	146	144
其他應付款	六、28	4,273	6,066
其中：應付利息			
應付股利	六、28		1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六、29	619	7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30	437	462
流動負債合計		43,622	39,439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六、31	6,121	10,991
應付債券	六、32		
租賃負債	六、33	36	125
長期應付款	六、34	321	367
長期應付職工薪酬	六、35	40	50
遞延收益	六、36	924	844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18	1	91
非流動負債合計		7,443	12,468
負債合計		51,065	51,907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2025年12月31日 編製單位：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股東權益：			
股本	六、37	9,369	9,383
資本公積	六、38	34,155	33,920
減：庫存股	六、39		27
其他綜合收益	六、40	201	215
專項儲備	六、41	87	52
盈餘公積	六、42	4,457	4,457
未分配利潤	六、43	(4,389)	(321)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43,880	47,679
少數股東權益		1,102	992
股東權益合計		44,982	48,671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96,047	100,578

法定代表人：
王軍

會計工作負責人：
李景東

會計機構負責人：
馬莉

合併利潤表

2025年度 編製單位：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附註	本年數	上年數
一. 營業總收入		96,052	105,101
其中：營業收入	六、44	96,052	105,101
二. 營業總成本		100,622	112,308
其中：營業成本	六、44	97,255	108,825
税金及附加	六、45	954	850
銷售費用	六、46	534	560
管理費用	六、47	1,096	1,339
研發費用	六、48	478	468
財務費用	六、49	305	266
其中：利息費用	六、49	332	285
利息收入	六、49	46	56
加：其他收益	六、50	455	217
投資收益(損失以「-」號填列)	六、51	503	556
其中：對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六、51	575	563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損失以「-」號填列)	六、52	53	71
信用減值損失(損失以「-」號填列)	六、53	(6)	(2)
資產減值損失(損失以「-」號填列)	六、54	(348)	(680)
資產處置收益(損失以「-」號填列)	六、55	16	92
三. 營業利潤(虧損以「-」號填列)		(3,897)	(6,953)
加：營業外收入	六、56	44	38
減：營業外支出	六、57	41	120
四. 利潤總額(虧損總額以「-」號填列)		(3,894)	(7,035)
減：所得稅費用	六、58	99	59

合併利潤表(續)

2025年度 編製單位：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附註	本年數	上年數
五. 淨利潤(淨虧損以「-」號填列)		(3,993)	(7,094)
(一) 按經營持續性分類			
1. 持續經營淨利潤		(3,993)	(7,094)
2. 終止經營淨利潤			
(二) 按所有權歸屬分類			
1.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		(4,068)	(7,122)
2. 少數股東損益		75	28
六. 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六、59	(14)	39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六、59	(14)	39
(一) 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六、59	(14)	39
1.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六、59	(13)	38
2. 權益法下不能轉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綜合收益	六、59	(1)	1
(二)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1. 權益法下可轉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七. 綜合收益總額		(4,007)	(7,055)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綜合收益總額		(4,082)	(7,083)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綜合收益總額		75	28
八. 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十一、2	(0.434)	(0.759)
(二) 稀釋每股收益(元/股)	二十一、2	(0.434)	(0.759)

法定代表人：

王軍主

管會計工作負責人：

李景東

會計機構負責人：

馬莉

合併現金流量表

2025年度 編製單位：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附註	本年數	上年數
一.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銷售商品、提供勞務收到的現金		101,944	95,381
收到的稅費返還		46	115
收到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六、60	705	663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102,695	96,159
購買商品、接受勞務支付的現金		93,587	90,248
支付給職工以及為職工支付的現金		4,014	4,143
支付的各项稅費		1,572	1,182
支付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六、60	1,734	1,373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100,907	96,946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788	(787)
二.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			1
取得投資收益收到的現金		507	347
處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			
收回的現金淨額		98	90
收到其他與投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六、60	2,952	289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3,557	727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2025年度 編製單位：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附註	本年數	上年數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			
支付的現金		4,634	3,251
投資支付的現金		242	113
支付其他與投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六、60	2,580	1,090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7,456	4,454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3,899)	(3,727)
三、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吸收投資收到的現金		40	7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數股東投資收到的			
現金		40	72
取得借款收到的現金		21,426	19,359
收到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六、60	17	80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21,483	19,511
償還債務支付的現金		19,553	13,383
分配股利、利潤或償付利息支付的現金		344	276
其中：子公司支付給少數股東的股利、			
利潤		6	20
支付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六、60	115	113
籌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20,012	13,772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471	5,739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2025年度 編製單位：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附註	本年數	上年數
四.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五.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	六、61	(640)	1,225
加：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六、61	4,544	3,319
六.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六、61	3,904	4,544

法定代表人：
王軍

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
李景東

會計機構負責人：
馬莉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2025年12月31日 編製單位：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本年數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減：庫存股	其他綜合收益	專項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 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少數 股東權益	股東權益 合計
一、上年年末餘額	9,383	33,920	27	215	52	4,457		(321)	992	48,671
加：會計政策變更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其他										
二、本年年初餘額	9,383	33,920	27	215	52	4,457		(321)	992	48,671
三、本年增減變動金額(減少以「-」號填列)	(14)	235	(27)	(14)	35			(4,068)	110	(3,689)
(一)綜合收益總額				(14)				(4,068)	75	(4,007)
(二)股東投入和減少資本	(14)	235	(27)						40	288
1. 股東投入的普通股	(14)	(13)	(27)						40	40
2. 股份支付計入所有者權益的金額										
3. 其他		248								248
(三)利潤分配									(6)	(6)
1. 提取盈餘公積										
2. 對股東的分配									(6)	(6)
3. 其他										
(四)股東權益內部結轉										
1. 資本公積轉增股本										
2. 盈餘公積轉增股本										
3. 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4. 其他綜合收益結轉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專項儲備					35				1	36
1. 本年提取					189				6	195
2. 本年使用					(154)				(5)	(159)
四、本年年末餘額	9,369	34,155		201	87	4,457		(4,389)	1,102	44,982

法定代表人：
王軍

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
李景東

會計機構負責人：
馬莉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續)

2025年12月31日 編製單位：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上年數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減：庫存股	其他綜合收益	專項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 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少數 股東權益	股東權益 合計
一、上年年末餘額	9,384	33,906	32	176	69	4,457		6,801	844	55,605
加：會計政策變更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其他										
二、本年年初餘額	9,384	33,906	32	176	69	4,457		6,801	844	55,605
三、本年增減變動金額(減少以[-]號填列)	(1)	14	(5)	39	(17)			(7,122)	148	(6,934)
(一)綜合收益總額				39				(7,122)	28	(7,055)
(二)股東投入和減少資本	(1)	14	(5)						140	158
1. 股東投入的普通股	(1)		(5)						72	76
2. 股份支付計入所有者權益的金額										
3. 其他		14							68	82
(三)利潤分配									(20)	(20)
1. 提取盈餘公積										
2. 對股東的分配									(20)	(20)
3. 其他										
(四)股東權益內部結轉										
1. 資本公積轉增股本										
2. 盈餘公積轉增股本										
3. 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4. 其他綜合收益結轉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專項儲備					(17)					(17)
1. 本年提取					172				5	177
2. 本年使用					(189)				(5)	(194)
四、本年年末餘額	9,383	33,920	27	215	52	4,457		(321)	992	48,671

法定代表人：
王軍

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
李景東

會計機構負責人：
馬莉

母公司資產負債表

2025年12月31日 編製單位：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貨幣資金		2,213	2,293
交易性金融資產		20	15
衍生金融資產		4	
應收票據		276	50
應收賬款	十八、1	3,218	2,716
應收款項融資		1,153	674
預付款項		2,008	2,566
其他應收款	十八、2	22	53
其中：應收利息			
應收股利			
存貨		9,242	11,645
其他流動資產		788	1,519
流動資產合計		18,944	21,531
非流動資產：			
長期股權投資	十八、3	14,606	14,346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675	690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142	104
固定資產		46,883	43,864
在建工程		2,054	5,030
使用權資產		61	122
無形資產		5,494	5,828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56	2,203
其他非流動資產		252	907
非流動資產合計		72,223	73,094
資產總計		91,167	94,625

母公司資產負債表(續)

2025年12月31日 編製單位：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7,470	710
衍生金融負債		1	1
應付票據		18,431	17,230
應付賬款		4,402	6,656
合同負債		5,155	4,297
應付職工薪酬		100	87
應交稅費		94	97
其他應付款		4,553	6,673
其中：應付利息			
應付股利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579	700
其他流動負債		111	131
流動負債合計		40,896	36,582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5,896	10,862
應付債券			
租賃負債			124
長期應付款		321	367
長期應付職工薪酬		39	49
遞延收益		663	6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89
非流動負債合計		6,919	12,161
負債合計		47,815	48,743

母公司資產負債表(續)

2025年12月31日 編製單位：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股東權益：			
股本		9,369	9,383
資本公積		27,140	26,905
減：庫存股			27
其他綜合收益		201	215
專項儲備		72	31
盈餘公積		4,447	4,447
未分配利潤		2,123	4,928
股東權益合計		43,352	45,882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91,167	94,625

法定代表人：

王軍

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

李景東

會計機構負責人：

馬莉

母公司利潤表

2025年度 編製單位：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附註	本年數	上年數
一. 營業總收入		81,371	88,458
其中：營業收入	十八、4	81,371	88,458
二. 營業總成本		85,619	95,177
其中：營業成本	十八、4	82,835	92,097
税金及附加		750	664
銷售費用		350	475
管理費用		885	1,147
研發費用		449	410
財務費用		350	324
其中：利息費用		356	316
利息收入		28	32
加：其他收益		273	102
投資收益(損失以「-」號填列)	十八、5	1,444	675
其中：對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			
投資收益	十八、5	527	540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損失以「-」號填列)		53	71
信用減值損失(損失以「-」號填列)		(2)	(1)
資產減值損失(損失以「-」號填列)		(262)	(621)
資產處置收益(損失以「-」號填列)		7	35
三. 營業利潤(虧損以「-」號填列)		(2,735)	(6,398)
加：營業外收入		27	30
減：營業外支出		37	116
四. 利潤總額(虧損總額以「-」號填列)		(2,745)	(6,484)
減：所得稅費用		60	10
五. 淨利潤(淨虧損以「-」號填列)		(2,805)	(6,494)
(一) 按經營持續性分類			
1. 持續經營淨利潤		(2,805)	(6,494)
2. 終止經營淨利潤			
(二) 按所有權歸屬分類			
1.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		(2,805)	(6,494)
2. 少數股東損益			

母公司利潤表(續)

2025年度 編製單位：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附註	本年數	上年數
六. 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14)	39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14)	39
(一) 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14)	39
1.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13)	38
2. 權益法下不能轉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1)	1
(二)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1. 權益法下可轉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七. 綜合收益總額		(2,819)	(6,455)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綜合收益總額		(2,819)	(6,455)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綜合收益總額			

法定代表人：

王軍

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

李景東

會計機構負責人：

馬莉

母公司現金流量表

2025年度 編製單位：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附註	本年數	上年數
一.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銷售商品、提供勞務收到的現金		87,832	81,528
收到的稅費返還		24	71
收到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451	525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88,307	82,124
<hr/>			
購買商品、接受勞務支付的現金		81,070	77,211
支付給職工以及為職工支付的現金		3,376	3,485
支付的各项稅費		898	761
支付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1,439	1,196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86,783	82,653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524	(529)
<hr/>			
二.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			1
取得投資收益收到的現金		1,486	483
處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 收回的現金淨額		71	24
收到其他與投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2,732	263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4,289	771
<hr/>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 支付的現金		3,822	2,664
投資支付的現金		183	217
支付其他與投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2,378	1,090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6,383	3,971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094)	(3,200)

母公司現金流量表(續)

2025年度 編製單位：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附註	本年數	上年數
三.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吸收投資收到的現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現金		21,840	19,161
收到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169	151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22,009	19,312
四.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五.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			
償還債務支付的現金		20,938	14,141
分配股利、利潤或償付利息支付的現金		356	298
其中：子公司支付給少數股東的股利、 利潤			
支付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233	110
籌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21,527	14,549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482	4,763
六.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2,205	2,293

法定代表人：

王軍

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

李景東

會計機構負責人：

馬莉

母公司股東權益變動表

2025年12月31日 編製單位：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本年數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減：庫存股	其他綜合收益	專項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 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少數 股東權益	股東權益 合計
一、上年年末餘額	9,383	26,905	27	215	31	4,447		4,928		45,882
加：會計政策變更 其他										
二、本年年初餘額	9,383	26,905	27	215	31	4,447		4,928		45,882
三、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減少以“-”號填列)	(14)	235	(27)	(14)	41			(2,805)		(2,530)
(一) 綜合收益總額				(14)				(2,805)		(2,819)
(二) 股東投入和減少資本	(14)	235	(27)							248
1. 股東投入的普通股	(14)	(13)	(27)							
2. 股份支付計入所有者 權益的金額										
3. 其他		248								248
(三) 利潤分配										
1. 提取盈餘公積										
2. 對股東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東權益內部結轉										
1. 資本公積轉增股本										
2. 盈餘公積轉增股本										
3. 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4. 其他綜合收益結轉 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專項儲備					41					41
1. 本年提取					139					139
2. 本年使用					(98)					(98)
四、本年年末餘額	9,369	27,140		201	72	4,447		2,123		43,352

法定代表人：
王軍

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
李景東

會計機構負責人：
馬莉

母公司股東權益變動表(續)

2025年12月31日 編製單位：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上年數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減：庫存股	其他綜合收益	專項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 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少數 股東權益	股東權益 合計
一、上年年末餘額	9,384	26,895	32	176	38	4,447		11,422		52,330
加：會計政策變更 其他										
二、本年初餘額	9,384	26,895	32	176	38	4,447		11,422		52,330
三、本年增減變動金額(減少以[-]號填列)	(1)	10	(5)	39	(7)			(6,494)		(6,448)
(一) 綜合收益總額				39				(6,494)		(6,455)
(二) 股東投入和減少資本	(1)	10	(5)							14
1. 股東投入的普通股	(1)		(5)							4
2. 股份支付計入所有者權益 的金額										
3. 其他		10								10
(三) 利潤分配										
1. 提取盈餘公積										
2. 對股東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東權益內部結轉										
1. 資本公積轉增股本										
2. 盈餘公積轉增股本										
3. 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4. 其他綜合收益結轉留存 收益										
5. 其他										
(五) 專項儲備					(7)					(7)
1. 本年提取					130					130
2. 本年使用					(137)					(137)
四、本年年末餘額	9,383	26,905	27	215	31	4,447		4,928		45,882

法定代表人：
王軍

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
李景東

會計機構負責人：
馬莉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一. 公司基本情況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或「公司」)是於1997年5月8日正式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現總部位於中國遼寧省鞍山市鐵西區鞍鋼廠區。

本財務報表經本公司董事會於2026年3月30日批准報出。

截至本年年末，本公司納入合併範圍內子公司詳見本附註九、在其他主體中的權益。公司本年新增2家子公司，詳見本附註八、合併範圍的變更。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黑色金屬冶煉及鋼壓延加工。

二.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

本集團對自2025年12月31日起12個月的持續經營能力進行了評價，未發現對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懷疑的事項和情況。因此，本財務報表係在持續經營假設的基礎上編製。

本集團根據實際發生的交易和事項，按照財政部發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基本準則》(財政部令第33號發佈、財政部令第76號修訂)、於2006年2月15日及其後頒佈和修訂的42項具體會計準則、企業會計準則應用指南、企業會計準則解釋及其他相關規定(以下合稱「企業會計準則」)，以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編報規則第15號—財務報告的一般規定》(2023年修訂)的披露規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發佈的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根據企業會計準則的相關規定，本集團會計核算以權責發生制為基礎。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財務報表均以歷史成本為計量基礎。資產如果發生減值，則按照相關規定計提相應的減值準備。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三. 遵循企業會計準則的聲明

本集團編製的財務報表符合企業會計準則的要求，真實、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團2025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2025年度的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等有關信息。此外，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2023年修訂的《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編報規則第15號—財務報告的一般規定》有關財務報表及其附註的披露要求，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發佈的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

關於管理層所作出的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的說明，請參閱附註四、28、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

1. 會計期間

本集團會計年度採用公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營業週期

正常營業週期是指本集團從購買用於加工的資產起至實現現金或現金等價物的期間。本集團以12個月作為一個營業週期，並以其作為資產和負債的流動性劃分標準。

3. 記賬本位幣

人民幣為本集團經營所處的主要經濟環境中的貨幣，本集團以人民幣為記賬本位幣。本集團編製本財務報表時所採用的貨幣為人民幣。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4. 企業合併的會計處理方法

企業合併，是指將兩個或兩個以上單獨的企業合併形成一個報告主體的交易或事項。企業合併分為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和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1)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參與合併的企業在合併前後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終控制，且該控制並非暫時性的，為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在合併日取得對其他參與合併企業控制權的一方為合併方，參與合併的其他企業為被合併方。合併日，是指合併方實際取得對被合併方控制權的日期。

合併方取得的資產和負債均按合併日在被合併方的賬面價值計量。合併方取得的淨資產賬面價值與支付的合併對價賬面價值(或發行股份面值總額)的差額，調整資本公積(股本溢價)；資本公積(股本溢價)不足以沖減的，調整留存收益。

合併方為進行企業合併發生的各項直接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參與合併的企業在合併前後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終控制的，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在購買日取得對其他參與合併企業控制權的一方為購買方，參與合併的其他企業為被購買方。購買日，是指為購買方實際取得對被購買方控制權的日期。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4. 企業合併的會計處理方法(續)

(2) 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續)

對於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合併成本包含購買日購買方為取得對被購買方的控制權而付出的資產、發生或承擔的負債以及發行的權益性證券的公允價值，為企業合併發生的審計、法律服務、評估諮詢等中介費用以及其他管理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購買方作為合併對價發行的權益性證券或債務性證券的交易費用，計入權益性證券或債務性證券的初始確認金額。所涉及的或有對價按其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計入合併成本，購買日後12個月內出現對購買日已存在情況的新的或進一步證據而需要調整或有對價的，相應調整合併商譽。

購買方發生的合併成本及在合併中取得的可辨認淨資產按購買日的公允價值計量。合併成本大於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於購買日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確認為商譽。合併成本小於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首先對取得的被購買方各項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公允價值以及合併成本的計量進行覆核，覆核後合併成本仍小於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其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5. 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方法

(1) 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確定原則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以控制為基礎予以確定。控制是指本集團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通過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該回報金額。合併範圍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體。

一旦相關事實和情況的變化導致上述控制定義涉及的相關要素發生了變化，本公司將進行重新評估。

(2)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的方法

從取得子公司的淨資產和生產經營決策的實際控制權之日起，本公司開始將其納入合併範圍；從喪失實際控制權之日起停止納入合併範圍。對於處置的子公司，處置日前的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已經適當地包括在合併利潤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當期處置的子公司，不調整合併資產負債表的期初數。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增加的子公司，其購買日後的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已經適當地包括在合併利潤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中，且不調整合併財務報表的期初數和對比數。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併下的被合併方，其自合併當期期初至合併日的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已經適當地包括在合併利潤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中，並且同時調整合併財務報表的對比數。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5. 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方法(續)

(2)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的方法(續)

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子公司與本公司採用的會計政策或會計期間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會計政策和會計期間對子公司財務報表進行必要的調整。對於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取得的子公司，以購買日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為基礎對其財務報表進行調整。

公司內所有重大往來餘額、交易及未實現利潤在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時予以抵銷。

子公司的股東權益及當期淨損益中不屬於本公司所擁有的部分分別作為少數股東權益及少數股東損益在合併財務報表中股東權益及淨利潤項下單獨列示。子公司當期淨損益中屬於少數股東權益的份額，在合併利潤表中淨利潤項目下以「少數股東損益」項目列示。少數股東分擔的子公司的虧損超過了少數股東在該子公司期初股東權益中所享有的份額，仍沖減少數股東權益。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6. 合營安排分類及共同經營會計處理方法

合營安排，是指一項由兩個或兩個以上的參與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據在合營安排中享有的權利和承擔的義務，將合營安排分為共同經營和合營企業。共同經營，是指本公司享有該安排相關資產且承擔該安排相關負債的合營安排。合營企業，是指本公司僅對該安排的淨資產享有權利的合營安排。

本公司對合營企業的投資採用權益法核算，按照本附註四、11(2)2「權益法核算的長期股權投資」中所述的會計政策處理。

本公司作為合營方對共同經營，確認本公司單獨持有的資產、單獨所承擔的負債，以及按本公司份額確認共同持有的資產和共同承擔的負債；確認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經營產出份額所產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額確認共同經營因出售產出所產生的收入；確認本公司單獨所發生的費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額確認共同經營發生的費用。

當本公司作為合營方向共同經營投出或出售資產(該資產不構成業務，下同)、或者自共同經營購買資產時，在該等資產出售給第三方之前，本公司僅確認因該交易產生的損益中歸屬於共同經營其他參與方的部分。該等資產發生符合《企業會計準則第8號—資產減值》等規定的資產減值損失的，對於由本公司向共同經營投出或出售資產的情況，本公司全額確認該損失；對於本公司自共同經營購買資產的情況，本公司按承擔的份額確認該損失。

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確定標準

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可以隨時用於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團持有的期限短(一般為從購買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投資。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8. 外幣業務和外幣報表折算

(1) 外幣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團發生的外幣交易在初始確認時，按交易日的即期匯率(通常指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當日外匯牌價的中間價，下同)折算為記賬本位幣金額，但發生的外幣兌換業務或涉及外幣兌換的交易事項，按照實際採用的匯率折算為記賬本位幣金額。

(2) 對於外幣貨幣性項目和外幣非貨幣性項目的折算方法

資產負債表日，對於外幣貨幣性項目採用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折算，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除屬於與購建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相關的外幣專門借款產生的匯兌差額按照借款費用資本化的原則處理；其他權益工具投資的外幣貨幣性項目除攤餘成本之外的其他賬面餘額變動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外，均計入當期損益。

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仍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的記賬本位幣金額計量。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採用公允價值確定日的即期匯率折算，折算後的記賬本位幣金額與原記賬本位幣金額的差額，作為公允價值變動(含匯率變動)處理，計入當期損益或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9.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本集團成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時確認一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1) 金融資產

1) 金融資產分類、確認依據和計量方法

本集團根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和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特徵，將金融資產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①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②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此類金融資產按照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初始確認金額；以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除被指定為被套期項目的，按照實際利率法攤銷初始金額與到期金額之間的差額，其攤銷、減值、匯兌損益以及終止確認時產生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9.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續)

(1) 金融資產(續)

1) 金融資產分類、確認依據和計量方法(續)

本集團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①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又以出售該金融資產為目標。②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此類金融資產按照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初始確認金額。除被指定為被套期項目的，此類金融資產，除信用減值損失或利得、匯兌損益和按照實際利率法計算的該金融資產利息之外，所產生的其他利得或損失，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應當從其他綜合收益中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將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該指定一經作出，不得撤銷。本集團指定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按照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初始確認金額；除了獲得股利(屬於投資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計入當期損益外，其他相關的利得和損失(包括匯兌損益)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且後續不得轉入當期損益。當其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中轉出，計入留存收益。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9.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續)

(1) 金融資產(續)

1) 金融資產分類、確認依據和計量方法(續)

除上述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之外的金融資產。本集團將其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此類金融資產按照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此類金融資產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中確認的或有對價構成金融資產的，該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在初始確認時，如果能夠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本集團可以將本應以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不可撤銷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在改變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時，對所有受影響的相關金融資產進行重分類。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9.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續)

(1) 金融資產(續)

1) 金融資產分類、確認依據和計量方法(續)

本集團按照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賬面餘額乘以實際利率計算確定,但下列情況除外:①對於購入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起,按照該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和經信用調整的實際利率計算確定其利息收入。②對於購入或源生的未發生信用減值、但在後續期間成為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在後續期間,按照該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和實際利率計算確定其利息收入。

2) 金融資產轉移的確認依據和計量方法

本集團將滿足下列條件之一的金融資產予以終止確認:①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終止;②金融資產發生轉移,本集團轉移了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風險和報酬;③金融資產發生轉移,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風險和報酬,且未保留對該金融資產控制的。

金融資產整體轉移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將所轉移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與因轉移而收到的對價及原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累計額中對應終止確認部分的金額(涉及轉移的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9.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續)

(1) 金融資產(續)

2) 金融資產轉移的確認依據和計量方法(續)

金融資產部分轉移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將所轉移金融資產整體的賬面價值，在終止確認部分和未終止確認部分之間，按照各自的相對公允價值進行分攤，並將因轉移而收到的對價及應分攤至終止確認部分的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累計額中對應終止確認部分的金額(涉及轉移的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之和，與分攤的前述金融資產整體賬面價值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3) 金融工具減值

本集團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對下列項目進行減值會計處理並確認損失準備：①債權投資；②租賃應收款；③合同資產；④應收賬款；⑤財務擔保合同。

預期信用損失，是指以發生違約的風險為權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損失的加權平均值。信用損失，是指本集團按照原實際利率折現的、根據合同應收的所有合同現金流量與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即全部現金短缺的現值。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9.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續)

(1) 金融資產(續)

3) 金融工具減值(續)

本集團對於下列各項目,始終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①《企業會計準則第14號—收入準則》規範的交易形成應收款項或合同資產損失準備,無論該項目是否包含重大融資成分。②應收融資租賃款;③應收經營租賃款。

除上述項目外,對其他項目,本集團按照下列情形計量損失準備:①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未顯著增加的金融資產,本集團按照未來12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損失準備;②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已顯著增加的金融資產,本集團按照相當於該金融工具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損失準備;③購買或源生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本集團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損失準備。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9.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續)

(1) 金融資產(續)

3) 金融工具減值(續)

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的判斷。本集團通過比較金融工具在資產負債表日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在初始確認日發生違約的風險，以確定金融工具預計存續期內發生違約風險的相對變化，以評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團確定金融工具在資產負債表日只具有較低的信用風險的，可以假設該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並未顯著增加。通常情況下，如果逾期超過30日，則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已經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在無須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即可獲得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證明即使逾期超過30日，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仍未顯著增加。在確定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考慮無須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團考慮的信息包括：①債務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況；②已發生的或預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內部信用評級(如有)的嚴重惡化；③已發生的或預期的債務人經營成果的嚴重惡化；④現存的或預期的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變化，並將對債務人的還款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以單項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組合為基礎評估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組合為基礎進行評估時，本集團可基於共同信用風險特徵對金融工具進行分類，例如逾期信息和不同客戶的信用風險評級。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9.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續)

(1) 金融資產(續)

4)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列報

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的變化，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由此形成的損失準備的增加或轉回金額，應當作為減值損失或利得計入當期損益。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損失準備抵減該金融資產在資產負債表中列示的賬面價值。

5) 核銷

如果本集團不再合理預期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能夠全部或部分收回，則直接減記該金融資產的賬面餘額。這種減記構成相關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這種情況通常發生在本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的現金流量以償還將被減記的金額。但是，按照本集團收到到期款項的程序，被減記的金融資產仍可能受到執行活動的影響。已減記的金融資產以後又收回的，作為減值損失的轉回計入收回當期的損益。

(2) 金融負債

1) 金融負債分類、確認依據和計量方法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和其他金融負債。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9.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續)

(2) 金融負債(續)

1) 金融負債分類、確認依據和計量方法(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交易性金融負債和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相關分類依據參照金融資產分類依據進行披露)。按照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公允價值變動形成的利得或損失以及與該金融負債相關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計入當期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根據實際情況進行披露具體金融負債內容)。採用實際利率法，按照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除下列各項外，本集團將金融負債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①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交易性金融負債(含屬於金融負債的衍生工具)和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②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金融資產轉移或繼續涉入被轉移金融資產所形成的金融負債。③不屬於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財務擔保合同，以及不屬於以上①情形的以低於市場利率貸款的貸款承諾。

本集團將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中作為購買方確認的或有對價形成金融負債的，按照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進行會計處理。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9.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續)

(2) 金融負債(續)

2) 金融負債終止確認條件

當金融負債的現時義務全部或部分已經解除時，終止確認該金融負債或義務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團與債權人之間簽訂協議，以承擔新金融負債方式替換現存金融負債，且新金融負債與現存金融負債的合同條款實質上不同的，終止確認現存金融負債，並同時確認新金融負債。本集團對現存金融負債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條款作出實質性修改的，終止確認現存金融負債或其一部分，同時將修改條款後的金融負債確認為一項新金融負債。終止確認部分的賬面價值與支付的對價之間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3)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確定方法

本集團以主要市場的價格計量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不存在主要市場的，以最有利市場的價格計量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並且採用當時適用並且有足夠可利用數據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術。公允價值計量所使用的輸入值分為三個層次，即第一層次輸入值是計量日能夠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第二層次輸入值是除第一層次輸入值外相關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輸入值；第三層次輸入值是相關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優先使用第一層次輸入值，最後再使用第三層次輸入值。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9.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續)

(3)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確定方法(續)

本集團對權益工具的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但在有限情況下，如果用以確定公允價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價值的可能估計金額分佈範圍很廣，而成本代表了該範圍內對公允價值的最佳估計的，該成本可代表其在該分佈範圍內對公允價值的恰當估計。

(4)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抵銷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資產負債表內分別列示，不相互抵銷。但同時滿足下列條件時，以相互抵銷後的淨額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①本集團具有抵銷已確認金額的法定權利，且該種法定權利是當前可執行的；②本集團計劃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該金融資產和清償該金融負債。

(5) 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的區分及相關處理方法

本集團按照以下原則區分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①如果本集團不能無條件地避免以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來履行一項合同義務，則該合同義務符合金融負債的定義。有些金融工具雖然沒有明確地包含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義務的條款和條件，但有可能通過其他條款和條件間接地形成合同義務。②如果一項金融工具須用或可用本集團自身權益工具進行結算，需要考慮用於結算該工具的本集團自身權益工具，是作為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的替代品，還是為了使該工具持有方享有在發行方扣除所有負債後的資產中的剩餘權益。如果是前者，該工具是發行方的金融負債；如果是後者，該工具是發行方的權益工具。在某些情況下，一項金融工具合同規定本集團須用或可用自身權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9.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續)

(5) 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的區分及相關處理方法(續)

益工具結算該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權利或合同義務的金額等於可獲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權益工具的數量乘以其結算時的公允價值，則無論該合同權利或義務的金額是固定的，還是完全或部分地基於除本集團自身權益工具的市場價格以外的變量(例如利率、某種商品的價格或某項金融工具的價格)的變動而變動，該合同分類為金融負債。

本集團在合併報表中對金融工具(或其組成部分)進行分類時，考慮了集團成員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間達成的所有條款和條件。如果集團作為一個整體由於該工具而承擔了交付現金、其他金融資產或者以其他導致該工具成為金融負債的方式進行結算的義務，則該工具應當分類為金融負債。

金融工具或其組成部分屬於金融負債的，相關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損失，以及贖回或再融資產生的利得或損失等，本集團計入當期損益。

金融工具或其組成部分屬於權益工具的，其發行(含再融資)、回購、出售或註銷時，本集團作為權益的變動處理，不確認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0. 存貨

(1) 存貨的分類

存貨主要包括原材料、在產品、庫存商品、週轉材料、備品備件、在途物資、委託加工物資等。

(2) 存貨取得和發出的計價方法

存貨在取得時按實際成本計價，存貨成本包括採購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領用和發出時按加權平均法和個別計價法等計價。

(3) 存貨可變現淨值的確認和跌價準備的計提方法

可變現淨值是指在日常活動中，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去至完工時估計將要發生的成本、估計的銷售費用以及相關稅費後的金額。在確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以取得的確鑿證據為基礎，同時考慮持有存貨的目的以及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的影響。

在資產負債表日，存貨按照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計量。當其可變現淨值低於成本時，提取存貨跌價準備。除備品備件外，本集團按單個存貨項目計算存貨跌價準備；對於數量繁多、單價較低的存貨，可以按照存貨類別計提存貨跌價準備；與在同一地區生產和銷售的產品系列相關、具有相同或類似最終用途或目的，且難以與其他項目分開計量的存貨，可以合併計提存貨跌價準備。備品備件按其實際狀況，根據管理層的估計計提存貨跌價準備。

計提存貨跌價準備後，如果以前減記存貨價值的影響因素已經消失，導致存貨的可變現淨值高於其賬面價值的，在原已計提的存貨跌價準備金額內予以轉回，轉回的金額計入當期損益。對於已售存貨，將其成本結轉為當期損益，相應的存貨跌價準備也予以結轉。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0. 存貨(續)

(4) 存貨的盤存制度為永續盤存制。

(5) 週轉材料的攤銷方法

週轉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包裝物和其他週轉材料，並根據其性質的不同，分別採用一次攤銷法、工作量法和分次攤銷法進行攤銷，計入相關資產的成本或者當期損益。

11. 長期股權投資

本部分所指的長期股權投資是指本公司對被投資單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長期股權投資。本公司對被投資單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長期股權投資，作為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及交易性金融資產，其會計政策詳見附註四、9「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關約定對某項安排所共有的控制，並且該安排的相關活動必須經過分享控制權的參與方一致同意後才能決策。重大影響，是指本公司對被投資單位的財務和經營政策有參與決策的權力，但並不能夠控制或者與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資成本的確定

對於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在合併日按照被合併方股東權益在最終控制方合併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價值的份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長期股權投資初始投資成本與支付的現金、轉讓的非現金資產以及所承擔債務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調整資本公積；資本公積不足沖減的，調整留存收益。以發行權益性證券作為合併對價的，在合併日按照被合併方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1. 長期股權投資(續)

(1) 投資成本的確定(續)

股東權益在最終控制方合併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價值的份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按照發行股份的面值總額作為股本，長期股權投資初始投資成本與所發行股份面值總額之間的差額，調整資本公積；資本公積不足沖減的，調整留存收益。

對於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在購買日按照合併成本作為長期股權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合併成本包括購買方付出的資產、發生或承擔的負債、發行的權益性證券的公允價值之和。合併方或購買方為企業合併發生的審計、法律服務、評估諮詢等中介費用以及其他相關管理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除企業合併形成的長期股權投資外的其他股權投資，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該成本視長期股權投資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別按照本公司實際支付的現金購買價款、本公司發行的權益性證券的公允價值、投資合同或協議約定的價值、非貨幣性資產交換交易中換出資產的公允價值或原賬面價值、該項長期股權投資自身的公允價值等方式確定。與取得長期股權投資直接相關的費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計入投資成本。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1. 長期股權投資(續)

(2) 後續計量及損益確認方法

對被投資單位具有共同控制(構成共同經營者除外)或重大影響的長期股權投資，採用權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財務報表採用成本法核算能夠對被投資單位實施控制的長期股權投資。

1) 成本法核算的長期股權投資

採用成本法核算時，長期股權投資按初始投資成本計價，追加或收回投資調整長期股權投資的成本。除取得投資時實際支付的價款或者對價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發放的現金股利或者利潤外，當期投資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資單位宣告發放的現金股利或利潤確認。

2) 權益法核算的長期股權投資

採用權益法核算時，長期股權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大於投資時應享有被投資單位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不調整長期股權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初始投資成本小於投資時應享有被投資單位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其差額計入當期損益，同時調整長期股權投資的成本。

採用權益法核算時，按照應享有或應分擔的被投資單位實現的淨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的份額，分別確認投資收益和其他綜合收益，同時調整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按照被投資單位宣告分派的利潤或現金股利計算應享有的部分，相應減少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對於被投資單位除淨損益、其他綜合收益和利潤分配以外股東權益的其他變動，調整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並計入資本公積。在確認應享有被投資單位淨損益的份額時，以取得投資時被投資單位各項可辨認資產等的公允價值為基礎，對被投資單位的淨利潤進行調整後確認。被投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1. 長期股權投資(續)

(2) 後續計量及損益確認方法(續)

2) 權益法核算的長期股權投資(續)

資單位採用的會計政策及會計期間與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會計政策及會計期間對被投資單位的財務報表進行調整，並據以確認投資收益和其他綜合收益。對於本公司與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之間發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資產不構成業務的，未實現內部交易損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計算歸屬於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銷，在此基礎上確認投資損益。但本公司與被投資單位發生的未實現內部交易損失，屬於所轉讓資產減值損失的，不予以抵銷。

在確認應分擔被投資單位發生的淨虧損時，以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和其他實質上構成對被投資單位淨投資的長期權益減記至零為限。此外，如本公司對被投資單位負有承擔額外損失的義務，則按預計承擔的義務確認預計負債，計入當期投資損失。被投資單位以後期間實現淨利潤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額彌補未確認的虧損分擔額後，恢復確認收益分享額。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1. 長期股權投資(續)

(2) 後續計量及損益確認方法(續)

3) 收購少數股權

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因購買少數股權新增的長期股權投資與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計算應享有子公司自購買日(或合併日)開始持續計算的淨資產份額之間的差額，調整資本公積，資本公積不足沖減的，調整留存收益。

4) 處置長期股權投資

在合併財務報表中，母公司在不喪失控制權的情況下部分處置對子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處置價款與處置長期股權投資相對應享有子公司淨資產的差額計入股東權益；母公司部分處置對子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導致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權的，按本附註四、5(2)「合併財務報表編製的方法」中所述的相關會計政策處理。

其他情形下的長期股權投資處置，對於處置的股權，其賬面價值與實際取得價款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採用權益法核算的長期股權投資，處置後的剩餘股權仍採用權益法核算的，在處置時將原計入股東權益的其他綜合收益部分按相應的比例採用與被投資單位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相同的基礎進行會計處理。因被投資方除淨損益、其他綜合收益和利潤分配以外的其他股東權益變動而確認的所有者權益，按比例結轉入當期損益。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1. 長期股權投資(續)

(2) 後續計量及損益確認方法(續)

4) 處置長期股權投資(續)

採用成本法核算的長期股權投資，處置後剩餘股權仍採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對被投資單位的控制之前因採用權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準則核算而確認的其他綜合收益，採用與被投資單位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相同的基礎進行會計處理，並按比例結轉當期損益；因採用權益法核算而確認的被投資單位淨資產中除淨損益、其他綜合收益和利潤分配以外的其他股東權益變動按比例結轉當期損益。

12.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確認條件

固定資產是指為生產商品、提供勞務、出租或經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壽命超過一個會計年度的有形資產。固定資產僅在與其有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其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時才予以確認。固定資產按成本並考慮預計棄置費用因素的影響進行初始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2. 固定資產(續)

(2) 各類固定資產的折舊方法

固定資產從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的次月起，採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壽命內計提折舊。各類固定資產的使用年限、預計淨殘值率如下：

固定資產類別	使用年限	預計淨殘值率 (%)	年折舊率 (%)
房屋及建築物	40年	3-5	2.375-2.425
機器及設備	17-24年	3-5	3.958-5.706
其他固定資產	5-12年	3-5	7.917-19.40

預計淨殘值是指假定固定資產預計使用壽命已滿並處於使用壽命終了時的預期狀態，本集團目前從該項資產處置中獲得的扣除預計處置費用後的金額。

(3) 固定資產的減值測試方法及減值準備計提方法

固定資產的減值測試方法和減值準備計提方法詳見附註四、16、長期資產減值。

(4) 其他說明

與固定資產有關的後續支出，如果與該固定資產有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計量，則計入固定資產成本，並終止確認被替換部分的賬面價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後續支出，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固定資產出售、轉讓、報廢或毀損的處置收入扣除其賬面價值和相關稅費後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2. 固定資產(續)

(4) 其他說明(續)

本集團定期對固定資產的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和折舊方法進行覆核，如發生改變則作為會計估計變更處理。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實際工程支出確定，包括在建期間發生的各項工程支出、工程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的資本化的借款費用以及其他相關費用等。在建工程在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後結轉為固定資產。

在建工程的減值測試方法和減值準備計提方法詳見附註四、16、長期資產減值。

14. 借款費用

借款費用包括借款利息、折價或溢價的攤銷、輔助費用以及因外幣借款而發生的匯兌差額等。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的購建或者生產的借款費用，在資產支出已經發生、借款費用已經發生、為使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所必要的購建或生產活動已經開始時，開始資本化；購建或者生產的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或者可銷售狀態時，停止資本化。其餘借款費用在發生當期確認為費用。

專門借款當期實際發生的利息費用，減去尚未動用的借款資金存入銀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進行暫時性投資取得的投資收益後的金額予以資本化；一般借款根據累計資產支出超過專門借款部分的資產支出加權平均數乘以所佔用一般借款的資本化率，確定資本化金額。資本化率根據一般借款的加權平均利率計算確定。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4. 借款費用(續)

資本化期間內，外幣專門借款的匯兌差額全部予以資本化；外幣一般借款的匯兌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指需要經過相當長時間的購建或者生產活動才能達到預定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的固定資產、投資性房地產和存貨等資產。

如果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在購建或生產過程中發生非正常中斷、並且中斷時間連續超過3個月的，暫停借款費用的資本化，直至資產的購建或生產活動重新開始。

15. 無形資產

(1)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是指本集團擁有或者控制的沒有實物形態的可辨認非貨幣性資產。

無形資產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與無形資產有關的支出，如果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計量，則計入無形資產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項目的支出，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權通常作為無形資產核算。自行開發建造廠房等建築物，相關的土地使用權支出和建築物建造成本則分別作為無形資產和固定資產核算。如為外購的房屋及建築物，則將有關價款在土地使用權和建築物之間進行分配，難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為固定資產處理。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5. 無形資產(續)

(1) 無形資產(續)

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自可供使用時起，對其原值減去預計淨殘值和已計提的減值準備累計金額在其預計使用壽命內採用直線法分期平均攤銷。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不予攤銷。

本集團定期對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和攤銷方法進行覆核，如發生變更則作為會計估計變更處理。此外，還對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進行覆核，如果有證據表明該無形資產為企業帶來經濟利益的期限是可預見的，則估計其使用壽命並按照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政策進行攤銷。

(2) 研究與開發支出

本集團內部研究開發項目的支出分為研究階段支出與開發階段支出。

研究階段的支出，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開發階段的支出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確認為無形資產，不能滿足下述條件的開發階段的支出計入當期損益：

- 1 完成該無形資產以使其能夠使用或出售在技術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該無形資產並使用或出售的意圖；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5. 無形資產(續)

(2) 研究與開發支出(續)

- 3 無形資產產生經濟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夠證明運用該無形資產生產的產品存在市場或無形資產自身存在市場，無形資產將在內部使用的，能夠證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資源和其他資源支持，以完成該無形資產的開發，並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5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開發階段的支出能夠可靠地計量。

無法區分研究階段支出和開發階段支出的，將發生的研發支出全部計入當期損益。

(3) 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方法及減值準備計提方法

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方法和減值準備計提方法詳見附註四、16、長期資產減值。

16. 長期資產減值

對於固定資產、在建工程、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及對子公司、合營企業、聯營企業的長期股權投資等非流動非金融資產，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判斷是否存在減值跡象。如存在減值跡象的，則估計其可收回金額，進行減值測試。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和尚未達到可使用狀態的無形資產，無論是否存在減值跡象，每年均進行減值測試。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6. 長期資產減值(續)

減值測試結果表明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按其差額計提減值準備並計入減值損失。可收回金額為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之間的較高者。資產的公允價值根據公平交易中銷售協議價格確定；不存在銷售協議但存在資產活躍市場的，公允價值按照該資產的買方出價確定；不存在銷售協議和資產活躍市場的，則以可獲取的最佳信息為基礎估計資產的公允價值。處置費用包括與資產處置有關的法律費用、相關稅費、搬運費以及為使資產達到可銷售狀態所發生的直接費用。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按照資產在持續使用過程中和最終處置時所產生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選擇恰當的折現率對其進行折現後的金額加以確定。資產減值準備按單項資產為基礎計算並確認，如果難以對單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的，以該資產所屬的資產組確定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組是能夠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合。

上述資產減值損失一經確認，以後期間不予轉回價值得以恢復的部分。

17. 預計負債

當與或有事項相關的義務同時符合以下條件，確認為預計負債：①該義務是本集團承擔的現時義務；②履行該義務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③該義務的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

在資產負債表日，考慮與或有事項有關的風險、不確定性和貨幣時間價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關現時義務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數對預計負債進行計量。

如果清償預計負債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預期由第三方補償的，補償金額在基本確定能夠收到時，作為資產單獨確認，且確認的補償金額不超過預計負債的賬面價值。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8. 股份支付

本集團的股份支付是為了獲取職工提供服務而授予權益工具或者承擔以權益工具為基礎確定的負債的交易。本集團的股份支付為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對於用以換取職工提供的服務的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團以授予職工權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價值計量。該公允價值的金額在等待期內以對可行權權益工具數量的最佳估計為基礎，按直線法計算計入相關成本或費用，相應增加資本公積。在等待期內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根據最新取得的可行權職工人數變動等後續信息做出最佳估計，修正預計可行權的權益工具數量。上述估計的影響計入當期相關成本或費用，並相應調整資本公積。

(2) 實施、修改、終止股份支付計劃

本集團對股份支付計劃進行修改時，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按照權益工具公允價值的增加相應地確認取得服務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權益工具的數量，則將增加的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相應地確認為取得服務的增加。權益工具公允價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後的權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若修改減少了股份支付公允價值總額或採用了其他不利於職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計劃的條款和條件，則仍繼續對取得的服務進行會計處理，視同該變更從未發生，除非本集團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權益工具。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8. 股份支付(續)

(3) 其他

對於激勵對象繳付的限制性股票認購款，如果未達到解鎖條件，則認購款將返還給激勵對象。本集團在取得該款項時，按照取得的認股款確認股本和資本公積(股本溢價)，同時就回購義務全額確認一項負債並確認庫存股。

19. 收入

本集團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約義務，即在客戶取得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收入。

合同中包含兩項或多項履約義務的，本集團在合同開始時，按照各單項履約義務所承諾商品或服務的單獨售價的相對比例，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單項履約義務，按照分攤至各單項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計量收入。

交易價格是本集團因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而預期有權收取的對價金額，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項。本集團確認的交易價格不超過在相關不確定性消除時累計已確認收入極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轉回的金額。預期將退還給客戶的款項作為負債不計入交易價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資成分的，本集團按照假定客戶在取得商品或服務控制權時即以現金支付的應付金額確定交易價格。該交易價格與合同對價之間的差額，在合同期間內採用實際利率法攤銷。合同開始日，本集團預計客戶取得商品或服務控制權與客戶支付價款間隔不超過一年的，不考慮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資成分。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9. 收入(續)

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本集團屬於在某一時段內履行履約義務；否則，屬於在某一時點履行履約義務：

- ① 客戶在本集團履約的同時即取得並消耗本集團履約所帶來的經濟利益；
- ② 客戶能夠控制本集團履約過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 在本集團履約過程中所產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團在整個合同期間內有權就累計至今已完成的履約部分收取款項。

對於在某一時段內履行的履約義務，本集團在該段時間內按照履約進度確認收入。履約進度不能合理確定時，本集團已經發生的成本預計能夠得到補償的，按照已經發生的成本金額確認收入，直到履約進度能夠合理確定為止。

對於在某一時點履行的履約義務，本集團在客戶取得相關商品或服務控制權時點確認收入。在判斷客戶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務控制權時，本集團考慮下列跡象：

- ① 本集團就該商品或服務享有現時收款權利；
- ② 本集團已將該商品的法定所有權轉移給客戶；
- ③ 本集團已將該商品的實物轉移給客戶；
- ④ 本集團已將該商品所有權上的主要風險和報酬轉移給客戶；
- ⑤ 客戶已接受該商品或服務等。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9. 收入(續)

本集團已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而有權收取對價的權利(且該權利取決於時間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為合同資產列示，合同資產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計提減值。本集團擁有的、無條件(僅取決於時間流逝)向客戶收取對價的權利作為應收款項列示。本集團已收或應收客戶對價而應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義務作為合同負債列示。

20.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是指本集團從政府無償取得貨幣性資產和非貨幣性資產，不包括政府作為所有者投入的資本。政府補助分為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和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

本集團將所取得的用於購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長期資產的政府補助界定為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其餘政府補助界定為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確規定補助對象，則採用以下方式將補助款劃分為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和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1政府文件明確了補助所針對的特定項目的，根據該特定項目的預算中將形成資產的支出金額和計入費用的支出金額的相對比例進行劃分，對該劃分比例需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進行覆核，必要時進行變更；2政府文件中對用途僅作一般性表述，沒有指明特定項目的，作為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為貨幣性資產的，按照收到或應收的金額計量。政府補助為非貨幣性資產的，按照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不能夠可靠取得的，按照名義金額計量。按照名義金額計量的政府補助，直接計入當期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0. 政府補助(續)

本集團對於政府補助通常在實際收到時，按照實收金額予以確認和計量。但對於期末有確鑿證據表明能夠符合財政扶持政策規定的相關條件預計能夠收到財政扶持資金，按照應收的金額計量。按照應收金額計量的政府補助應同時符合以下條件：1 應收補助款的金額已經過有權政府部門發文確認，或者可根據正式發佈的財政資金管理辦法的有關規定自行合理測算，且預計其金額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2 所依據的是當地財政部門正式發佈並按照《政府信息公開條例》的規定予以主動公開的財政扶持項目及其財政資金管理辦法，且該管理辦法應當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規定條件的企業均可申請)，而不是專門針對特定企業制定的；3 相關的補助款批文中已明確承諾了撥付期限，且該款項的撥付是有相應財政預算作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證其可在規定期限內收到。

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相關資產的使用壽命內平均分配計入當期損益。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用於補償以後期間的相關費用和損失的，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確認相關費用的期間計入當期損益或沖減相關成本；用於補償已經發生的相關費用和損失的，計入當期損益或沖減相關成本。

與本集團日常活動相關的政府補助，按照經濟業務的實質，計入其他收益或沖減相關成本費用；與日常活動無關的政府補助，計入營業外收入。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0. 政府補助(續)

已確認的政府補助需要返還時，存在相關遞延收益餘額的，沖減相關遞延收益賬面餘額，超出部分計入當期損益；不存在相關遞延收益的，直接計入當期損益。

21.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

(1) 當期所得稅

資產負債表日，對於當期和以前期間形成的當期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以按照稅法規定計算的預期應交納(或返還)的所得稅金額計量。計算當期所得稅費用所依據的應納稅所得額係根據有關稅法規定對本期稅前會計利潤作相應調整後計算得出。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

某些資產、負債項目的賬面價值與其計稅基礎之間的差額，以及未作為資產和負債確認但按照稅法規定可以確定其計稅基礎的項目的賬面價值與計稅基礎之間的差額產生的暫時性差異，採用資產負債表債務法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

對與子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投資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如果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而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不予確認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負債。除上述例外情況，本集團確認其他所有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1.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續)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續)

對與子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投資相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如果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不是很可能轉回，或者未來不是很可能獲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不予確認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除上述例外情況，本集團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為限，確認其他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對於能夠結轉以後年度的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以很可能獲得用來抵扣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的未來應納稅所得額為限，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資產負債表日，對於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根據稅法規定，按照預期收回相關資產或清償相關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

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覆核，如果未來很可能無法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以抵扣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利益，則減記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在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時，減記的金額予以轉回。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1.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續)

(3)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

除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計入股東權益的交易和事項相關的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股東權益，以及企業合併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調整商譽的賬面價值外，其餘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費用或收益計入當期損益。

22. 租賃

在合同開始日，本集團評估合同是否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如果合同中一方讓渡了在一定期間內控制一項或多項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對價，則該合同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為確定合同是否讓渡了在一定期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本集團評估合同中的客戶是否有權獲得在使用期間內因使用已識別資產所產生的幾乎全部經濟利益，並有權在該使用期間主導已識別資產的使用。

合同中同時包含多項單獨租賃的，本集團將合同予以分拆，並分別各項單獨租賃進行會計處理。同時符合下列條件的，使用已識別資產的權利構成合同中的一項單獨租賃：1承租人可從單獨使用該資產或將其與易於獲得的其他資源一起使用中獲利；2該資產與合同中的其他資產不存在高度依賴或高度關聯關係。

合同中同時包含租賃和非租賃部分的，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和承租人時，將租賃和非租賃部分分拆後進行會計處理。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2. 租賃(續)

(1)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記錄租賃業務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類別主要包括租賃的房屋及建築物、機器設備、其他設備、土地使用權。

1) 初始計量

在租賃開始日，本集團將其可在租賃期內使用租賃資產的權利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將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確認為租賃負債，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在計算租賃付款額的現值時，本集團採用租賃內含利率作為折現率；無法確定租賃內含利率的，採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為折現率。

2) 後續計量

後續計量時，能夠合理確定租賃期屆滿時取得租賃資產所有權的，本集團在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內計提折舊。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屆滿時能夠取得租賃資產所有權的，本集團在租賃期與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兩者孰短的期間內計提折舊。

本集團按照固定的週期性利率計算租賃負債在租賃期內各期間的利息費用，並計入當期損益。

未納入租賃負債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額於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2. 租賃(續)

(1)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記錄租賃業務(續)

2) 後續計量(續)

租賃期開始日後，當實質固定付款額發生變動、擔保餘值預計的應付金額發生變化、用於確定租賃付款額的指數或比率發生變動、購買選擇權、續租選擇權或終止選擇權的評估結果或實際行權情況發生變化時，本集團按照變動後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相應調整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使用權資產賬面價值已調減至零，但租賃負債仍需進一步調減的，本集團將剩餘金額計入當期損益。

3) 租賃變更

租賃變更是原合同條款之外的租賃範圍、租賃對價、租賃期限的變更，包括增加或終止一項或多項租賃資產的使用權，延長或縮短合同規定的租賃期等。

租賃發生變更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的，本集團將該租賃變更作為一項單獨租賃進行會計處理：1該租賃變更通過增加一項或多項租賃資產的使用權而擴大了租賃範圍；2增加的對價與租賃範圍擴大部分的單獨價格按該合同情況調整後的金額相當。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2. 租賃(續)

(1)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記錄租賃業務(續)

3) 租賃變更(續)

租賃變更未作為一項單獨租賃進行會計處理的，在租賃變更生效日，本集團重新確定租賃期，並採用修訂後的折現率對變更後的租賃付款額進行折現，以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在計算變更後租賃付款額的現值時，本集團採用剩餘租賃期間的租賃內含利率作為折現率；無法確定剩餘租賃期間的租賃內含利率的，採用租賃變更生效日的本集團增量借款利率作為折現率。

就上述租賃負債調整的影響，本集團區分以下情形進行會計處理：1租賃變更導致租賃範圍縮小或租賃期縮短的，本集團調減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以反映租賃的部分終止或完全終止。本集團將部分終止或完全終止租賃的相關利得損失計入當期損益。2其他租賃變更，本集團相應調整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

4) 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選擇不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按照直線法計入相關的資產成本或當期損益，或有租金在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2. 租賃(續)

(2)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記錄經營租賃業務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在租賃期內的各個期間按直線法確認為當期損益。對金額較大的初始直接費用於發生時予以資本化，在整個租賃期間內按照與確認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礎分期計入當期損益；其他金額較小的初始直接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或有租金於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3)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記錄融資租賃業務

於租賃期開始日，將租賃開始日最低租賃收款額與初始直接費用之和作為應收融資租賃款的入賬價值，同時記錄未擔保餘值；將最低租賃收款額、初始直接費用及未擔保餘值之和與其現值之和的差額確認為未實現融資收益。應收融資租賃款扣除未實現融資收益後的餘額分別長期債權和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債權列示。

未實現融資收益在租賃期內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確認當期的融資收入。或有租金於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4) 售後租回交易

作為承租人時，售後租回交易中的資產轉讓屬於銷售的，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按原資產賬面價值中與租回獲得的使用權有關的部分，計量售後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權資產，並僅就轉讓至出租人的權利確認相關利得或損失；售後租回交易中的資產轉讓不屬於銷售的，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繼續確認被轉讓資產，同時確認一項與轉讓收入等額的金融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2. 租賃(續)

(4) 售後租回交易(續)

作為出租人時，售後租回交易中的資產轉讓屬於銷售的，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對資產購買進行會計處理，並根據前述規定對資產出租進行會計處理；售後租回交易中的資產轉讓不屬於銷售的，本集團作為出租人不確認被轉讓資產，但確認一項與轉讓收入等額的金融資產。

23. 合同負債

合同負債反映本集團已收或應收客戶對價而應向客戶轉讓商品的義務。本集團在向客戶轉讓商品之前，客戶已經支付了合同對價或本集團已經取得了無條件收取合同對價權利的，在客戶實際支付款項與到期應支付款項孰早時點，按照已收或應收的金額確認合同負債。

24. 職工薪酬

本集團職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職工薪酬、離職後福利、辭退福利以及其他長期職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職工福利費、醫療保險費、生育保險費、工傷保險費、住房公積金、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非貨幣性福利等。本集團在職工為本集團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實際發生的短期職工薪酬確認為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其中非貨幣性福利按公允價值計量。

離職後福利主要包括設定提存計劃。其中設定提存計劃主要包括基本養老保險、失業保險以及年金等，相應的應繳存金額於發生時計入相關資產成本或當期損益。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4. 職工薪酬(續)

在職工勞動合同到期之前解除與職工的勞動關係，或為鼓勵職工自願接受裁減而提出給予補償的建議，在本集團不能單方面撤回因解除勞動關係計劃或裁減建議所提供的辭退福利時，和本集團確認與涉及支付辭退福利的重組相關的成本兩者孰早日，確認辭退福利產生的職工薪酬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但辭退福利預期在年度報告期結束後十二個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長期職工薪酬處理。

職工內部退休計劃採用上述辭退福利相同的原則處理。本集團將自職工停止提供服務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間擬支付的內退人員工資和繳納的社會保險費等，在符合預計負債確認條件時，計入當期損益(辭退福利)。

25. 分部報告

本集團以內部組織結構、管理要求、內部報告制度為依據確定經營分部，以經營分部為基礎確定報告分部並披露分部信息。

經營分部是指本集團內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組成部分：(1)該組成部分能夠在日常活動中產生收入、發生費用；(2)本集團管理層能夠定期評價該組成部分的經營成果，以決定向其配置資源、評價其業績；(3)本集團能夠取得該組成部分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等有關會計信息。兩個或多個經營分部具有相似的經濟特徵，並且滿足一定條件的，則可合併為一個經營分部。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6. 重要性標準確定方法和選擇依據

項目	重要性標準
重要的在建工程	50百萬元
賬齡超過1年的重要應付賬款	5百萬元
賬齡超過1年的重要其他應付款	100百萬元
重要的合營企業	600百萬元
重要的聯營企業	1000百萬元

27. 前期會計差錯更正

本集團本年未發生前期會計差錯更正事項。

28. 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

本集團在運用會計政策過程中，由於經營活動內在的不確定性，本集團需要對無法準確計量的報表項目的賬面價值進行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是基於本集團管理層過去的歷史經驗，並在考慮其他相關因素的基礎上做出的。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收入、費用、資產和負債的報告金額以及資產負債表日或有負債的披露。然而，這些估計的不確定性所導致的結果可能造成對未來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金額進行重大調整。

本集團對前述判斷、估計和假設在持續經營的基礎上進行定期覆核，會計估計的變更僅影響變更當期的，其影響數在變更當期予以確認；既影響變更當期又影響未來期間的，其影響數在變更當期和未來期間予以確認。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8. 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需對財務報表項目金額進行判斷、估計和假設的重要領域如下：

(1) 存貨跌價準備

本集團根據存貨會計政策，按照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計量，對成本高於可變現淨值及陳舊和滯銷的存貨，計提存貨跌價準備。存貨減值至可變現淨值是基於評估存貨的可售性及其可變現淨值。鑒定存貨減值要求管理層在取得確鑿證據，並且考慮持有存貨的目的、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的影響等因素的基礎上作出判斷和估計。實際的結果與原先估計的差異將在估計被改變的期間影響存貨的賬面價值及存貨跌價準備的計提或轉回。

(2) 非流動資產減值準備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除金融資產之外的非流動資產判斷是否存在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對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除每年進行的減值測試外，當其存在減值跡象時，也進行減值測試。其他除金融資產之外的非流動資產，當存在跡象表明其賬面金額不可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

當資產或資產組的賬面價值高於可收回金額，即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和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中的較高者，表明發生了減值。

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參考公平交易中類似資產的銷售協議價格或可觀察到的市場價格，減去可直接歸屬於該資產處置的增量成本確定。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8. 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2) 非流動資產減值準備(續)

在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時，需要對該資產(或資產組)的產量、售價、相關經營成本以及計算現值時使用的折現率等作出重大判斷。本集團在估計可收回金額時會採用所有能夠獲得的相關資料，包括根據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設所作出有關產量、售價和相關經營成本的預測。

(3) 折舊和攤銷

本集團對固定資產和無形資產在考慮其殘值後，在使用壽命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和攤銷。本集團定期覆核使用壽命，以決定將計入每個報告期的折舊和攤銷費用數額。使用壽命是本集團根據對同類資產的已往經驗並結合預期的技術更新而確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計發生重大變化，則會在未來期間對折舊和攤銷費用進行調整。

(4) 遞延所得稅資產

在很有可能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來抵扣虧損的限度內，本集團就未利用的稅務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這需要本集團管理層運用判斷來估計未來應納稅所得額發生的時間和金額，結合納稅籌劃策略，以決定應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的金額。

(5) 所得稅

本集團在正常的經營活動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終的稅務處理和計算存在一定的不確定性。部分項目是否能夠在稅前列支需要稅收主管機關的審批。如果這些稅務事項的最終認定結果同最初估計的金額存在差異，則該差異將對其最終認定期間的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產生影響。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8. 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6) 內部退養福利及補充退休福利

本集團內部退養福利和補充退休福利費用支出及負債的金額依據各種假設條件確定。這些假設條件包括折現率、平均醫療費用增長率、內退人員及離退人員補貼增長率和其他因素。實際結果和假設的差異將在發生時立即確認並計入當年費用。儘管管理層認為已採用了合理假設，但實際經驗值及假設條件的變化仍將影響本集團內部退養福利和補充退休福利的費用及負債餘額。

(7) 金融工具減值

本集團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對金融工具的減值進行評估，應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斷和估計，需考慮所有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該等判斷和估計時，本集團根據歷史還款數據結合經濟政策、宏觀經濟指標、行業風險、債務人的重大變化、預警客戶清單、擔保物等因素推斷債務人信用風險的預期變動。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四.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9. 主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的變更

(1) 本集團本年發生的會計政策變更事項

執行《金融工具準則實施問答》關於標準倉單交易相關會計處理的規定。

財政部於2025年7月8日發佈標準倉單交易相關會計處理實施問答，明確規定，根據金融工具確認計量準則，企業在期貨交易場所通過頻繁簽訂買賣標準倉單的合同以賺取差價、不提取標準倉單對應的商品實物的，通常表明企業具有收到合同標的後在短期內將其再次出售以從短期波動中獲取利潤的慣例，企業應當將其簽訂的買賣標準倉單的合同視同金融工具，並按照金融工具確認計量準則的規定進行會計處理。企業按照前述合同約定取得標準倉單後短期內再將其出售的，不應確認銷售收入，而應將收取的對價與所出售標準倉單的賬面價值的差額計入投資收益；企業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標準倉單的，應將其列報為其他流動資產。

根據《關於嚴格執行企業會計準則切實做好企業2025年年報工作的通知》(財會[2025]33號)的要求，企業因執行上述標準倉單相關規定而調整會計處理方法的，應當對財務報表可比期間信息進行調整。本集團自該解釋發佈年度起執行，執行該規定未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產生重大影響。

(2) 本集團本年未發生會計估計變更事項。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稅項

1. 主要稅種和稅率

稅種	具體稅率(單位稅額)情況
增值稅	應稅收入按適用稅率計算銷項稅, 並按扣除當期允許抵扣的進項稅額後的差額計繳增值稅, 適用稅率包括: 13%、9%、6%
城市維護建設稅、教育費附加、地方教育費	按實際繳納流轉稅的7%、3%、2%計繳
企業所得稅	按應納稅所得額的15%、25%計繳
環境保護稅	大氣污染物: 按照污染物排放量折合的污染當量數*1.2元/污染當量或2.4元/污染當量計繳; 水污染物: 按照污染物排放量折合的污染當量數*1.4元/污染當量或*2.8元/污染當量計繳; 固體廢物: 按照固體廢物的排放量*25元/噸計繳。

存在不同企業所得稅稅率納稅主體的, 披露情況說明

納稅主體名稱	所得稅稅率
本公司	15%
鞍鋼集團朝陽鋼鐵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朝陽鋼鐵」)	15%
鞍鋼化學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化學科技」)	15%
鞍鋼神鋼冷軋高強汽車鋼板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鞍鋼神鋼」)	15%
鞍鋼鋼材加工配送(長春)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長春鋼加」)	15%
遼寧金索聚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金索聚」)	15%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五. 稅項(續)

2. 稅收優惠

- (1)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第二十八條「國家需要重點扶持的高新技術企業，減按15%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本公司及下屬5家子公司適用該稅收優惠，具體情況如下：

納稅主體名稱	性質	證書編號	有效期
本公司	高新技術企業	GR202421000799	2024.11.27-2027.11.27
朝陽鋼鐵	高新技術企業	GR202421001134	2024.11.27-2027.11.27
化學科技	高新技術企業	GR202421000274	2024.11.27-2027.11.27
鞍鋼神鋼	高新技術企業	GR202321000828	2023.11.29-2026.11.29
長春鋼加	高新技術企業	GR202522000161	2025.10.28-2028.10.28
金索聚	高新技術企業	GR202521000324	2025.12.08-2028.12.08

- (2) 根據《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完善資源綜合利用增值稅政策的公告》(財政部稅務總局公告2021年第40號)，增值稅一般納稅人銷售自產的資源綜合利用產品和提供資源綜合利用勞務，可享受增值稅即徵即退政策，本公司、朝陽鋼鐵和鞍鋼綠金產業發展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綠金產業」)適用該稅收優惠。
- (3) 根據《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先進製造業企業增值稅加計抵減政策的公告》(財政部稅務總局公告2024年第43號)，自2024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許先進製造業企業按照當期可抵扣進項稅額加計5%抵減應納增值稅稅額，本公司及下屬子公司朝陽鋼鐵、化學科技、鞍鋼神鋼、長春鋼加享受該稅收優惠。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

以下註釋項目除非特別指出，本年指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12個月期間，上年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12個月期間。

1. 貨幣資金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銀行存款(註1)	3,663	4,250
其他貨幣資金(註2)	250	294
合計	3,913	4,544

註1：本集團存入財務公司的資金情況詳見附註十三5、(3)。

註2：其他貨幣資金主要為銀行承兌匯票保證金和存入期貨賬戶資金。

2. 交易性金融資產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20	15
其中：權益工具投資	20	15
合計	20	15

3. 衍生金融資產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期貨合約	4	
合計	4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4. 應收票據

(1) 應收票據分類

種類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價值
銀行承兌匯票	315		315	55		55
商業承兌匯票						
合計	315		315	55		55

(2)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因出票人未履約而將其轉應收賬款的票據

項目	年末轉為 應收賬款金額
銀行承兌匯票	20
商業承兌匯票	
合計	20

(3) 年末應收票據的賬齡

本集團上述年末應收票據的賬齡是在1年之內。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5. 應收賬款

(1) 應收賬款分類披露

類別	2025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價值
	金額	比例	金額	計提比例	
		(%)		(%)	
按單項計提壞賬準備的應收賬款	107	3.37	87	81.31	20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的應收賬款	3,067	96.63	4	0.13	3,063
其中：無風險組合	1,185	37.34			1,185
賬齡風險矩陣組合	1,882	59.29	4	0.21	1,878
合計	3,174	100.00	91	2.87	3,083

類別	2024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價值
	金額	比例	金額	計提比例	
		(%)		(%)	
按單項計提壞賬準備的應收賬款	455	13.57	397	87.25	58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的應收賬款	2,899	86.43	5	0.17	2,894
其中：無風險組合	719	21.43			719
賬齡風險矩陣組合	2,180	65.00	5	0.23	2,175
合計	3,354	100.00	402	11.99	2,952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5. 應收賬款(續)

(2) 按單項計提應收賬款壞賬準備

名稱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計提理由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計提比例 (%)	
天津物產集團財務有限公司	366	311	20			
鞍山中油天寶鋼管有限公司	67	67	65	65	100.00	經營陷入困境，不具備償債能力
東北特鋼集團大連物資貿易有限公司	15	15	15	15	100.00	預計無法收回
上海鈞尚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5	2	5	5	100.00	經營陷入困境，不具備償債能力
東風模沖(大連)沖焊零部件有限公司	2	2	2	2	100.00	債務人破產，不具備償債能力
合計	455	397	107	87		

(3) 應收賬款按賬齡列示

賬齡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3,053	2,857
1-2年	12	42
2-3年	5	3
3-4年		
4-5年		
5年以上	104	452
合計	3,174	3,354

註： 上述賬齡分析以發票日期作為基準。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5. 應收賬款(續)

(4) 應收賬款壞賬準備的計提情況

類別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變動金額				2025年 12月31日
		計提	收回或轉回	轉銷或核銷	其他變動	
應收賬款	402	1		(1)	(311)	91

(5) 本年實際核銷的應收賬款

本年核銷鞍山中油天寶鋼管有限公司應收賬款1百萬元。

(6) 按欠款方歸集的2025年12月31日餘額前五名的應收賬款情況

本集團本年按欠款方歸集的2025年12月31日餘額前五名應收賬款匯總金額為1,935百萬元,佔應收賬款2025年12月31日餘額合計數的比例為60.96%,相應計提的壞賬準備2025年12月31日餘額匯總金額為0百萬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6. 應收款項融資

(1) 應收款項融資分類

種類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價值
銀行承兌匯票	1,480		1,480	918		918
商業承兌匯票						
合計	1,480		1,480	918		918

(2) 2025年12月31日已背書或貼現且在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到期的應收款項融資

種類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終止確認金額	未終止確認金額
銀行承兌匯票	17,061	
商業承兌匯票		
合計	17,061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7. 預付款項

(1) 預付款項按賬齡列示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額	比例 (%)	金額	比例 (%)
1年以內	2,470	99.52	3,153	98.87
1-2年	1	0.04	28	0.88
2-3年	9	0.36	6	0.19
3年以上	2	0.08	2	0.06
合計	2,482	100.00	3,189	100.00

(2) 按預付對象歸集的2025年12月31日餘額前五名的預付款情況

本集團按預付對象歸集的2025年12月31日餘額前五名預付賬款匯總金額為1,778百萬元，佔預付賬款2025年12月31日餘額合計數的比例為71.64%。

8. 其他應收款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應收利息		
應收股利		
其他應收款	95	66
合計	95	66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8. 其他應收款(續)

8.1、其他應收款情況

(1) 其他應收款按種類列示

類別	2025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價值
	金額	比例 (%)	金額	計提比例 (%)	
按單項計提壞賬準備的其他應收款	9	7.96	9	100.00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的其他應收款	104	92.04	9	8.65	95
其中:無風險組合	1	0.89			1
賬齡風險矩陣組合	103	91.15	9	8.74	94
合計	113	100.00	18	15.93	95

類別	2024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價值
	金額	比例 (%)	金額	計提比例 (%)	
按單項計提壞賬準備的其他應收款	9	11.39	9	100.00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的其他應收款	70	88.61	4	5.71	66
其中:無風險組合	3	3.80			3
賬齡風險矩陣組合	67	84.81	4	5.97	63
合計	79	100.00	13	16.46	66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8. 其他應收款(續)

8.1、其他應收款情況(續)

(2) 其他應收款按性質分類

其他應收款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徵地服務費	9	9
投標保證金	7	6
工傷借款	4	4
其他	93	60
合計	113	79

(3) 其他應收款按賬齡列示

賬齡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86	48
1-2年	1	14
2-3年	13	6
3-4年	2	1
4-5年	1	1
5年以上	10	9
合計	113	79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8. 其他應收款(續)

8.1、其他應收款情況(續)

(4) 其他應收款壞賬準備計提情況

壞賬準備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減值)	(已發生信用減值)	
2024年12月31日餘額	4		9	13
本年計提	5			5
本年轉回				
本年轉銷				
本年核銷				
其他變動				
2025年12月31日餘額	9		9	18

(5) 其他應收款壞賬準備情況

類別	2024年	本年變動金額			2025年
	12月31日	計提	收回或轉回	轉銷或核銷	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13	5			18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8. 其他應收款(續)

8.1、其他應收款情況(續)

(6) 按單項計提壞賬準備的其他應收款

名稱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計提比例 (%)	計提理由
朝陽市徵地服務站	9	9	9	9	100	預計無法收回
合計	9	9	9	9	-	

(7) 按欠款方歸集的2025年12月31日餘額前五名的其他應收款情況

本集團本年按欠款方歸集的2025年12月31日餘額前五名其他應收款匯總金額為89百萬元，佔其他應收款2025年12月31日餘額合計數的比例為78.76%，相應計提的壞賬準備2025年12月31日餘額匯總金額為16百萬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9. 存貨

(1) 存貨分類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跌價準備	賬面價值
原材料	5,700	320	5,380
在產品	3,343	257	3,086
庫存商品	2,442	99	2,343
週轉材料	497	130	367
備品備件	750	22	728
在途物資	84		84
委託加工物資	5		5
合計	12,821	828	11,993

項目	2024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跌價準備	賬面價值
原材料	7,167	476	6,691
在產品	3,934	120	3,814
庫存商品	2,926	66	2,860
週轉材料	499	132	367
備品備件	808	26	782
在途物資	254		254
委託加工物資	1		1
合計	15,589	820	14,769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9. 存貨(續)

(2) 存貨跌價準備

項目	2024年	本年增加數	本年減少數		2025年
	12月31日	本年計提數	轉回或轉銷	其他	12月31日
原材料	476	94	250		320
在產品	120	296	159		257
庫存商品	66	208	175		99
週轉材料	132	2	4		130
備品備件	26	1	5		22
合計	820	601	593		828

10. 其他流動資產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留抵稅額	490	808
預繳企業所得稅	20	7
定期存款	597	927
合計	1,107	1,742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11. 長期股權投資

長期股權投資明細情況

被投資單位	2024年12月31日	本年增減變動			
		追加投資	減少投資	權益法下確認的投資收益	其他綜合收益調整
一. 合營企業					
鞍鋼蒂森克虜伯汽車鋼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鞍蒂大連」)	906			363	
鞍鋼股份一大船重工大連鋼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鞍鋼大船」)	114			1	
鞍鋼廣州汽車鋼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廣州汽車鋼」)	661	112		60	
鞍集(營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鞍集營口」)	113	100		50	
小計	1,794	212		474	
二. 聯營企業					
鞍鋼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 (以下簡稱「鞍鋼財務公司」)	1,674			84	(1)
鞍山鞍鋼氧化鐵粉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氧化鐵粉」)	20			3	
廣州南沙鋼鐵物流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沙物流」)	53			(5)	
鞍鋼金固(杭州)金屬材料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鞍鋼金固」)	117			5	
廣州廣汽寶商鋼材加工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廣汽寶商」)	112			10	
梅州廣汽汽車彈簧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廣汽彈簧」)	38				
朝陽中鞍水務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中鞍水務」)	32				
綠金(本溪)再生資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綠金本溪」)		29		4	
天津物產十九號企業管理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以下簡稱「天物十九號」)		35			
小計	2,046	64		101	(1)
合計	3,840	276		575	(1)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11. 長期股權投資(續)

被投資單位	本年增減變動				2025年 12月31日	減值準備 2025年 12月31日
	其他權益變動	宣告發放 現金股利 或利潤	計提 減值準備	其他		
一. 合營企業						
鞍帶大連		407		6	868	
鞍鋼大船	1				116	
廣州汽車鋼	2	44			791	
鞍集營口					263	
小計	3	451		6	2,038	
二. 聯營企業						
鞍鋼財務公司		20			1,737	
氧化鐵粉					23	
南沙物流					48	
鞍鋼金固		4			118	
廣汽寶商		11			111	
廣汽彈簧					38	
中鞍水務		2			30	
綠金本溪					33	
天物十九號					35	
小計		37			2,173	
合計	3	488		6	4,211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12.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1) 其他權益投資情況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本年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利得	本年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損失
中冶南方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中冶南方」)	570	549	21	
黑龍江龍煤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龍煤集團」)	54	91		(37)
鞍山發藍股份公司 (以下簡稱「鞍山發藍」)	26	26		
長沙寶鋼鋼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長沙寶鋼」)	12	11	1	
中船重工物資貿易集團鯨魚圈有限公 司(以下簡稱「中船物貿」)	6	6		
國汽(北京)汽車輕量化技術研究院有 限公司(以下簡稱「國汽輕量化」)	3	3		
上海化工寶數字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上海化工寶」)	4	4		
金帶鞍(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金帶鞍」)				
合計	675	690	22	(37)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12.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續)

(1) 其他權益投資情況(續)

項目	本年末累計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利得	本年末累計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損失	本年確認的 股利收入	指定為以公允 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原因
中冶南方	431		17	
龍煤集團		(191)		
鞍山發藍	5		1	
長沙寶鋼		(4)		
中船物貿		(4)		
國汽輕量化				
上海化工寶	2			
金蒂鞍		(2)		
合計	438	(201)	18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12.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續)

(2) 本年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

項目	本年確認的 股利收入	累計利得	累計損失	指定為以 公允價值計量		
				其他綜合收益 轉入留存 收益的金額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 收益的原因	其他綜合收益 轉入留存收益 的原因
中冶南方	17	431				
龍煤集團			(191)			
鞍山發藍	1	5				
長沙寶鋼			(4)			
中船物貿			(4)			
國汽輕量化						
上海化工寶		2				
金蒂鞍			(2)			
合計	18	438	(201)			

註：本集團在公開市場沒有報價的權益工具投資是本集團計劃長期持有的投資，因此本集團將其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3.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被投資單位	賬面餘額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株洲冶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株 冶集團」)	74	36
海航集團破產重整專項服務信託	47	47
建信信託—彩蝶6號財產權信託計劃	16	16
建信信託—彩蝶5號財產權信託計劃	5	5
合計	142	104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14.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情況

項目	房屋及 建築物	機器設備	其他	合計
① 賬面原值				
2024年12月31日	37,724	95,096	6,889	139,709
本年增加金額	1,030	5,950	568	7,548
(1) 購置		3	3	6
(2) 在建工程轉入	983	5,817	562	7,362
(3) 企業合併增加				
(4) 其他	47	130	3	180
本年減少金額	25	572	50	647
(1) 處置或報廢	13	567	50	630
(2) 其他	12	5		17
2025年12月31日	38,729	100,474	7,407	146,610
② 累計折舊				
2024年12月31日	17,238	61,893	5,256	84,387
本年增加金額	892	2,766	344	4,002
(1) 計提	852	2,645	333	3,830
(2) 企業合併增加				
(3) 其他	40	121	11	172
本年減少金額	9	443	47	499
(1) 處置或報廢	9	443	47	499
(2) 其他				
2025年12月31日	18,121	64,216	5,553	87,890
③ 減值準備				
2024年12月31日	603	2,738	139	3,480
本年增加金額				
(1) 計提				
(2) 其他				
本年減少金額		32		32
(1) 處置或報廢		32		32
(2) 其他				
2025年12月31日	603	2,706	139	3,448
④ 賬面價值				
2025年12月31日	20,005	33,552	1,715	55,272
2024年12月31日	19,883	30,465	1,494	51,842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14. 固定資產(續)

(2) 通過經營租賃租出的固定資產

經營租賃租出資產類別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房屋、建築物	13	13
機器設備	5	6
合計	18	19

(3) 固定資產的減值測試情況

2025年在國內鋼鐵行業需求承壓、原料價格波動、行業調控深化的多重環境下，本集團個別產線出現成本倒掛，相關生產用機器設備存在減值跡象，本集團選取典型生產線相關資產組進行減值測試，採用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法測算出相關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高於其賬面價值，未發生減值。

15. 在建工程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2,372	5,801
工程物資	1	1
合計	2,373	5,802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15. 在建工程(續)

15.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況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價值
煉焦總廠一煉焦3、4#焦爐大修	250		250	46		46
攀枝花焦油加工項目	232		232	2		2
冷軋廠二分廠聯合機組提質提效改造項目	158		158	75		75
熱軋帶鋼廠1780線1#2#3#加熱爐改造項目	102		102	33		33
煉鐵總廠燒結機環保升級改造項目(煉鐵產權)	65		65	42		42
煉鋼總廠一分廠4#、5#、6#轉爐二次 除塵系統提標改造項目	49		49	47		47
鯊魚圈鋼鐵分公司厚板部5500產線 控冷系統升級改造項目	48		48			
冷軋硅鋼廠西區新建常化酸洗機組(AP2)項目	46		46	73		73
新建220kV變電站項目	44		44	9		9
冷軋硅鋼廠西區公輔設施改造項目	35		35	33		33
其他	1,349	6	1,343	5,447	6	5,441
合計	2,378	6	2,372	5,807	6	5,801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15. 在建工程(續)

15.1、在建工程(續)

(2) 重大在建工程項目變動情況

工程名稱	預算數	2024年		本年轉入		2025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數	固定資產數	其他減少數	12月31日
煉焦總廠一煉焦3、4#焦爐大修	318	46	204			250
攀枝花焦油加工項目	400	2	230			232
冷軋廠二分廠聯合機組提質提效改造項目	190	75	83			158
熱軋帶鋼廠1780線1#2#3#加熱爐改造項目	180	33	107	37	1	102
煉鐵總廠燒結機環保升級改造項目(煉鐵產權)	1,020	42	23			65
煉鋼總廠一分廠4#、5#、6#轉爐二次除塵系 統提標改造項目	80	47	2			49
鹹魚圈鋼鐵分公司厚板部5500產線控冷系統 升級改造項目	63		48			48
冷軋硅鋼廠西區新建常化酸洗機組(AP2)項目	290	73	195	222		46
新建220kV變電站項目	130	9	94	59		44
冷軋硅鋼廠西區公輔設施改造項目	107	33	52	50		35
其他	17,644	5,447	2,963	6,994	67	1,349
合計		5,807	4,001	7,362	68	2,378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15. 在建工程(續)

15.1、在建工程(續)

(2) 重大在建工程項目變動情況(續)

工程名稱	利息資本化 累計金額	其中：本年利 息資本化金額	本年利息 資本化率 (%)	工程投入 佔預算的比例 (%)	工程進度 (%)	資金來源
煉焦總廠一煉焦3、4#焦爐大修				79	79	自籌
攀枝花焦油加工項目	1	1	2.71	58	58	自籌
冷軋廠二分廠聯合機組提質提效改造項目	3	2	2.25	83	83	自籌
熱軋帶鋼廠1780線1#2#3#加熱爐改造項目				79	79	自籌
煉鐵總廠燒結機環保升級改造項目(煉鐵產權)				98	98	自籌
煉鋼總廠一分廠4#、5#、6#轉爐二次除塵系統 提標改造項目				61	61	自籌
鯊魚圈鋼鐵分公司厚板部5500產線控冷系統升 級改造項目				76	76	自籌
冷軋硅鋼廠西區新建常化酸洗機組(AP2)項目				93	93	自籌
新建220KV變電站項目				80	80	自籌
冷軋硅鋼廠西區公輔設施改造項目				80	80	自籌
其他	35	5		98	98	自籌
合計	39	8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15. 在建工程(續)

15.1、在建工程(續)

(3) 本年計提在建工程減值準備情況

項目	2024年	本年增加數	本年減少數	2025年
	12月31日	本年計提數	轉回或轉銷	12月31日
熱軋酸洗板生產線 工程	6			6
合計	6			6

15.2、工程物資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專用設備	1	1
合計	1	1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16. 使用權資產

項目	房屋及 建築物	土地使用權	機器設備	合計
一. 賬面原值				
1. 2024年12月31日	1	183	1	185
2. 本年增加金額	37	1	24	62
(1) 租入	37	1	24	62
(2) 合併增加				
(3) 其他				
3. 本年減少金額	1			1
(1) 處置	1			1
(2) 轉出至固定資產				
(3) 企業合併減少				
(4) 其他				
4. 2025年12月31日	37	184	25	246
二. 累計折舊				
1. 2024年12月31日	1	61		62
2. 本年增加金額	17	61	2	80
(1) 計提	17	61	2	80
(2) 企業合併增加				
3. 本年減少金額	1			1
(1) 處置	1			1
(2) 轉出至固定資產				
(3) 企業合併減少				
(4) 其他				
4. 2025年12月31日	17	122	2	141
三. 減值準備				
1. 2024年12月31日				
2. 本年增加金額				
(1) 計提				
3. 本年減少金額				
(1) 處置				
4. 2024年12月31日				
四. 賬面價值				
1. 2025年12月31日	20	62	23	105
2. 2024年12月31日		122	1	123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17. 無形資產

項目	土地使用權	非專利技術	軟件	專利權	鋼鐵產能指標	合計
一. 賬面原值						
1. 2024年12月31日	9,052	51	915	5	248	10,271
2. 本年增加金額	1		68		28	97
(1) 購置	1		68		28	97
(2) 內部研發						
(3) 合併增加						
(4) 其他						
3. 本年減少金額	3		1			4
(1) 處置	3		1			4
(2) 企業合併減少						
4. 2025年12月31日	9,050	51	982	5	276	10,364
二. 累計攤銷						
1. 2024年12月31日	3,053	47	453		8	3,561
2. 本年增加金額	184	1	258		8	451
(1) 計提	184	1	258		8	451
(2) 企業合併增加						
(3) 其他						
3. 本年減少金額						
(1) 處置						
(2) 企業合併減少						
(3) 其他						
4. 2025年12月31日	3,237	48	711		16	4,012
三. 減值準備						
1. 2024年12月31日						
2. 本年增加金額						
(1) 計提						
3. 本年減少金額						
(1) 處置						
4. 2025年12月31日						
四. 賬面價值						
1. 2025年12月31日	5,813	3	271	5	260	6,352
2. 2024年12月31日	5,999	4	462	5	240	6,710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18.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

(1) 未經抵銷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 稅資產	可抵扣暫時性 差異及 可抵扣虧損	遞延所得 稅資產	可抵扣暫時性 差異及 可抵扣虧損
資產減值準備	294	1,801	311	2,000
可抵扣虧損	1,712	11,410	1,741	11,609
辭退福利	12	72	18	106
固定資產折舊	43	173	33	132
租賃	31	131	27	124
職工教育費	12	77	9	55
遞延收益	137	703	133	677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公允 價值變動	30	201	24	160
合計	2,271	14,568	2,296	14,863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18.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續)

(2) 未經抵銷的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遞延 所得稅負債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 所得稅負債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 變動	66	438	62	417
內部未實現利潤	1	7	2	15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公允價 值變動	6	38		
租賃	30	127	27	122
合計	103	610	91	554

(3) 以抵銷後淨額列示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 資產和負債 互抵金額	抵銷後遞延 所得稅資產或 負債餘額	遞延所得稅 資產和負債 互抵金額	抵銷後遞延 所得稅資產或 負債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2	2,169		2,296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2	1		91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18.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續)

(4)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減值準備	2,590	1,793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可抵扣虧損	11,684	9,715
合計	14,274	11,508

(5)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虧損將於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9年	1,363	1,363
2030年	772	
2033年	2,055	2,055
2034年	6,297	6,297
2035年	1,197	
合計	11,684	9,715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19. 其他非流動資產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預付工程建設款	256	911
預付土地款		10
合計	256	921

20. 所有權或使用權受到限制的資產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賬面價值	受限類型	受限情況
貨幣資金	1	1	票據保證金	票據保證金
貨幣資金	8	8	期貨保證金	期貨保證金
合計	9	9		

21. 短期借款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8,070	90
質押借款		1,084
合計	8,070	1,174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22. 衍生金融負債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期貨合約	1	1
合計	1	1

23. 應付票據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銀行承兌匯票	19,114	17,746
商業承兌匯票	204	211
合計	19,318	17,957

註： 2025年12月31日無已到期未支付的應付票據。本集團上述期末應付票據的賬齡在1年以內。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24. 應付賬款

(1) 應付賬款按賬齡列示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額	比例 (%)	金額	比例 (%)
1年以內	5,826	98.61	8,200	99.02
1-2年	40	0.68	30	0.36
2-3年	9	0.15	10	0.12
3年以上	33	0.56	41	0.50
合計	5,908	100.00	8,281	100.00

註： 上述賬齡分析以發票日期作為基準。

(2) 賬齡超過1年的重要應付賬款

債權單位名稱	所欠金額	賬齡
鞍鋼建設集團有限公司	6	1-5年、5年以上
合計	6	

25. 合同負債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產品款	4,578	4,512
其他	160	45
合計	4,738	4,557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26. 應付職工薪酬

(1) 應付職工薪酬列示

項目	2024年			2025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12月31日
一. 短期薪酬	65	3,632	3,608	89
二. 離職後福利—設定提存計劃		438	438	
三. 辭退福利	32	99	108	23
合計	97	4,169	4,154	112

(2) 短期薪酬列示

項目	2024年			2025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12月31日
1.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2,637	2,637	
2. 職工福利費		292	292	
3. 社會保險費		218	218	
其中: 醫療保險費		180	180	
工傷保險費		38	38	
生育保險費				
其他				
4. 住房公積金		278	278	
5.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65	91	67	89
6. 短期帶薪缺勤				
7. 短期利潤分享計劃				
8. 其他短期薪酬		116	116	
合計	65	3,632	3,608	89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26. 應付職工薪酬(續)

(3) 設定提存計劃列示

項目	2024年		2025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12月31日
1. 基本養老保險		371	371	
2. 失業保險費		12	12	
3. 企業年金繳費		55	55	
合計		438	438	

27. 應交稅費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稅	38	38
印花稅	20	21
個人所得稅	17	4
房產稅	16	16
增值稅	15	35
企業所得稅	15	5
環境保護稅	13	19
資源稅	8	2
城市維護建設稅	2	2
教育費附加	1	1
消費稅	1	1
合計	146	144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28. 其他應付款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應付利息		
應付股利		1
其他應付款	4,273	6,065
合計	4,273	6,066

28.1 應付股利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朝陽議通金屬再生資源有限公司		1
合計		1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28. 其他應付款(續)

28.2 其他應付款

(1) 按款項性質列示其他應付款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工程款	2,640	4,365
質保金	828	825
保證金	343	430
行政性基金	11	10
限制性股票回購義務		27
其他	451	408
合計	4,273	6,065

(2) 賬齡超過1年的重要其他應付款項

債權人名稱	金額	未償還的原因	報表日後是否歸還
鞍鋼集團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1,097	質保金、工程款	否
合計	1,097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29.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附註六、31)	546	398
一年內到期的應付債券(附註六、32)		302
一年內到期的租賃負債(附註六、33)	73	
合計	619	700

30. 其他流動負債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待轉銷項稅	437	462
合計	437	462

31. 長期借款

(1) 長期借款分類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6,667	11,389
小計	6,667	11,389
減：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 (附註六、29)	546	398
合計	6,121	10,991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31. 長期借款(續)

(2) 長期借款到期日分析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一年以內	546	398
一年到二年到期(含二年)	2,607	5,385
二年到三年到期(含三年)	3,035	5,547
三年到五年到期(含五年)	254	
五年以上	225	59
合計	6,667	11,389

32. 應付債券

(1) 應付債券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2鞍鋼股GN001		30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附註六、29)		302
合計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32. 應付債券(續)

(2) 應付債券的增減變動

債券名稱	發行日面值	發行日期	債券期限	發行金額	2024年12月31日
22鞍鋼股GN001	300	2022年9月28日	3年	300	30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附註六·29)					302
合計	300			300	

債券名稱	本年發行	按面值 計提利息	折溢價攤銷	匯兌折算	本年償還	2025年 12月31日
			(正數增加， 負數減少)	(正數增加， 負數減少)		
22鞍鋼股GN001		7			309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附註六·29)		7			309	
合計						

註：於2022年9月28日，本公司發行2022年度第一期綠色中期票據，本次發行的中期票據本金人民幣3億元，平價發行，單位面值為100元人民幣，票面利率為2.85%，期限3年，按年付息、一次性還本，起息日為2022年9月28日，還本日為2025年9月28日。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32. 應付債券(續)

(3) 應付債券到期日分析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一年以內		302
一年到二年到期(含二年)		
二年到三年到期(含三年)		
三年到五年到期(含五年)		
合計		302

33. 租賃負債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租賃付款額	114	130
減:未確認的融資費用	5	5
減:一年內到期的租賃負債(附註六、29)	73	
合計	36	125

34. 長期應付款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長期應付款		
專項應付款	321	367
合計	321	367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34. 長期應付款(續)

34.1、專項應付款

項目	2024年		2025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12月31日 形成原因
專項資金	367	182	228	321 專項資金
合計	367	182	228	321

35. 長期應付職工薪酬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辭退福利	40	50
合計	40	50

36. 遞延收益

項目	2024年		2025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12月31日 形成原因
政府補助	844	268	188	924 政府撥款
合計	844	268	188	924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36. 遞延收益(續)

其中，涉及政府補助的項目：

項目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 新增補助	計入營業外 收入	計入其他 收益	其他減少	2025年 12月31日	與資產相關/ 與收益相關
環保類政府補助	272	99		45		326	與資產相關
科研類政府補助	370	71		36		405	與資產/收益相關
其他	202	98	2	105		193	與資產/收益相關
合計	844	268	2	186		924	

37. 股本

項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年增減變動				2025年12月31日		
	金額	比例 (%)	發行 新股	送股	公積金轉股	其他	小計	金額	比例 (%)
無限售條件股份：									
1. 人民幣普通股	7,958	85					7,958	85	
2. 境外上市的外資股	1,411	15					1,411	15	
限售條件股份：									
1. 人民幣普通股	14					(14)	(14)		
合計	9,383	100				(14)	(14)	9,369	100

註： 根據2024年12月30日的股東大會決議，公司回購註銷部分限制性股票14百萬股。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38. 資本公積

項目	2024年			2025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12月31日
資本溢價	32,927		13	32,914
其他資本公積	993	248		1,241
合計	33,920	248	13	34,155

註1: 公司因回購註銷部分限制性股票減少資本溢價13百萬元。

註2: 公司因收到國家資本性撥款增加資本公積245百萬元。

註3: 公司因權益法核算增加資本公積3百萬元。

39. 庫存股

項目	2024年			2025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12月31日
股權激勵計劃(附註十四)	27		27	
合計	27		27	

註: 公司因回購註銷部分限制性股票減少庫存股27百萬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40. 其他綜合收益

項目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發生額				2025年 12月31日
		本年 所得稅前 發生額	減:前期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當期轉入留存 收益或損益	減:所得稅 影響	稅後歸屬 於母公司	
一. 不能重分類進損益 的其他綜合收益	215	(16)		(2)	(14)	201
其中:其他權益 工具投資 公允價值 變動	214	(15)		(2)	(13)	201
權益法下不能轉 損益的其他綜合 收益	1	(1)			(1)	
合計	215	(16)		(2)	(14)	201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41. 專項儲備

項目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25年 12月31日
安全生產費	52	189	154	87
合計	52	189	154	87

42. 盈餘公積

項目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25年 12月31日
法定盈餘公積	4,457			4,457
合計	4,457			4,457

43. 未分配利潤

項目	本年數
2024年12月31日	(321)
會計政策變更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2025年1月1日	(321)
本年增加額	(4,068)
其中：本年淨利潤轉入	(4,068)
其他調整因素	
本年減少額	
其中：本年提取盈餘公積數	
本年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本年分配現金股利數	
轉增資本	
其他減少	
2025年12月31日	(4,389)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44. 營業收入和營業成本

(1) 按商品內容分類

項目	本年數		上年數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營業務	95,684	96,905	104,704	108,451
其他業務(註2)	368	350	397	374
合計	96,052	97,255	105,101	108,825

註1: 本集團根據業務類型劃分為一個經營分部: 生產及銷售鋼鐵產品。

註2: 本集團其他業務收入和其他業務成本主要為材料銷售和廢舊物資銷售產生。

(2) 經審計扣除非經常損益前後淨利潤孰低為負值

項目	本年度	具體扣除情況	上年度	具體扣除情況
營業收入金額	96,052		105,101	
營業收入扣除項目合計金額	368	材料銷售、廢舊物資銷售等產生	1,626	材料銷售、廢舊物資銷售等產生以及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鞍鋼廢鋼資源(鞍山)有限公司年初至合併日的收入
營業收入扣除項目合計金額佔營業收入的比重	0.38%		1.55%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44. 營業收入和營業成本(續)

(2) 經審計扣除非經常損益前後淨利潤孰低為負值(續)

項目	本年度 具體扣除情況	上年度 具體扣除情況
一. 與主營業務無關的業務收入	368	1,626
1. 正常經營之外的其他業務收入	368 材料銷售、廢舊物資銷售等產生	397 材料銷售、廢舊物資銷售等產生
2.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的子公司年初至合併日的收入		1,229 鞍鋼廢鋼資源(鞍山)有限公司
二. 不具備商業實質的收入		
三. 與主營業務無關或不具備商業實質的其他收入		
營業收入扣除後金額	95,684	103,475

(3) 按收入地區分類

項目	本年數	上年數
來源於境內的對外交易收入	88,829	97,804
來源於境外的對外交易收入	7,223	7,297
合計	96,052	105,101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44. 營業收入和營業成本(續)

(4) 按收入確認時點分類

項目	本年數	上年數
某一時點確認	96,052	105,101
合計	96,052	105,101

45. 稅金及附加

項目	本年數	上年數
土地使用稅	438	440
房產稅	186	174
環境保護稅	131	66
印花稅	94	103
城市維護建設稅	36	25
資源稅	32	4
教育費附加	26	18
消費稅	9	18
其他	2	2
合計	954	850

註：各項稅金及附加的計繳標準詳見附註五。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46. 銷售費用

項目	本年數	上年數
職工薪酬	191	227
倉庫保管費	83	88
裝卸費	42	40
委託代銷手續費	33	32
包裝費	31	26
銷售服務費	19	23
其他	135	124
合計	534	560

47. 管理費用

項目	本年數	上年數
職工薪酬	409	592
無形資產攤銷	231	218
折舊	104	84
信息系統維護費	44	41
環境保護費	31	56
修理費	24	20
聘請中介機構費	23	28
其中：年報審計師酬金	5	5
專利使用費	11	11
其他	219	289
合計	1,096	1,339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48. 研發費用

項目	本年數	上年數
原料消耗	127	110
人工費用	156	174
折舊	27	24
委外費用	131	145
差旅費	7	8
其他	30	7
合計	478	468

49. 財務費用

項目	本年數	上年數
利息支出	337	310
減：利息收入	46	56
減：利息資本化金額	5	25
匯兌損益		
減：匯兌損益資本化金額		
其他	19	37
合計	305	266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50. 其他收益

項目	本年數	上年數	計入當期 非經常性 損益的金額
環保類政府補助	45	41	45
科研類政府補助	36	11	36
其他類政府補助	105	57	105
增值稅加計抵減	223	27	
增值稅即徵即退	45	80	
其他	1	1	
合計	455	217	186

51. 投資收益

項目	本年數	上年數
權益法核算的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575	563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在持有期間的投資收益	18	2
其他	(90)	(9)
合計	503	556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52.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產生公允價值變動收益的來源	本年數	上年數
交易性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5	(2)
衍生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31	90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38	(3)
衍生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	(21)	(14)
合計	53	71

53. 信用減值損失

項目	本年數	上年數
應收賬款	(1)	(4)
其他應收款	(5)	2
合計	(6)	(2)

註： 正數代表收益，負數代表損失。

54. 資產減值損失

項目	本年數	上年數
存貨跌價損失	(348)	(680)
合計	(348)	(680)

註： 正數代表收益，負數代表損失。

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55. 資產處置收益

項目	本年數	上年數
固定資產處置收益	16	10
無形資產處置收益		82
合計	16	92

56. 營業外收入

項目	本年數	上年數	計入本年 非經常性 損益的金額
非流動資產報廢利得	6	15	6
違約賠償	10	15	10
政府補助	2	4	2
無法支付的應付款項	13	3	13
其他	13	1	13
合計	44	38	44

計入當年損益的政府補助：

項目	本年數	上年數	與資產相關/ 與收益相關	補貼是否影響當年盈虧
上海市寶山區企業扶持款	2	4	與收益相關	否
合計	2	4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57. 營業外支出

項目	本年數	上年數	計入本年 非經常性損益 的金額
非流動資產報廢損失	21	100	21
賠償金、違約金及罰款支出	1	3	1
對外捐贈	17	17	17
其他	2		2
合計	41	120	41

58.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表

項目	本年數	上年數
當期所得稅費用	59	78
遞延所得稅調整	40	(19)
合計	99	59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58. 所得稅費用(續)

(2) 會計利潤與所得稅費用調整過程

項目	本年數
利潤總額	(3,894)
按法定/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費用	(584)
子公司適用不同稅率的影響	(70)
本年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或可抵扣虧損的影響	753
所得稅費用	99

59. 其他綜合收益

見附註六、40

60. 現金流量表項目註釋

(1) 收到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項目	本年數	上年數
保證金收入	130	123
政府補助	421	485
其他	154	55
合計	705	663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60. 現金流量表項目註釋(續)

(2) 支付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項目	本年數	上年數
大氣污染費	353	177
環境監測費	220	191
可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164	140
研究與開發費	137	143
離退休人員費用	69	71
差旅費	37	39
採購銷售業務雜費	27	82
危險物處置費	22	25
捐贈支出	17	17
租賃費	17	15
黨務活動費	10	6
保險費	7	33
其他經營費用	654	434
合計	1,734	1,373

(3) 收到其他與投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項目	本年數	上年數
定期存款	2,879	143
利息收入	46	54
期貨合約收益	27	92
合計	2,952	289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60. 現金流量表項目註釋(續)

(4) 支付其他與投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項目	本年數	上年數
定期存款	2,551	1,070
期貨合約損失	21	20
期貨保證金	8	
合計	2,580	1,090

(5) 收到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項目	本年數	上年數
國家資本性撥款	17	80
合計	17	80

(6) 支付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項目	本年數	上年數
支付租賃費	71	73
融資業務手續費	18	39
付股份回購款	26	1
合計	115	113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61. 現金流量表補充資料

(1) 將淨利潤調節為經營活動現金流量的信息

項目	本年數	上年數
1. 將淨利潤調節為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淨利潤	(3,993)	(7,094)
加：資產減值準備	348	680
信用減值損失	6	2
固定資產折舊	3,830	3,619
使用權資產折舊	80	62
無形資產攤銷	451	423
處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的損失(收益以「-」號填列)	(16)	(92)
固定資產報廢損失(收益以「-」號填列)	15	85
公允價值變動損失(收益以「-」號填列)	(53)	(71)
財務費用(收益以「-」號填列)	275	224
投資損失(收益以「-」號填列)	(503)	(556)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增加以「-」號填列)	31	(42)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減少以「-」號填列)	8	23
存貨的減少(增加以「-」號填列)	2,417	1,143
經營性應收項目的減少(增加以「-」號填列)	(493)	(666)
經營性應付項目的增加(減少以「-」號填列)	(672)	1,457
其他	57	16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788	(787)
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變動情況：		
現金的年末餘額	3,904	4,544
減：現金的年初餘額	4,544	3,319
加：現金等價物的年末餘額		
減：現金等價物的年初餘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	(640)	1,225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六.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續)

61. 現金流量表補充資料(續)

(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構成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一. 現金	3,904	4,544
其中: 庫存現金		
可隨時用於支付的銀行存款	3,663	4,250
可隨時用於支付的其他貨幣 資金	241	294
二. 現金等價物		
其中: 三個月內到期的債券投資		
三.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3,904	4,544

七. 研發支出

項目	本年數	上年數
原料消耗	127	110
人工費用	156	174
折舊	27	24
委外費用	131	145
差旅費	7	8
其他	30	7
合計	478	468
其中: 費用化研發支出	478	468
資本化研發支出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八. 合併範圍的變更

本年本公司新設全資子公司鞍山優材貿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鞍山優材**」);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綠金產業新設全資子公司綠金(凌源)再生資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綠金凌源**」)。

九. 在其他主體中的權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權益

(1) 企業集團的構成

子公司全稱	主要經營地	註冊地	註冊資本	業務性質	持股比例(%)			子公司性質
					直接	間接	取得方式	
鞍鋼鋼材配送(武漢)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鞍鋼武漢」)	武漢	武漢	237	鋼材加工配送	100		設立	全資
鞍鋼鋼材配送(合肥)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鞍鋼合肥」)	合肥	合肥	281	鋼材加工配送	100		設立	全資
瀋陽鞍鋼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瀋陽國貿」)	瀋陽	瀋陽	300	金屬材料及製品、建築材料等銷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全資
上海鞍鋼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國貿」)	上海	上海	300	鋼材、金屬材料、建築材料、機械設備等銷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全資
天津鞍鋼國際北方貿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天津國貿」)	天津	天津	200	鋼材、金屬材料、建築材料、機械設備等銷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全資
廣州鞍鋼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廣州國貿」)	廣州	廣州	300	鋼材批發、鋼材銷售、貨物進出口	100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全資
鞍鋼瀋陽鋼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瀋陽鋼加」)	瀋陽	瀋陽	187	鋼材加工配送	100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全資
鞍鋼鋼材加工配送(大連)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鞍鋼大連」)	大連	大連	266	鋼材加工配送	100		設立	全資
寧波鞍鋼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寧波國貿」)	寧波	寧波	100	鋼材貿易	100		設立	全資
煙台鞍鋼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煙台國貿」)	煙台	煙台	200	鋼材貿易	100		設立	全資
鞍鋼鋼材加工配送(鄭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鄭州鋼加」)	鄭州	鄭州	229	鋼材加工配送	100		設立	全資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九. 在其他主體中的權益(續)

1. 在子公司中的權益(續)

(1) 企業集團的構成(續)

子公司全稱	主要經營地	註冊地	註冊資本	業務性質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子公司性質
					直接	間接		
廣州鞍鋼鋼材加工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鞍鋼廣州」)	廣州	廣州	120	鋼材加工配送	75		設立	合資
天津鞍鋼鋼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天津鋼加」)	天津	天津	43	鋼材加工配送	51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合資
鞍鋼神鋼	鞍山	鞍山	700	鋼壓延加工及銷售	51		設立	中日合資
長春鋼加	長春	長春	427	自產產品銷售、物流配送技術研究、開發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全資
金索聚	鞍山	鞍山	60	金屬絲繩及其製品製造、銷售	71.62		設立	合資
化學科技	鞍山	鞍山	2,500	煉焦煤氣淨化、煤化工產品加工生產	100		設立	全資
四川綠鑫鼎碳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綠鑫鼎」)	攀枝花	攀枝花	180	煉焦、化工產品生產及化學產品製造		60	設立	合資
鞍鋼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能源科技」)	鞍山	鞍山	201	溶解乙炔製造;壓縮氣體和液化氣體經銷	60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合資
長春鞍鋼解放鋼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解放鞍鋼」)	長春	長春	90	鋼材加工配送	60		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合資
朝陽鋼鐵	朝陽	朝陽	8,000	鋼壓延加工及銷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全資
鞍鋼(杭州)汽車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杭州汽材」)	杭州	杭州	118	鋼材、鋼卷加工及銷售、配送	51	49	設立	全資
新能空氣產品(遼寧)有限公司	鞍山	鞍山	100	氣體、液體分離及純淨設備銷售		51	設立	合資
北京鞍鋼貿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北京國貿」)	北京	北京	198	金屬材料及製品、建築材料等銷售	100		設立	全資
德鄰工業品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德鄰工業品」)	鞍山	鞍山	180	設備資材等工業品採購、諮詢服務;工業品電商交易及供應鏈金融服務	91		設立	合資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九. 在其他主體中的權益(續)

1. 在子公司中的權益(續)

(1) 企業集團的構成(續)

子公司全稱	主要經營地	註冊地	註冊資本	業務性質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子公司性質
					直接	間接		
鞍鋼(遼寧)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材料科技」)	鞍山	鞍山	20	金屬材料的製造及銷售	100		設立	全資
綠金產業	鞍山	鞍山	469	廢棄資源綜合利用	34.4804		設立	合資
鞍鋼廢鋼資源(鞍山)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廢鋼資源」)	鞍山	鞍山	196	廢棄資源綜合利用		77.5589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合資
綠金(營口鮫魚圈)再生資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綠金鮫魚圈」)	營口	營口	20	廢棄資源綜合利用		100	設立	全資
綠金(朝陽)再生資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綠金朝陽」)	朝陽	朝陽	20	廢棄資源綜合利用		100	設立	全資
綠金凌源	凌源	凌源	50	廢棄資源綜合利用		100	設立	全資
鞍山優材	鞍山	鞍山	10	鋼材貿易	100		設立	全資

註：上述子公司均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法人類別均為有限責任公司。

(2)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附屬公司概無發行股本或債務證券。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九. 在其他主體中的權益(續)

2. 在合營安排或聯營企業中的權益

(1) 合營企業或聯營企業

合營企業或聯營企業名稱	主要經營地	註冊地	業務性質	直接持股比例 (%)	對合營企業或 聯營企業 投資的會計處理方法
鞍帶大連	大連	大連	熱鍍鋅及合金化鋼板產品 生產及銷售	50	權益法
鞍鋼大船	大連	大連	鋼材加工及銷售	50	權益法
廣州汽車鋼	廣州	廣州	金屬製品業	50	權益法
鞍集營口	營口	營口	危險化學品	50	權益法
鞍鋼財務公司	鞍山	鞍山	存貸款及融資等	20	權益法
氧化鐵粉	鞍山	鞍山	氧化鐵粉加工	35.29	權益法
南沙物流	廣州	廣州	貨運代理、鋼材包裝、貿 易、倉儲服務	49.8	權益法
鞍鋼金固	杭州	杭州	鋼材加工及銷售	49	權益法
廣汽寶商	廣州	廣州	鋼材加工配送	30	權益法
廣汽彈簧	梅州	梅州	汽車零部件及配件製造	25	權益法
中鞍水務	朝陽	朝陽	水生產和供應	45	權益法
綠金本溪	本溪	本溪	廢棄資源綜合利用	49	權益法
天物十九號	天津	天津	管理諮詢	25.4822	權益法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九. 在其他主體中的權益(續)

2. 在合營安排或聯營企業中的權益(續)

(2) 重要合營企業的主要財務信息

項目	鞍蒂大連	
	2025年12月31日/ 本年發生數	2024年12月31日/ 上年發生數
流動資產	2,792	2,769
其中: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1,786	1,756
非流動資產	953	925
資產合計	3,745	3,694
流動負債	1,922	1,783
非流動負債		1
負債合計	1,922	1,784
少數股東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1,823	1,910
按持股比例計算的淨資產份額	912	955
調整事項		
—商譽		
—內部交易未實現利潤	(44)	(49)
—其他		
對合營企業權益投資的賬面價值	868	906
存在公開報價的合營企業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		
營業收入	5,252	5,514
財務費用	(20)	(26)
所得稅費用	131	127
淨利潤	726	816
終止經營的淨利潤		
其他綜合收益		
綜合收益總額	726	816
本年收到的來自合營企業的股利	407	217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九. 在其他主體中的權益(續)

2. 在合營安排或聯營企業中的權益(續)

(3) 重要聯營企業的主要財務信息

項目	鞍鋼財務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本年發生數	2024年12月31日/ 上年發生數
流動資產	13,831	21,542
其中: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13,661	20,616
非流動資產	21,463	21,831
資產合計	35,294	43,373
流動負債	26,596	34,986
非流動負債	15	18
負債合計	26,611	35,004
少數股東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8,683	8,369
按持股比例計算的淨資產份額	1,737	1,674
調整事項		
— 商譽		
— 內部交易未實現利潤		
— 其他		
對聯營企業權益投資的賬面價值	1,737	1,674
存在公開報價的聯營企業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		
營業收入	833	971
財務費用		
所得稅費用	134	140
淨利潤	419	441
終止經營的淨利潤		
其他綜合收益	(6)	7
綜合收益總額	413	448
本年收到的來自聯營企業的股利	20	30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九. 在其他主體中的權益(續)

2. 在合營安排或聯營企業中的權益(續)

(4) 不重要的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的匯總財務信息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本年發生數	2024年12月31日/ 上年發生數
合營企業：		
投資賬面價值合計	1,170	888
下列各項按持股比例計算的合計數		
—淨利潤	111	54
—其他綜合收益		
—綜合收益總額	111	54
聯營企業：		
投資賬面價值合計	436	372
下列各項按持股比例計算的合計數		
—淨利潤	17	13
—其他綜合收益		
—綜合收益總額	17	13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 政府補助

1. 政府補助的種類、金額和列報項目

(1) 計入當期損益的政府補助

種類	本年初始確認的政府補助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額
	金額	列報項目	
環保類政府補助	99	遞延收益/其他收益	45
科研類政府補助	71	遞延收益/其他收益	36
其他	96	遞延收益/其他收益	105
其他	2	營業外收入	2
增值稅即徵即退	45	其他收益	45
合計	313		233

(2) 涉及政府補助的負債項目

負債項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年新增補助金額	本年			2025年12月31日	與資產相關/與收益相關
			計入營業外收入金額	轉入其他收益金額	本年沖減成本費用金額		
遞延收益	844	268	2	186	924	與資產相關/與收益相關	

2. 政府補助退回情況

本集團本年未發生政府補助退回。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一. 與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

1. 市場風險

(1)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指因匯率變動產生損失的風險。本集團承受外匯風險主要與美元、港元有關，於2025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資產或負債為美元、港元餘額外，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均為人民幣餘額。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美元)	100,406.50	100,355.66
銀行存款(港元)	1,884.58	1,884.38

本集團出口銷售產品、進口採購生產用原材料以及工程用設備等主要外幣交易全部通過鞍鋼集團國際經濟貿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鞍鋼國貿」)進行進出口代理交易，外匯風險主要體現在代理結算時的匯率變動對銷售收入和採購成本的影響上。

A. 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以本位幣列示的各外幣資產負債項目外匯風險敞口載於附註六、1中。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一. 與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續)

1. 市場風險(續)

(1) 外匯風險(續)

B. 本集團適用的主要外匯匯率分析如下：

項目	平均匯率		年末中間匯率	
	本年數	上年數	本年數	上年數
美元	7.1440	7.1203	7.0288	7.1884
港元	0.9164	0.9126	0.9032	0.9260

C. 敏感性分析

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美元、港元兌換人民幣的匯率提高一個百分點將導致本集團股東權益和淨利潤的增加(減少)0百萬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在假定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前提下，美元、港幣兌換人民幣的匯率降低一個百分點將導致股東權益和損益的變化和上表列示的金額相同但方向相反。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基於假設資產負債表日匯率發生變動，且此變動適用於本集團所有的衍生工具及非衍生金融工具。變動一個百分點是基於本集團對自資產負債表日至下一個資產負債表日期間匯率變動的合理預期。上年的分析同樣基於該假設。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一. 與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續)

1. 市場風險(續)

(2) 利率風險

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持有的計息金融工具載於附註六1、21、29、31、32中。(貨幣資金、短期借款、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長期借款、應付債券)

敏感性分析：

本集團管理利率風險的原則是降低短期波動情況對本集團利潤的影響。然而，長遠而言，利率方面的永久性變動會對利潤造成影響。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在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假定銀行存款、短期借款、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短期融資券、長期借款及應付債券的利率增加一個百分點會導致本集團淨利潤及股東權益減少人民幣97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75百萬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基於假設資產負債表日利率發生變動，且此變動適用於本集團所有的衍生工具及非衍生金融工具。變動一個百分點是基於本集團自資產負債表日至下一個資產負債表日期間利率變動的合理預期。上年的分析同樣基於該假設。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義務，造成另一方發生財務損失的風險。本集團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應收款項。管理層會不斷檢查這些信用風險的敞口。

十一. 與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續)

2. 信用風險(續)

對於應收款項，本集團已根據實際情況制定了信用政策，對客戶進行信用評估以確定除銷額度。本集團要求大部分客戶在付運貨物前以現金或票據預付全額貨款，與多數除銷客戶有關的應收款項自出具賬單日起1-4個月到期。賬款逾期一個月以上的債務人會被要求先清償所有未償還餘額，才可以獲得進一步的信用額度。在一般情況下，本集團不會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

本集團絕大多數客戶均與本集團有多年的業務往來，很少出現信用損失。為監控本集團的信用風險，本集團按照賬齡、到期日等要素將本集團的客戶資料進行分析。

資產負債表日，由於本集團的前五大客戶的應收款項佔本集團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總額的62%(年初：53%)，因此本集團出現一定程度的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集團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為資產負債表中每項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本集團沒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團承受信用風險的擔保。

3. 流動風險

本集團負責自身的現金管理工作，包括現金盈餘的短期投資和籌借貸款以應付預計現金需求。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控短期和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協議的規定，以確保維持充裕的現金儲備和可供隨時變現的有價證券，同時獲得主要金融機構承諾提供足夠的備用資金，以滿足短期和較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本集團長期債務的還款期限分析載於附註六、31和32中(長期借款、應付債券)。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一. 與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續)

3. 流動風險(續)

本集團各項金融負債以未折現的合同現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未折現合同金	
	1年以內	1-2年	2-5年	5年以上	額合計	賬面價值
短期借款	8,070				8,070	8,070
應付票據	19,318				19,318	19,318
應付賬款	5,908				5,908	5,908
其他應付款	4,273				4,273	4,273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619				619	619
長期借款		2,607	3,289	225	6,121	6,121
長短期借款及應付債券(產生的利息)	230	121	91	15	457	
租賃負債		16	21	2	39	39

(續)

項目	2024年12月31日				未折現合同金	
	1年以內	1-2年	2-5年	5年以上	額合計	賬面價值
短期借款	1,174				1,174	1,174
應付票據	17,957				17,957	17,957
應付賬款	8,281				8,281	8,281
其他應付款	6,066				6,066	6,066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700				700	700
長期借款		5,385	5,547	59	10,991	10,991
長短期借款及應付債券(產生的利息)	288	213	99	2	602	
租賃負債	65	65			130	130

十一. 與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續)

4. 套期

(1) 公司開展套期業務進行風險管理

項目	相應風險管理策略和目標	被套期風險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被套期項目及相關套期工具之間的經濟關係	預期風險管理目標有效實現情況	相應套期活動對風險敞口的影響
商品價格風險	本公司生產所需的原材料包括鐵礦石、動力煤、焦煤、焦炭、有色、合金等，所生產的產成品包括熱軋卷板等，這些原材料和產成品的價格波動顯著，使得公司面臨商品價格變動的風險敞口。為減輕商品價格大幅波動對公司經營的影響，在資金可有效支撐及謹慎控制規模的前提下，公司選擇通過利用金融工具(商品期貨)產生反向的風險敞口來進行風險管理，以達到保值目的。	原材料和產成品的價格波動將對公司經營穩健性產生影響。	被套期項目和套期工具之間存在經濟關係，該經濟關係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項目的價值因面臨相同的被套期風險而發生方向相反的變動。	預期風險管理目標可以實現。	通過開展套期保值業務，可以充分利用期貨市場的套期保值功能規避原材料和成品的價格波動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一. 與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續)

4. 套期(續)

- (2) 公司開展套期業務進行風險管理、預期能實現風險管理目標但未應用套期會計

公司套期業務不滿足《企業會計準則第24號—套期會計》第十五條中運用套期會計的條件,因此未應用套期會計。本年公司套期工具與被套期項目價值變動加總後盈利人民幣16百萬元。

5. 金融資產轉移

金融資產轉移方式	已轉移金融資產		
	性質	金額	終止確認情況
貼現(未到期)	銀行承兌匯票	10,885	是
背書(未到期)	銀行承兌匯票	6,176	是
合計		17,061	

本集團認為該17,061百萬元金融資產已經轉移了其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因此可以終止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二. 公允價值的披露

1.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的金額和公允價值計量層次

公允價值測量乃使用共分為3級之公允價值等級制度，披露如下：

第1級：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2級：除包含在第1級的報價外，直接(即如價格)或間接地(即從價格)可觀察有關資產或負債的輸入。

第3級：有關資產或負債的輸入不是基於可觀察的市場資料(不可觀察的輸入)。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層次公允 價值計量	第二層次公允 價值計量	第三層次公允 價值計量	
持續的公允價值計量：				
交易性金融資產	20			20
衍生金融資產	4			4
應收款項融資		1,480		1,480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675	675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74		68	142
衍生金融負債	1			1

(續)

項目	2024年12月31日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層次公允 價值計量	第二層次公允 價值計量	第三層次公允 價值計量	
持續的公允價值計量：				
交易性金融資產	15			15
衍生金融資產				
應收款項融資		918		918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690	690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36		68	104
衍生金融負債	1			1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二. 公允價值的披露

2. 持續和非持續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項目，採用的估值技術和重要參數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允價值的確定，使用第三層次輸入值。其他權益工具投資以被投資單位年末淨資產作為評估其公允價值的重要參考依據。對被投資單位年末淨資產基本能體現其公允價值的，以其淨資產作為評估公允價值的基數。

3. 持續的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項目，賬面價值間的調節信息

	其他權益 工具投資	其他非流動 金融資產
2025年1月1日餘額	690	68
追加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15)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2025年12月31日餘額	675	68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三. 關聯方及關聯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況

母公司名稱	註冊地	業務性質	註冊資本	母公司對 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	母公司對 本公司的 表決權比例 (%)
鞍山鋼鐵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鞍山鋼鐵」)	遼寧省鞍山市 鐵西區	生產及銷售鋼材金屬製品鋼鐵管金屬結構等	26,000	53.97	53.97

註：本公司的最終控制方是鞍鋼集團有限公司，註冊地為中國。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況

詳見附註九、1、在子公司中的權益。

3. 本公司的合營和聯營企業情況

詳見附註九、2、在合營企業或聯營企業中的權益。

4. 本公司的其他關聯方情況

其他關聯方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廣州汽車鋼	本公司的合營企業
鞍帶大連	本公司的合營企業
鞍集營口	本公司的合營企業
鞍鋼大船	本公司的合營企業
鞍鋼金固	本公司的聯營企業
南沙物流	本公司的聯營企業
中鞍水務	本公司的聯營企業
廣汽寶商	本公司的聯營企業
廣汽彈簧	本公司的聯營企業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三. 關聯方及關聯交易(續)

4. 本公司的其他關聯方情況(續)

其他關聯方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氧化鐵粉	本公司的聯營企業
鞍鋼財務公司	本公司的聯營企業、同屬鞍鋼集團有限公司
山西物產國際能源有限公司	鞍山鋼鐵聯營企業
中國兵工物資集團有限公司	鞍山鋼鐵聯營企業
鞍山發藍	同屬鞍山鋼鐵
鞍鋼鑄鋼有限公司	同屬鞍山鋼鐵
鞍鋼集團礦業有限公司	同屬鞍山鋼鐵
鞍鋼鋼繩有限責任公司	同屬鞍山鋼鐵
鞍山鋼鐵集團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同屬鞍山鋼鐵
鞍鋼冷軋鋼板(莆田)有限公司	同屬鞍山鋼鐵
鞍鋼集團房產物業有限公司	同屬鞍山鋼鐵
鞍山鋼鐵勞研所科技有限公司	同屬鞍山鋼鐵
德鄰陸港供應鏈服務有限公司	同屬鞍山鋼鐵
鞍山鋼鐵冶金爐材科技有限公司	同屬鞍山鋼鐵
鞍鋼電氣有限責任公司	同屬鞍山鋼鐵
鞍鋼營口港務有限公司	同屬鞍山鋼鐵
大連鞍鋼國貿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同屬鞍山鋼鐵
營口鞍鋼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同屬鞍山鋼鐵
鞍山科德軋輥表面處理有限公司	鞍鋼集團有限公司合營企業
鞍山冀東水泥有限責任公司	鞍鋼集團有限公司合營企業
鞍鋼集團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鞍鋼集團有限公司聯營企業
鞍鋼礦山建設有限公司	鞍鋼集團有限公司聯營企業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三. 關聯方及關聯交易(續)

4. 本公司的其他關聯方情況(續)

其他關聯方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鞍鋼蒂森克虜伯(重慶)汽車鋼有限公司	鞍鋼集團有限公司聯營企業
凌源鋼鐵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同屬鞍鋼集團有限公司
凌源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同屬鞍鋼集團有限公司
鞍鋼集團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同屬鞍鋼集團有限公司
鞍鋼資源有限公司	同屬鞍鋼集團有限公司
鞍鋼國貿	同屬鞍鋼集團有限公司
鞍鋼聯眾(廣州)不銹鋼有限公司	同屬鞍鋼集團有限公司
攀鋼集團國際經濟貿易有限公司	同屬鞍鋼集團有限公司
攀鋼集團釩鈦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同屬鞍鋼集團有限公司
攀鋼集團江油長城特殊鋼有限公司	同屬鞍鋼集團有限公司
攀鋼集團礦業有限公司	同屬鞍鋼集團有限公司
鞍鋼集團工程技術發展有限公司	同屬鞍鋼集團有限公司
鞍鋼集團眾元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同屬鞍鋼集團有限公司
鞍鋼商業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同屬鞍鋼集團有限公司
本溪北營鋼鐵(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同屬鞍鋼集團有限公司
本溪鋼鐵(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同屬鞍鋼集團有限公司
本鋼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同屬鞍鋼集團有限公司
鞍鋼集團北京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屬鞍鋼集團有限公司
成都星雲智聯科技有限公司	同屬鞍鋼集團有限公司
鞍鋼數智科技(遼寧)有限公司	同屬鞍鋼集團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三. 關聯方及關聯交易(續)

5. 關聯方交易情況

(1) 與鞍鋼集團有限公司關聯交易情況

① 採購商品/接受服務的關聯交易

關聯交易內容	關聯交易 定價原則及 決策程序	本年數	上年數
採購商品	註1	26,967	30,508
接受服務	註2	7,619	8,926
合計	—	34,586	39,434

② 銷售商品/提供服務的關聯交易

關聯交易內容	關聯交易 定價原則及 決策程序	本年數	上年數
銷售商品	註3	10,135	10,130
提供服務	註4	429	408
合計	—	10,564	10,538

註1: 鐵精礦、球團礦、廢鋼、鋼坯、鋼錠、生鐵、合金和有色金屬、焦炭、煤炭、焦化副產品、石灰石、白灰、耐火材料、備件備品、可再生資源等按市場定價;燒結礦按鐵精礦價格加(T-1)月工序成本定價;鋼材按鞍鋼股份銷售給第三方的價格扣除不低於人民幣15元每噸代銷費後的價格或市場價格確定;

十三. 關聯方及關聯交易(續)

5. 關聯方交易情況(續)

(1) 與鞍鋼集團有限公司關聯交易情況(續)

② 銷售商品/提供服務的關聯交易

註2: 電、水等按政府定價;鐵路、道路、管道及水上運輸及服務;港口代理服務;代理服務;設備檢修及服務;設計及工程服務;電訊業務及服務;信息系統;教育及培訓、翻譯服務;報紙及其他出版物;生產協力及維護;生活協力及維護;公務車服務;節能、環保、安全、檢測、技術開發與服務;醫療衛生服務;業務招待、會議費用;綠化服務;保衛服務;土地房屋租賃;廢水處理;能源供應服務(蒸汽等);委託管理;其他專業化服務等按市場定價;帶料加工按市場定價或成本加合理利潤定價;

註3: 鋼材、廢鋼、生鐵、鋼坯、鋼鐵生產副產品、焦炭、煤炭、焦化副產品、礦石、電商產品、廢鋼料、廢舊物資、報廢資產或閒置資產等以市場價格確定;

註4: 計量、檢測、產品測試、運輸服務、代理服務、供暖服務、租賃服務等按市場定價;能源供應服務(包括但不限於淨環水、污環水、軟水、煤氣、蒸汽、氮氣、氧氣、氫氣、壓縮空氣、氫氣、餘熱水、液氧、液氮、液氫、氣體產品等)、委託加工、資產委託管理等按市場定價或成本加合理利潤定價;電、水等按政府定價。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三. 關聯方及關聯交易(續)

5. 關聯方交易情況

(1) 與鞍鋼集團有限公司關聯交易情況

③ 資產收購的關聯交易

公司本年未發生資產收購關聯交易。

④ 關聯擔保

公司申請成為上海期貨交易所(以下簡稱上期所)指定螺紋鋼交割廠庫，鞍山鋼鐵為公司向上期所申請交割廠庫資格提供了擔保，並簽署了擔保函(以下簡稱擔保函)。鞍山鋼鐵要求公司就其為公司提供的上述擔保向其提供反擔保，反擔保保證額度不超過300百萬元，反擔保保證期限自公司與上期所簽訂《上海期貨交易所指定螺紋鋼期貨廠庫協議》之日起到合同終止日(即合同存續期)及合同存續期結束後兩年。

(2) 其他關聯交易

① 本年，鞍鋼國貿提供出口代理銷售的鋼材產品數量為221萬噸(上年：197萬噸)。

② 本年，鞍鋼集團資本控股有限公司子公司鞍鋼商業保理(深圳)有限公司為本集團供應商提供應收賬款保理服務189百萬元(上年：86百萬元)。

③ 本年，鞍鋼集團資本控股有限公司子公司鞍資(天津)融資租賃有限公司為本集團提供融資租賃服務，本集團新增確認租賃付款額26百萬元，向其支付租金2百萬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三. 關聯方及關聯交易(續)

5. 關聯方交易情況(續)

(3) 本集團向鞍鋼財務公司借款、存款及利息支付情況

項目	年利率(%)	2024年			2025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12月31日	條件
存款	0.2-1.5	4,006	343,773	344,309	3,470	
貸款	2.11		615		615	

本年,本集團在鞍鋼財務公司存款利息收入為30百萬元(上年:37百萬元),借款利息支出(含貼現)為4百萬元(上年:3百萬元)。本集團本年在鞍鋼財務公司存款每日最高額為4,781百萬元(上年:4,828百萬元)。

(4) 本集團對合營、聯營企業關聯交易情況

① 採購產品情況

單位名稱	本年數	上年數
鞍蒂大連	751	584
廣州汽車鋼	46	34
中鞍水務	21	18
廣汽寶商	8	4
鞍鋼金固	6	5
氧化鐵粉	11	12
鞍集營口	14	2
合計	857	659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三. 關聯方及關聯交易(續)

5. 關聯方交易情況(續)

(4) 本集團對合營、聯營企業關聯交易情況

② 銷售產品情況

單位名稱	本年數	上年數
鞍蒂大連	3,175	3,430
廣州汽車鋼	1,444	1,497
鞍鋼金固	341	168
廣汽彈簧	8	10
廣汽寶商	8	8
南沙物流	5	11
氧化鐵粉	51	46
鞍集營口	318	184
鞍鋼大船	1	1
合計	5,351	5,355

(5) 本年,本集團向鞍山鋼鐵的聯營企業中國兵工物資集團有限公司採購產品405百萬元,銷售產品4,464百萬元。

(6) 本年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

項目	本年數	上年數
董事袍金	0.49	0.50
其他薪酬小計	4.13	6.12
其中:工資、津貼和非現金利益金額	3.18	4.97
績效掛鉤獎金		
其他保險金和福利金	0.60	0.82
養老金計劃供款	0.35	0.33
股份支付		
合計	4.62	6.62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三. 關聯方及關聯交易(續)

5. 關聯方交易情況(續)

(6) 本年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

本年支付給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各項費用

姓名	本年數						薪酬合計
	董事袍金	工資、津貼 及非現金		其他保險金 和福利金	養老金 計劃供款	股份支付	
		利益金額	績效掛鉤獎金				
執行董事：							
王軍		0.57		0.08	0.04		0.69
田勇(兼總經理)		0.10		0.02	0.02		0.14
李景東(兼副總經理)		0.25		0.06	0.04		0.35
張紅軍(已離任)		0.22		0.04	0.03		0.29
王保軍(已離任)		0.02		0.01			0.03
鄧強(已離任)		0.20		0.05	0.03		0.28
執行董事小計		1.36		0.26	0.16		1.78
職工董事：							
趙忠民		0.11		0.03	0.03		0.17
職工董事小計		0.11		0.03	0.03		0.17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旺林	0.12						0.12
朱克實	0.12						0.12
胡彩梅	0.12						0.12
劉朝建	0.06						0.06
汪建華(已離任)	0.07						0.07
獨立非執行董事小計	0.49						0.49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三. 關聯方及關聯交易(續)

5. 關聯方交易情況(續)

(6) 本年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續)

姓名	本年數						薪酬合計
	董事袍金	工資、津貼 及非現金 利益金額	績效掛鉤獎金	其他保險金 和福利金	養老金 計劃供款	股份支付	
非執行董事：							
譚宇海							
非執行董事小計							
監事：							
曹宇輝(已離任)		0.18		0.04	0.02		0.24
郭放(已離任)		0.14		0.04	0.02		0.20
劉明(已離任)							
監事小計		0.32		0.08	0.04		0.44
高級管理人員：							
張華		0.54		0.08	0.04		0.66
何天慶		0.52		0.07	0.04		0.63
余浩瀾		0.33		0.08	0.04		0.45
高級管理人員小計		1.39		0.23	0.12		1.74
合計	0.49	3.18		0.60	0.35		4.62

註： 2025年7月28日，公司202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關於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公司不再設置監事會。上表中監事薪酬為根據《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相關要求，列示公司第九屆監事會監事於2025年1月至7月任公司監事期間，兼任公司其他職務領取的薪酬。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三. 關聯方及關聯交易(續)

5. 關聯方交易情況(續)

(6) 本年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續)

(續)

姓名	上年數						薪酬合計
	董事袍金	工資、津貼 及非現金 利益金額		其他保險金 和福利金	養老金 計劃供款	股份支付	
		績效掛鈎獎金					
執行董事：							
王軍		0.44		0.09	0.04		0.57
張紅軍(兼總經理)		0.98		0.15	0.04		1.17
鄧強(兼副總經理)		0.19		0.05	0.03		0.27
王保軍(已離任)		0.87		0.08	0.04		0.99
田勇(已離任)		0.05		0.01	0.01		0.07
執行董事小計		2.53		0.38	0.16		3.07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汪建華	0.12						0.12
王旺林	0.12						0.12
朱克實	0.12						0.12
胡彩梅	0.08						0.08
馮長利(已離任)	0.06						0.06
獨立非執行董事小計	0.50						0.50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三. 關聯方及關聯交易(續)

5. 關聯方交易情況(續)

(6) 本年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續)

姓名	上年數						薪酬合計
	董事袍金	工資、津貼 及非現金 利益金額	績效掛鈎獎金	其他保險金 和福利金	養老金 計劃供款	股份支付	
監事：							
曹宇輝		0.14		0.04	0.02		0.20
郭放		0.33		0.08	0.04		0.45
劉明							
楊正文(已離任)							
監事小計		0.47		0.12	0.06		0.65
高級管理人員：							
何天慶		0.48		0.08	0.03		0.59
張華		0.38		0.08	0.04		0.50
余浩瀾		0.08		0.01	0.01		0.10
孟勁松(已離任)		1.03		0.15	0.03		1.21
張鵬(已離任)							
高級管理人員小計		1.97		0.32	0.11		2.40
合計	0.50	4.97		0.82	0.33		6.62

註： 本年不存在某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本年薪酬的協議。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三. 關聯方及關聯交易(續)

5. 關聯方交易情況(續)

(6) 本年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續)

本年薪酬最高的前五位人士中包括0位董事和0位高管(上年：0位董事和0位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最高的前五位人士的薪酬列示如下：

項目	本年數					薪酬 合計
	工資、津貼 及非現金 利益金額	績效 掛鈎獎金	其他保險金 和福利金	養老金 計劃供款	養老金 股份支付	
	薪酬	5.75		0.48	0.21	
合計	5.75		0.48	0.21	6.44	

薪酬範圍	人數	
	2025年度	2024年度
港幣0元—港幣1,000,000.00元		
港幣1,000,000.00—港幣1,500,000.00元	4	3
港幣1,500,000.00—港幣2,000,000.00元	1	2

(7) 持續關連交易

附註十三、5中(1)-(3)所披露的關聯交易也構成《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4A章中定義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三. 關聯方及關聯交易(續)

6. 關聯方應收應付款項(續)

(1) 應收項目

項目	關聯方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應收賬款	鞍鋼國貿	961	393
應收賬款	本鋼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87	95
應收賬款	鞍鋼聯眾(廣州)不銹鋼有限公司	45	
應收賬款	鞍鋼集團工程技術發展有限公司	41	42
應收賬款	本溪北營鋼鐵(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15	29
應收賬款	鞍鋼鋼繩有限責任公司	14	83
應收賬款	凌源鋼鐵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9	1
應收賬款	鞍帶大連	8	15
應收賬款	鞍鋼集團礦業有限公司	4	16
應收賬款	鞍山鋼鐵	2	3
應收賬款	鞍鋼集團眾元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3	25
應收賬款	本溪鋼鐵(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2	4
應收賬款	鞍鋼鑄鋼有限公司	1	20
應收賬款	攀鋼集團礦業有限公司	1	
應收賬款	鞍鋼蒂森克虜伯(重慶)汽車鋼有限公司		5
應收賬款	鞍鋼數智科技(遼寧)有限公司		2
應收賬款	鞍鋼金固		1
應收賬款	成都星雲智聯科技有限公司		1
應收賬款	廣州汽車鋼		1
應收賬款	鞍山鋼鐵集團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1
合計		1,193	737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三. 關聯方及關聯交易(續)

6. 關聯方應收應付款項(續)

(1) 應收項目(續)

項目	關聯方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本鋼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1	1
其他應收款	凌源鋼鐵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鞍鋼集團工程技術發展有限公司		1
合計		1	3
預付賬款	鞍鋼國貿	1,215	1,420
預付賬款	鞍鋼冷軋鋼板(莆田)有限公司	152	10
預付賬款	德鄰陸港供應鏈服務有限公司	56	113
預付賬款	鞍帶大連	39	20
預付賬款	鞍鋼聯眾(廣州)不銹鋼有限公司	38	138
預付賬款	本鋼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25	34
預付賬款	本溪北營鋼鐵(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14	11
預付賬款	凌源鋼鐵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10	
預付賬款	凌源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7	35
預付賬款	攀鋼集團國際經濟貿易有限公司	3	
預付賬款	鞍鋼集團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2	
預付賬款	鞍鋼集團礦業有限公司		8
預付賬款	攀鋼集團江油長城特殊鋼有限公司		2
合計		1,561	1,791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三. 關聯方及關聯交易(續)

6. 關聯方應收應付款項(續)

(2) 應付項目

項目名稱	關聯方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應付賬款	德鄰陸港供應鏈服務有限公司	348	574
應付賬款	鞍鋼集團礦業有限公司	297	510
應付賬款	鞍鋼集團工程技術發展有限公司	172	105
應付賬款	鞍鋼集團眾元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124	196
應付賬款	鞍山鋼鐵集團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100	133
應付賬款	鞍鋼國貿	84	367
應付賬款	鞍帶大連	59	52
應付賬款	鞍鋼礦山建設有限公司	28	49
應付賬款	鞍鋼集團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24	31
應付賬款	廣州汽車鋼	24	22
應付賬款	攀鋼集團國際經濟貿易有限公司	22	28
應付賬款	本鋼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19	21
應付賬款	本溪鋼鐵(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19	
應付賬款	鞍鋼聯眾(廣州)不銹鋼有限公司	17	128
應付賬款	中鞍水務	15	10
應付賬款	鞍鋼營口港務有限公司	14	39
應付賬款	本溪北營鋼鐵(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13	1
應付賬款	鞍鋼資源有限公司	11	27
應付賬款	鞍鋼電氣有限責任公司	10	7
應付賬款	凌源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10	
應付賬款	鞍鋼冷軋鋼板(莆田)有限公司	8	130
應付賬款	鞍鋼數智科技(遼寧)有限公司	5	14
應付賬款	中國兵工物資集團有限公司	3	44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三. 關聯方及關聯交易(續)

6. 關聯方應收應付款項(續)

(2) 應付項目(續)

項目名稱	關聯方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應付賬款	廣汽寶商	2	1
應付賬款	營口鞍鋼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2	1
應付賬款	鞍鋼集團房產物業有限公司	2	8
應付賬款	鞍山科德軋軋表面處理有限公司	2	
應付賬款	鞍山鋼鐵	2	57
應付賬款	鞍山發藍	1	9
應付賬款	鞍鋼鋼繩有限責任公司	1	9
應付賬款	鞍鋼鑄鋼有限公司	1	43
應付賬款	氧化鐵粉	1	2
應付賬款	鞍山鋼鐵勞研所科技有限公司	1	
應付賬款	鞍鋼金固	1	1
應付賬款	鞍山鋼鐵冶金爐材科技有限公司		196
應付賬款	鞍鋼蒂森克虜伯(重慶)汽車鋼有限公司		4
應付賬款	鞍集營口		2
應付賬款	攀鋼集團江油長城特殊鋼有限公司		1
應付賬款	攀鋼集團釩鈦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賬款	大連鞍鋼國貨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1
合計		1,442	2,824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三. 關聯方及關聯交易(續)

6. 關聯方應收應付款項(續)

(2) 應付項目(續)

項目名稱	關聯方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鞍鋼集團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1,734	2,234
其他應付款	鞍鋼集團工程技術發展有限公司	200	618
其他應付款	鞍鋼數智科技(遼寧)有限公司	105	235
其他應付款	鞍鋼集團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84	
其他應付款	鞍鋼電氣有限責任公司	27	67
其他應付款	鞍鋼集團眾元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13	17
其他應付款	鞍山鋼鐵勞研所科技有限公司	11	15
其他應付款	鞍鋼國貿	8	17
其他應付款	鞍鋼集團有限公司	6	5
其他應付款	鞍鋼礦山建設有限公司	6	43
其他應付款	鞍鋼集團北京研究院有限公司	6	6
其他應付款	中國兵工物資集團有限公司	6	4
其他應付款	德鄰陸港供應鏈服務有限公司	5	3
其他應付款	鞍山鋼鐵冶金爐材科技有限公司	3	3
其他應付款	山西物產國際能源有限公司	3	4
其他應付款	本溪鋼鐵(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3	8
其他應付款	鞍鋼聯眾(廣州)不銹鋼有限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鞍鋼集團房產物業有限公司	2	3
其他應付款	鞍山發藍	1	
其他應付款	鞍鋼商業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86
其他應付款	鞍山鋼鐵		4
其他應付款	鞍鋼集團礦業有限公司		1
合計		2,225	3,373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 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三. 關聯方及關聯交易(續)

6. 關聯方應收應付款項(續)

(2) 應付項目(續)

項目名稱	關聯方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合同負債	德鄰陸港供應鏈服務有限公司	663	529
合同負債	中國兵工物資集團有限公司	522	473
合同負債	廣州汽車鋼	150	64
合同負債	鞍帶大連	102	110
合同負債	鞍鋼冷軋鋼板(莆田)有限公司	90	132
合同負債	鞍鋼集團礦業有限公司	47	54
合同負債	鞍鋼集團眾元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41	35
合同負債	鞍鋼集團工程技術發展有限公司	34	12
合同負債	鞍山發藍	25	10
合同負債	鞍鋼金固	19	17
合同負債	氧化鐵粉	8	12
合同負債	鞍鋼電氣有限責任公司	6	9
合同負債	鞍鋼鑄鋼有限公司	5	
合同負債	鞍山鋼鐵集團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3	4
合同負債	廣汽彈簧	3	4
合同負債	鞍山冀東水泥有限責任公司	2	4
合同負債	攀鋼集團國際經濟貿易有限公司	2	2
合同負債	南沙物流	1	3
合同負債	鞍鋼礦山建設有限公司	1	1
合同負債	鞍鋼國貿	1	
合同負債	攀鋼集團江油長城特殊鋼有限公司		1
合同負債	鞍鋼集團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1
合計		1,725	1,477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三. 關聯方及關聯交易(續)

6. 關聯方應收應付款項(續)

(3) 其他非流動資產

項目名稱	關聯方	2025年	2024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其他非流動資產	鞍鋼國貿	207	343
其他非流動資產	鞍鋼集團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2	43
其他非流動資產	鞍鋼數智科技(遼寧)有限公司		4
其他非流動資產	鞍鋼集團工程技術發展有限公司		1
合計		209	391

十四.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總體情況

授予對象	本年授予的各項權益工具		本年解鎖的各項權益工具		本年行權的各項權益工具		本年失效的各項權益工具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萬股)		(萬股)		(萬股)		(萬股)	
董事、高管、核心員工							1,418	27
合計							1,418	27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四. 股份支付(續)

1. 股份支付總體情況(續)

(繼上表)

授予對象	年末發行在外的股票期權		年末發行在外的其他權益工具	
	行權價格的範圍	合同剩餘期限	行權價格的範圍	合同剩餘期限
董事、高管、核心員工			2020年的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價格1.85元/股，預留部分授予價格2.31元/股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至所有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或回購處理之日止，最多不超過60個月。

本公司於2020年11月26日召開的第八屆第三十二次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關於回購公司A股部分社會公眾股的議案》(以下簡稱「回購議案」)、《關於授權管理層辦理股份回購相關事宜的議案》、《關於〈鞍鋼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草案)〉及其摘要的議案》(以下簡稱「2020年激勵計劃」或「激勵計劃」)等議案。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四. 股份支付(續)

1. 股份支付總體情況(續)

根據回購議案，本公司自2020年12月10日起，通過公開競價交易方式從深圳證券交易所回購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作為激勵對象獲授限制性股票的來源。根據激勵計劃，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價格為每股人民幣1.85元，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個月為限售期。在限售期內，限制性股票不得轉讓、不得用於擔保或償還債務。限售期後的36個月為解除限售期，每個解除限售期內，若達到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條件，激勵對象可以申請對其通過本方案所持限制性股票以分三批解除限售，三批解除限售的比例分別為33%、33%、34%。對於未達到某一年度解鎖條件的，相應未解鎖的限制性股票，由本公司購回。

截至2020年12月24日，公司用於2020年激勵計劃的股票回購實施完畢，實際回購股票數量為52百萬股，回購成本為人民幣166百萬元(不包含交易費用)，計入庫存股。

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召開的2020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決議審議通過激勵計劃相關的議案並授權董事會辦理相關事宜。

2021年1月8日本公司召開第八屆第三十八次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調整鞍鋼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相關事項的議案》和《關於向激勵對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議案》。根據調整後的激勵計劃，首次授予擬定激勵對象由182人減少為174人，首次授予數量由4,860萬股調整為4,680萬股，預留540萬股保持不變。同時，董事會認為本次激勵計劃的授予條件已經達成，確定2021年1月8日為首次授予日，向174名激勵對象首次授予4,680萬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價格為人民幣1.85元/股。

十四. 股份支付(續)

1. 股份支付總體情況(續)

2021年12月10日本公司召開第八屆第五十四次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向激勵對象授予預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議案》。根據《上市公司股權激勵管理辦法》、2020年激勵計劃的相關規定和公司2020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的授權，董事會認為本次激勵計劃的授予條件已經達成，確定2021年12月10日為預留授予日，向38名激勵對象授予536.62萬股限制性股票，授予價格為人民幣2.31元/股。同日，經董事會審議通過，2020年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8名激勵對象因工作調動與公司解除或終止勞動關係，已不符合激勵條件，公司擬對上述激勵對象所持有的限制性股票223萬股A股進行回購註銷，回購價格為人民幣1.88元/股(回購價格按授予價格加銀行同期定期存款利息計算)，本次回購總金額為人民幣4百萬元。上述回購限制性股票過戶至公司開立的回購專用證券賬戶，並於2022年1月6日經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註銷。2022年註銷後本公司分別減少公司股本與資本公積人民幣2百萬元與人民幣2百萬元，減少庫存股人民幣4百萬元。

2022年11月23日本公司召開第九屆第八次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部分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購註銷的議案》，同意公司回購註銷部分激勵對象所持有的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04萬股，本次回購註銷限制性股票的總金額為4百萬元。上述回購限制性股票過戶至公司開立的回購專用證券賬戶，並於2022年12月19日經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註銷。2023年註銷後本公司分別減少公司股本與資本公積人民幣2百萬元與人民幣2百萬元，減少庫存股人民幣4百萬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四. 股份支付(續)

1. 股份支付總體情況(續)

2023年3月30日召開第九屆第十四次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部分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購註銷的議案》的議案，同意公司回購註銷部分激勵對象所持有的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13萬股，本次回購註銷限制性股票的總金額為2百萬元。上述回購限制性股票過戶至公司的回購專用證券賬戶，並於2023年5月29日經股東大會審議後註銷。2023年註銷後本公司分別減少公司股本與資本公積人民幣1百萬元與人民幣1百萬元，減少庫存股人民幣2百萬元。

2023年3月30日召開的第九屆第十四次董事會、第九屆第七次監事會審議通過了《關於註銷公司回購專用證券賬戶股份的議案》，同意註銷公司回購專用證券賬戶剩餘41萬股庫存股。回購專用證券賬戶內庫存股於2023年5月29日經股東大會審議後註銷。

2023年4月18日，本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第一個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條件已經成就，符合解除限售條件的激勵對象共計172名，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數量1,477.9050萬股。解禁後公司減少庫存股28百萬元。

2023年8月30日召開的第九屆第十九次董事會、第九屆第九次監事會審議通過了《關於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部分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購註銷的議案》，同意公司回購註銷部分激勵對象所持有的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559萬股，本次回購註銷限制性股票的總金額為30百萬元。上述回購限制性股票過戶至公司的回購專用證券賬戶，並於2023年10月26日經股東大會審議後註銷。2023年註銷後本公司分別減少公司股本與資本公積人民幣16百萬元與人民幣14百萬元，減少庫存股人民幣30百萬元。

十四. 股份支付(續)

1. 股份支付總體情況(續)

2024年4月18日，本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預留授予部分第一個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條件已經成就，符合解除限售條件的激勵對象共計36名，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數量164.2030萬股。解禁後公司減少庫存股4百萬元。

2024年3月28日召開的第九屆第二十七次董事會、第九屆第十一次監事會審議通過了《關於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部分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購註銷的議案》，同意公司回購註銷部分激勵對象所持有的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45萬股，本次回購註銷限制性股票的總金額為1百萬元。上述回購限制性股票過戶至公司的回購專用證券賬戶，並於2024年5月29日經股東大會審議後註銷。2024年註銷後本公司減少公司股本人民幣1百萬元，減少庫存股人民幣1百萬元。

2024年8月30日召開的第九屆第三十次董事會、第九屆第十三次監事會審議通過了《關於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部分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購註銷的議案》，同意公司回購註銷部分激勵對象所持有的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418萬股，本次回購註銷限制性股票的總金額為27百萬元。上述回購限制性股票過戶至公司的回購專用證券賬戶，並於2024年12月30日經股東大會審議後註銷。2025年註銷後本公司分別減少公司股本與資本公積人民幣14百萬元與人民幣13百萬元，減少庫存股人民幣27百萬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四. 股份支付(續)

2.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情況

授予日權益工具公允價值的確定方法	基於授予日本公司股票的市场價值
可行權權益工具數量的確定依據	按限制性股票計劃規定的各解鎖期的業績條件估計確定
本年估計與上年估計有重大差異的原因	無
以股份支付換取的職工服務總額	73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計入資本公積的累計金額	23
本年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確認的費用總額	0

3. 股份支付費用

授予對象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本年數	上年數
董事、高管、核心人員	0	0
合計	0	0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五. 承諾及或有事項

1. 重大承諾

項目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已簽訂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 對外投資合同	14	126
已簽訂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 建設改造合同	1,083	2,439
合計	1,097	2,565

2. 或有事項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項。

十六.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本公司董事會於2026年3月30日建議不派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利。

十七. 其他重要事項說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應說明的其他重要事項。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八. 母公司財務報表主要項目註釋

1. 應收賬款

(1) 應收賬款分類披露

類別	2025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金額	比例 (%)	金額	計提比例 (%)	
按單項計提壞賬準備的 應收賬款	85	2.59	65	76.47	20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的 應收賬款	3,202	97.41	4	0.12	3,198
其中:無風險組合	2,302	70.03			2,302
賬齡風險矩陣組合	900	27.38	4	0.44	896
合計	3,287	100.00	69	2.10	3,218

(續)

類別	2024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金額	比例 (%)	金額	計提比例 (%)	
按單項計提壞賬準備的 應收賬款	433	13.98	378	87.30	55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的 應收賬款	2,665	86.02	4	0.15	2,661
其中:無風險組合	1,595	51.48			1,595
賬齡風險矩陣組合	1,070	34.54	4	0.37	1,066
合計	3,098	100.00	382	12.33	2,716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八. 母公司財務報表主要項目註釋(續)

1. 應收賬款(續)

(2) 按單項計提應收賬款壞賬準備

名稱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計提比例 (%)	計提理由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天津物產集團財務有限公司	366	311	20			
鞍山中油天寶鋼管有限公司	67	67	65	65	100.00	經營陷入困境,不具備償債能力
合計	433	378	85	65		

(3) 應收賬款按賬齡列示

賬齡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3,193	2,628
1-2年	4	31
2-3年		2
3-4年		
4-5年		
5年以上	90	437
合計	3,287	3,098

註： 上述賬齡分析以發票日期作為基準。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八. 母公司財務報表主要項目註釋(續)

1. 應收賬款(續)

(4) 應收賬款壞賬準備的計提情況

類別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變動金額				2025年 12月31日
		計提	收回或轉回	轉銷或核銷	其他變動	
應收賬款	382	(1)		(1)	(311)	69

(5) 本年實際核銷的應收賬款

本年核銷鞍山中油天寶鋼管有限公司應收賬款1百萬元。

(6) 按欠款方歸集的2025年12月31日餘額前五名的應收賬款情況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歸集的2025年12月31日餘額前五名應收賬款匯總金額為2,100百萬元,佔應收賬款2025年12月31日餘額合計數的比例為63.89%,相應計提的壞賬準備2025年12月31日餘額匯總金額為0百萬元。

2. 其他應收款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應收股利		
其他應收款	22	53
合計	22	53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八. 母公司財務報表主要項目註釋(續)

2. 其他應收款(續)

2.1. 其他應收款

(1) 其他應收款按種類列示

類別	2025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價值
	金額	比例 (%)	金額	計提比例 (%)	
按單項計提壞賬準備的其他應收款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的其他應收款	29	100.00	7	24.14	22
其中：無風險組合					
賬齡風險矩陣組合	29	100.00	7	24.14	22
合計	29	100.00	7	24.14	22

(續)

類別	2024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價值
	金額	比例 (%)	金額	計提比例 (%)	
按單項計提壞賬準備的其他應收款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的其他應收款	57	100.00	4	7.02	53
其中：無風險組合	31	54.39			31
賬齡風險矩陣組合	26	45.61	4	15.38	22
合計	57	100.00	4	7.02	53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八. 母公司財務報表主要項目註釋(續)

2. 其他應收款(續)

2.1. 其他應收款(續)

(2) 其他應收款按性質分類

其他應收款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工傷借款	5	4
投標保證金	3	3
其他	21	50
合計	29	57

(3) 其他應收款按賬齡列示

賬齡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2	39
1-2年	1	13
2-3年	13	3
3-4年	2	
4-5年		1
5年以上	1	1
合計	29	57

(4) 其他應收款壞賬準備計提情況

壞賬準備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 損失(未發生信用減值)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 損失(已發生信用減值)	
2025年1月1日餘額	3		1	4
本年計提	3			3
本年轉回				
本年轉銷				
本年核銷				
其他變動				
2025年12月31日餘額	6		1	7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八. 母公司財務報表主要項目註釋(續)

2. 其他應收款(續)

2.1. 其他應收款(續)

(5) 其他應收款壞賬準備情況

類別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變動金額			2025年 12月31日
		計提	收回或轉回	轉銷或核銷	
其他應收款	4	3			7

(6) 按欠款方歸集的2025年12月31日餘額前五名的其他應收款情況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歸集的2025年12月31日餘額前五名其他應收款匯總金額為19百萬元,佔其他應收款2025年12月31日餘額合計數的比例為65.52%,相應計提的壞賬準備2025年12月31日餘額匯總金額為6百萬元。

3. 長期股權投資

(1) 長期股權投資分類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價值
對子公司投資	10,721		10,721	10,651		10,651
對聯營、合營企業投資	3,885		3,885	3,695		3,695
合計	14,606		14,606	14,346		14,346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八. 母公司財務報表主要項目註釋(續)

3. 長期股權投資(續)

(2) 對子公司投資

被投資單位	2024年		2025年		減值準備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12月31日	本年計提 減值準備	2025年 12月31日
鞍鋼武漢	237			237		
鞍鋼合肥	281			281		
鞍鋼廣州	90			90		
瀋陽國貿	321			321		
上海國貿	303			303		
天津國貿	203			203		
廣州國貿	315			315		
瀋陽鋼加	181			181		
天津鋼加	27			27		
鞍鋼大連	266			266		
寧波國貿	100			100		
煙台國貿	200			200		
鞍鋼神鋼	357			357		
長春鋼加	496			496		
金索聚	35			35		
鄭州鋼加	229			229		
朝陽鋼鐵	3,545			3,545		
能源科技	124	60		184		
化學科技	2,677			2,677		
一汽鞍鋼	119			119		
杭州汽材	60			60		
北京國貿	198			198		
德鄰工業品	164			164		
材料科技	20			20		
綠金產業	103			103		
鞍山優材		10		10		
合計	10,651	70		10,721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八. 母公司財務報表主要項目註釋(續)

3. 長期股權投資(續)

(3) 對聯營、合營企業投資

見附註六、11(不含中鞍水務、鞍集營口和綠金本溪)

4. 營業收入和營業成本

(1) 按商品內容分類

項目	本年數		上年數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營業務	80,986	82,492	88,080	91,740
其他業務	385	343	378	357
合計	81,371	82,835	88,458	92,097

註：本集團根據業務類型劃分為一個經營分部：生產及銷售鋼鐵產品。

(2) 按收入地區分類

項目	本年數	上年數
來源於境內的對外交易收入	74,148	81,161
來源於境外的對外交易收入	7,223	7,297
合計	81,371	88,458

(3) 按收入確認時點分類

項目	本年數	上年數
某一時點確認	81,371	88,458
合計	81,371	88,458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十八. 母公司財務報表主要項目註釋(續)

5. 投資收益

項目	本年數	上年數
成本法核算的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980	138
權益法核算的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527	540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在持有期間的投資收益	18	2
其他	(81)	(5)
合計	1,444	675

十九. 淨流動資產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24,492	28,250
減: 流動負債	43,622	39,439
淨流動資產/(負債)	(19,130)	(11,189)

二十.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項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總資產	96,047	100,578
減: 流動負債	43,622	39,43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2,425	61,139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二十一. 補充資料

1. 當期非經常性損益明細表

項目	本年數	上年數
非流動性資產處置、報廢損益	1	7
計入當期損益的政府補助(與公司正常經營業務密切相關、符合國家政策規定、按照確定的標準享有、對公司損益產生持續影響的政府補助除外)	188	113
交易性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5	(2)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38	(3)
單獨進行減值測試的應收款項減值準備轉回	1	15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產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併日的當期淨損益		3
除上述各項之外的其他營業外收入和支出	16	(1)
小計	249	132
減: 所得稅影響額	49	26
少數股東權益影響額(稅後)	50	26
合計	150	80

本集團對非經常性損益項目的確認依照《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釋性公告第1號—非經常性損益(2023年修訂)》的規定執行。本集團執行《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釋性公告第1號—非經常性損益(2023年修訂)》對可比會計期間非經常性損益未產生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殊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二十一. 補充資料(續)

2. 淨資產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報告期利潤	加權平均淨 資產收益率 每股收益(人民幣元/股)		
	(%)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釋每股收益		
歸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8.90)	(0.434)	(0.434)
扣除非經常損益後歸屬於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9.23)	(0.450)	(0.450)

上述數據採用以下計算公式計算而得：

(1)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text{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分別對應於歸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NP為歸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E₀為歸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期初淨資產；E_i為報告期發行新股或債轉股等新增的、歸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資產；E_j為報告期回購或現金分紅等減少的、歸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資產；M₀為報告期月份數；M_i為新增淨資產次月起至報告期期末的累計月數；M_j為減少淨資產次月起至報告期期末的累計月數；E_k為因其他交易或事項引起的、歸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資產增減變動；M_k為發生其他淨資產增減變動次月起至報告期期末的累計月數。

二十一. 補充資料(續)

2. 淨資產收益率及每股收益(續)

(2) 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₀為歸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或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S為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S₀為年初股份總數；S₁為報告期因公積金轉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數；S_i為報告期因發行新股或債轉股等增加股份數；S_j為報告期因回購等減少股份數；S_k為報告期縮股數；M₀報告期月份數；M_i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報告期期末的累計月數；M_j為減少股份次月起至報告期期末的累計月數。

(3) 稀釋每股收益

$$\text{稀釋每股收益} = P_1 \div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認股權證、股份期權、可轉換債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其中，P₁為歸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或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並考慮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對其影響，按《企業會計準則》及有關規定進行調整。公司在計算稀釋每股收益時，應考慮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對歸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或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和加權平均股數的影響，按照其稀釋程度從大到小的順序計入稀釋每股收益，直至稀釋每股收益達到最小值。

五年概要

金額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5	2024	2023	2022	2021
營業收入	96,052	105,101	113,502	131,072	136,674
淨利潤	(3,993)	(7,094)	(3,223)	186	6,959
總資產	96,047	100,578	97,014	96,935	97,526
總負債	51,065	51,907	41,623	38,138	37,334
淨資產	44,982	48,671	55,391	58,797	60,192

本公司的其他有關資料

註冊情況：

組織機構代碼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2100002426694799
公司上市以來主營業務的變化情況	報告期內無變更
歷次控股股東的變更情況	無變更

審計師：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會計師事務所辦公地點	北京市朝陽區安定路5號院7號樓中海國際中心A座17-20層
	郭順璽、董其彬

本公司在香港營業地址：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46樓

釋義

在本年報內，除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本公司、公司、母公司	指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	指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屬子公司
鞍山鋼鐵	指	鞍山鋼鐵集團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股東
鞍山鋼鐵集團	指	鞍山鋼鐵及其持股30%以上的公司(不包含本集團)
鞍鋼	指	鞍鋼集團有限公司，公司實際控制人
鞍鋼集團	指	鞍鋼及其持股30%以上的公司(不包含本集團)
鞍鋼財務公司	指	鞍鋼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
《商品互供框架協議(2025–2027年度)》	指	2024年12月30日，本公司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批准的本公司與鞍鋼簽署的《商品互供框架協議(2025–2027年度)》
《服務互供框架協議(2025–2027年度)》	指	2024年12月30日，本公司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批准的本公司與鞍鋼簽署的《服務互供框架協議(2025–2027年度)》
《金融服務協議(2025–2027年度)》	指	2024年12月30日，本公司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批准的本公司與鞍鋼財務公司簽署的《金融服務協議(2025–2027年度)》
《產業金融服務框架協議(2025–2027年度)》	指	2024年12月30日，本公司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批准的本公司與鞍鋼集團資本控股有限公司簽署的《產業金融服務框架協議(2025–2027年度)》
日常關聯交易框架協議	指	《商品互供框架協議(2025–2027年度)》《服務互供框架協議(2025–2027年度)》《金融服務協議(2025–2027年度)》《產業金融服務框架協議(2025–2027年度)》合稱日常關聯交易框架協議
鮫魚圈分公司	指	鞍鋼股份鮫魚圈鋼鐵分公司

釋義(續)

朝陽鋼鐵	指	鞍鋼集團朝陽鋼鐵有限公司
能源科技	指	鞍鋼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綠鑫鼎	指	四川綠鑫鼎碳業有限公司
鞍鋼國貿公司	指	鞍鋼集團國際經濟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	指	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合稱《上市規則》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年報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台灣)

備查文件目錄

1. 載有公司負責人、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會計機構負責人簽名並蓋章的財務報表。
2. 載有會計師事務所蓋章、註冊會計師簽名並蓋章的審計報告原件。
3. 報告期內公開披露過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4. 在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公佈的公司年度報告。
5. 以上備查文件放置地點：鞍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室，地址：遼寧省鞍山市鐵西區鞍鋼廠區。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2026年3月30日

註： 本報告分別以中英文編製，如中英文版本出現歧義，則以中文文本為準。



鞍 鋼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ANGANG STEEL COMPANY LIMITED*

